

亚投行紧急优惠贷款支持项目

河南郑州等地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 重建项目-焦作子项目

简要移民安置行动计划

(第5稿)

焦作市亚投行应急贷款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1月

简要移民安置计划承诺函

河南省人民政府已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向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申请贷款，以实施亚投行紧急优惠贷款支持河南郑州等地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焦作子项目）（本项目）。焦作市亚投行应急贷款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焦作市项目办）和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修武县水利局在顾问的协助下，为本项目编制了本《简要移民安置计划》（本计划）。本计划代表了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的一项关键要求，并将成为本项目涉及土地征用和移民安置相关活动的基础。为了更好的完成移民安置，该《简要移民安置计划》还包括一些额外的措施和安排，用于实施和监测。

焦作市项目办和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修武县水利局特此确认，本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适用法律和地方法规，以及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的环境与社会框架，尤其是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ESF关于非自愿移民安置的要求。

焦作市项目办和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修武县水利局特此确认本计划的内容，并保证本计划下的预算资金将包含在各子项目的总预算中，并按时提供。本计划基于最新的可研报告编制。焦作市项目办和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修武县水利局就移民安置计划初稿与相关的单位进行了讨论并得到了他们的认可；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修武县水利局总体负责本项目的实施与相应移民工作的统筹与协调，焦作市的相关政府部门依据其职责范围具体负责项目的实施与相应的移民安置工作。

机构	签名	日期
焦作市亚投行应急贷款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前言

一、编制移民行动计划的目的

- 1 移民行动计划（RAP）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环境与社会框架》—ESS2《非自愿移民》、2021年10月已审查通过公示的《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框架》（ESMPF）的一系列条文加以制定的。编制该文件的目的是“为受项目影响的人员，制定出一个进行安置及恢复的行动规划，以保证他们在项目中受益，他们的生活水平得到改善，或者至少在项目完成后，生活水平可以得到恢复”。

二、相关术语的定义

非自愿移民

- 2 非自愿移民是指土地征用，包括对土地和资产及自然资源的限制，这些限制会导致物理位移（搬迁、土地或住所的损失）和/或经济位移（土地或资产的损失，或对土地使用、资产或自然资源的限制，导致收入来源或生计方式的损失）。非自愿移民包括这些影响以及缓解和补偿这些影响的过程。如果受影响的人或社区无权拒绝土地征用或限制土地使用，从而导致物质或经济上的迁移，则认为移民是非自愿的。

土地征用

- 3 土地征用是指为项目目的获取土地的所有方法，可能包括直接购买、征用财产和获取使用权，如地役权或路权，以及土地使用权的变更。土地征用还可包括：（a）征用未占用或未利用的土地，无论土地所有者是否依赖该土地为收入或生计目的；（b）收回个人或家庭使用或占用的公共土地；以及（c）导致土地被淹没或无法使用或无法进入的项目影响。“土地”包括生长在土地上或永久附着在土地上的任何东西，如农作物、建筑物和其他改良物，以及合法的水体与有关土地。

生计

- 4 生计是指个人、家庭和社区用于谋生的各种手段，如基于工资的收入、农业捕鱼、觅食、其他基于自然资源的生计，小额贸易和易货缓解层次结构是环境和社会评估中常用的工具，它提供了一种逐步解决风险和影响的方法，包括：（a）预测并避免风险和影响；（b）在无法避免的情况下，将风

险和影响最小化或降低到可接受的水平；(c) 一旦风险和影响被最小化或减少，缓解和 (d) 在技术和财务上可行的情况下，如果剩余风险或影响仍然存在，对其进行补偿或抵消。

重置成本

- 5 重置成本定义为一种估值方法，产生足以替换资产的补偿，加上与资产安置相关的必要交易成本。在存在有效市场的情况下，重置成本是通过独立且有能力的房地产估价、附加交易成本确定的市场价值。在不存在有效市场的情况下，重置成本可通过其他方法确定，例如计算土地或生产性资产的产值，或用于构筑物或其他固定资产的重置材料和板条的未估值，加上交易成本。在物理位移导致失去住所的所有设施中，置换成本必须至少足以购买或建造满足可接受的最低社区质量和安全标准的住房。确定重置成本的估价方法应记录在案，并包含在相关移民安置规划文件中。交易费用包括行政费用、登记或产权费用、合理的搬家费用以及对受影响人员征收的任何类似费用。为了以重置成本进行补偿，在通货膨胀率较高或补偿率计算与补偿交付之间的时间间隔较长的项目区域，可能需要更新计划补偿率。
- 6 截至日期：本项目是指征地拆迁公告发布之日起。在此日期之后，移民不得新建、扩建、改建房屋；不得改变房屋和土地用途；不得租赁土地及租赁和买卖房屋；并且在此日期之后涌入的人员不具备移民资格。

执行摘要

1. 项目简介

2021年7月，焦作市遭遇了历史罕见的连续强降雨天气及上游山洪的冲击，暴雨造成焦作水利设施多处损坏，境内20个中小型水库由于暴雨引起护坡塌方、坝体损毁、防汛道路、管理房后损坏等；大沙河、蟒改河、山门河等20余条大小河流因暴雨引起的堤防坍塌、边坡冲毁、堰坝受损、路桥冲垮等；多处防洪闸损坏、淤地坝损毁、水文设施损毁。为快速消除暴雨洪涝灾害影响，恢复社会经济发展和人民群众正常生产生活，焦作市提出“亚投行紧急优惠贷款支持河南郑州等地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焦作子项目”，项目实施范围分布在焦作市区、修武县等受灾区域，主要进行水利基础设施灾后重建及提升、市政基础设施灾后重建及提升、应急能力建设、机构能力加强等。目前本项目共包括24个子项目，其中涉及到土建的有21个子项目。项目建设期拟定4年，从2022年12月至2026年12月。

本项目土地征收拆迁补偿及移民安置实施计划预计于2022年12月开始实施，至2024年12月结束，移民安置费用估算为1998.53万元（2022年9月价格）。

2. 征地拆迁安置影响范围

本项目移民影响主要是永久征收集体土地影响，共需永久征收集体土地73.2285亩，影响18户70人。涉及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群英河灾后恢复工程中群英河（新月铁路~新安路）段综合治理工程、焦作市马村区山门河水毁恢复重建工程3个子项目河道开挖疏浚工程、岸坡防护工程、排水涵建设等。

本项目不涉及房屋拆迁影响。

本项目的移民影响主要是由城区河道治理项目零星征地引起，受影响户每户失地面积较少，造成的收入损失较小（收入损失率为0.07~3.4%）；受影响户的收入损失均低于3.4%，没有房屋拆迁造成移民安置影响。因此，按照亚投行ESF和ESMF，本项目准备了简要移民安置计划（简称“本计划”，下同）。

主要移民影响如下：

（1）本项目涉及集体土地征收73.2285亩，影响焦作市解放区、中站区、山阳区、马村区的6个街道11个村，影响18户70人。其中，田涧沟河道治理

工程的河道开挖疏浚工程、岸坡防护工程、建筑物工程建设涉及征收解放区和
中站区的 4 个街道 9 个村集体土地共 31.4985 亩，影响 18 户 70 人。群英河灾
后恢复工程中群英河（新月铁路~新安路）段综合治理工程的河道整治的建设
涉及征收山阳区定和街道小庄新村集体土地 5.14 亩，为村集体荒地，不影响到
户。焦作市马村区山门河水毁恢复重建项目的河道疏浚、岸坡防护及排水涵等
工程的建设涉及征收安阳城街道山底村集体林地 36.59 亩，不影响到户。目前
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已获得土地预审文件，群英河（新月铁路~新安路）段综
合治理工程设计方案正在细化，土地预审文件正在筹划办理，预计 12 月底办理
完成。

（2）本项目涉及占用国有土地 1080.146 亩。按地类分，占用现有道路范
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交通运输用地、公共基础设施用地等）360.6 亩，现状
为道路和路边空闲地。占用既有国有未利用地（河道、河流水面、河滩地）
719.546 亩。不涉及移民影响。

（3）本项目临时占地主要由施工营地、施工交通、弃土场等用地引起。共
需临时占地 905.11 亩，其中涉及临时占用国有土地 862.11 亩；临时占用集体
土地 43 亩，影响 7 户 36 人。其中，临时占用的国有土地主要为河滩地、原有
道路、河道及道路两旁的空地以及未利用地，部分国有河滩地上临时种植有农
作物（如修武大沙河治理工程）。临时占用的集体土地主要为水浇地/旱地、乔
木林地和集体建设用地，部分种植有农作物玉米、大豆等，该部分临时占地将
按照地面附属物和临时占地标准进行补偿和复垦。

3. 政策法律与权利

本移民计划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20 年 1 月 1 日施行）、
《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 年 9 月 1 日）、《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
例》、《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务院令第 590 号）、《国务院
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国发〔2004〕28 号）、河南省、焦作市等
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环境与社会框架》——ESS2《非自
愿移民》。依据上述法律和政策，在咨询当地政府和受影响人的基础上，确定
本项目的安置原则为：生计恢复、移民安置援助、提高生活水平、补偿和权利。
详细原则见本文第 4 章 4.2。

4. 移民策略

(1) 土地征收。土地征收补偿标准根据《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豫政[2016]48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政[2020]16号)、《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我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焦政[2020]29号)计算。各区片补偿标准详见本文第4章4.5。土地征收补偿安置费由各区县政府支付给街道/乡镇,街道/乡镇支付给受影响社区/村,然后社区/村支付给被征地户;青苗补偿费直接支付给被征地户。

(2) 国有土地永久占用属各项目建设单位管辖范围内的国有土地(城区国有道路建设用地,属于市住建局;河道建设范围内土地,属于国有河道、砂石路、河滩地,属于市/县水利局),不涉及划拨和转让,不涉及补偿工作。

(3) 地上附属物补偿-青苗等,地面附着物(主要是青苗、乔木等)将按照有关补偿标准给予补偿,直接补偿给受影响人/单位。

5. 机构设置

焦作市亚投行应急贷款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焦作市项目办”,下同)是本项目的执行机构;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修武县水利局是本项目的实施单位;焦作市项目办负责项目的准备、管理和协调;焦作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负责土地征收和房屋拆迁的补偿和安置活动。各区县管委会、街道办事处与受影响的单位、社区/村一起具体负责项目移民安置计划的实施。

6. 公众参与与信息公开

通过会议、访谈、村民小组讨论、公众参与会议及村协商等方式告知所有受影响人项目建设内容以及移民安置计划的关键内容。共开展居民焦点小组座谈会13场,共计有453人参与(其中妇女134人,占29.58%;老人78人,占17.22%;项目相关部门负责人、居委会及村民代表241人,占53.2%);访谈了87位关键信息人(其中解放区19人;山阳区20人;中站区18人;马村区15人;修武县15人)。移民安置计划草案在项目区沿线5个乡镇/街道办事处(解放区上白作街道、王褚街道,中站区李村街道、许衡街道,山阳区定和街道,马村区安阳城街道等)的公告栏、办公室等向项目区受影响人进行了公告和公示。通过以上活动让移民参与到项目中来,并在移民计划中充分考虑了他

们的意见。同时，本项目还编制了实施期的移民参与计划，将在实施过程中进一步进行公众参与和信息公开活动。

7. 抱怨和申诉

本项目将制定申诉程序解决补偿和其他安置利益方面的纷争，目标是及时透明地对受影响人的申诉做出回应。本项目可能产生的抱怨来源于土地征收、地面附属物补偿等。对此，焦作市项目办、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修武县水利局、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受影响的乡镇/街道和村委会负责协调和解决移民工作过程中的抱怨和申诉。主要的申诉机构包括从村委会到相关政府部门 5 个阶段，在任何阶段移民可以根据诉讼法提起诉讼。移民可以针对移民安置的任何方面提出申诉，包括补偿标准等。本项目将会建立起申诉抱怨渠道，以处理各种移民和社会问题。各级机构将免费接受受影响人口的抱怨和申诉，由此发生的合理费用将由项目不可预见费中支付。

同时，受项目影响人反馈机制（PPM）已由亚投行设立，为受项目影响人提交的反馈进行独立、公正的审查提供了机会。相关信息可访问：<https://www.aiib.org/en/policies-strategies/operational-policies/policy-on-the-project-affected-mechanism.html>。

8. 移民安置费用预算

在征地和移民安置过程中所发生的费用列入本项目总预算。按照 2022 年 9 月价格，本项目移民安置费用估算为 1998.53 万元，包括永久征地补偿费、青苗补偿费、地面附着物补偿费、管理费、移民规划监测费、培训费用、相关税费及不可预见费等。移民基本费用为 771.93 万元（占总预算的 38.62%），其中永久征地补偿费用 564.59 万元（占总预算的 28.25%），青苗补偿费 4.25 万元（占总预算的 0.21%），临时占地补偿费 12.35 万元（占总预算的 0.62%），地面附着物补偿费 190.74 万元（占总预算的 9.54%）。不可预见费用 77.19 万元（占总预算的 3.86%）。

9. 监测与评估

为了确保移民的成功实施，本项目对移民实施情况进行内部监测和外部监测。本项目移民内部监测部门由焦作市项目办及其他相关部门（如发改委、自然资源与规划局、人社局）共同执行，在项目实施的第 1 年每季度提交 1 次；

其后每半年报告一次，作为独立文件，也作为项目实施报告的一部分。焦作市项目办将委托外部独立监测机构每半年进行一次外部监测评估，并定期向焦作市项目办和亚投行提交外部监测评估报告。监测评估费用列在项目子项机构能力建设。

目录

1	项目概述.....	1
1.1	项目背景和描述	1
1.1.1	项目背景.....	1
1.1.2	工程组成.....	2
1.1.3	项目影响.....	12
1.2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17
1.3	移民投资估算及实施计划.....	17
2	项目影响.....	19
2.1	避免或最大限度减少征地拆迁措施.....	19
2.1.1	项目设计及选址原则.....	19
2.1.2	减少征地相关措施.....	19
2.2	征地拆迁影响调查范围.....	20
2.3	调查方法及过程	23
2.4	项目征收集体土地影响.....	24
2.4.1	项目永久征收集体土地.....	24
2.4.2	项目征收集体土地影响分析.....	26
2.5	项目永久占用国有土地影响.....	28
2.6	项目临时占地影响	30
2.8	项目影响人口	32
2.8.1	综述.....	32
2.8.2	项目影响的弱势群体.....	32
2.8.3	项目影响的妇女群体.....	32
2.9	项目影响的附属物及其基础设施.....	33
3	社会经济特征.....	35
3.1	受影响地区的社会经济状况.....	35
3.1.1	焦作市社会经济概况.....	35
3.1.2	受影响区/县.....	35
3.1.3	受影响乡镇（街道）的社会经济状况	37
3.2	受影响人口的社会经济特征.....	38
3.2.1	民族及性别分析.....	38
3.2.2	年龄组成结构.....	38
3.2.3	教育程度.....	38
3.2.4	居住条件.....	38
3.2.5	居住区基础条件.....	39
3.2.6	耕地资源.....	39
3.2.7	家庭财产.....	39
3.2.8	家庭收入与支出.....	39
3.3	社会性别抽样调查分析.....	40
3.3.1	收入分析.....	40
3.3.2	教育程度.....	41

3.3.3	职业构成.....	41
3.3.4	安置意愿调查分析.....	42
3.4	小结.....	42
4	法律框架和政策.....	43
4.1	移民安置目标.....	43
4.2	主要原则.....	43
4.3	政策框架.....	44
4.4	亚投行政策和法律的主要区别.....	45
4.5	移民安置政策和补偿标准.....	47
4.5.1	集体土地征收安置政策和补偿标准.....	47
4.5.2	国有土地永久占用政策.....	48
4.5.3	临时占用土地政策和补偿标准.....	48
4.5.4	青苗及地面附属物补偿标准.....	49
4.5.5	房屋拆迁安置政策和补偿标准.....	51
4.5.6	弱势群体帮扶政策.....	51
4.5.7	妇女扶持措施.....	51
4.5.8	其他费用标准.....	52
4.6	权益矩阵表.....	53
5	移民安置及收入恢复.....	56
5.1	移民安置目标.....	56
5.2	移民恢复计划的原则.....	56
5.3	集体土地征收影响及恢复计划.....	57
5.3.1	受影响户安置恢复计划综述.....	57
5.3.2	受影响村/社区安置恢复计划.....	60
5.4	房屋拆迁安置方案.....	62
5.5	基础设施及附属物恢复方案.....	62
5.6	弱势群体扶助措施.....	62
5.7	移民培训.....	62
5.8	妇女权益保护方案.....	64
6	移民组织机构与实施进度.....	65
6.1	移民实施管理机构.....	65
6.1.1	机构设置.....	65
6.2	人员配备及设施配置.....	68
6.2.1	人员配置.....	68
6.2.2	设施配置.....	69
6.2.3	机构培训计划.....	69
6.3	实施进度.....	70
7	公众参与及抱怨申诉.....	72
7.1	公众参与.....	72
7.1.1	项目准备期间的参与.....	72
7.1.2	项目实施期间的参与计划.....	73

7.2	抱怨与申诉	74
7.2.1	抱怨申诉程序.....	74
7.2.2	抱怨与申诉的记录和跟踪反馈.....	76
7.2.3	表达抱怨与申诉的联系方式.....	76
8	预算与资金来源.....	78
8.1	资金预算	78
8.2	分年度资金使用计划	78
8.3	移民资金的管理及拨付流程.....	78
8.3.1	移民资金的管理.....	78
8.3.2	移民资金的拨付.....	79
9	监测与评估.....	80
9.1	内部监测的内容	80
9.1.1	内部监测方法.....	81
9.1.2	内部监测的周期与报告.....	82
9.2	外部监测	83
9.2.1	外部监测内容和方法.....	83
9.2.2	外部监测报告.....	84
9.3	移民后评价	85
	附件 1: 土地预审文件及关于土地预审的情况说明	86
	附件 2: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政〔2020〕16号)	91
	附件 3: 《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豫政〔2016〕48号)	92
	附件 4: 《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我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焦政〔2020〕29号)	93
	附件 5: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补贴	100
	附件 6: 项目区性别分析表	101
	附件 7: 项目移民补偿安置预算表	103
	附件 8: 访谈记录.....	104
	附件 9: 现场图片.....	105

表目录

表 1-1 项目建设内容.....	3
表 1-2 项目移民影响综述.....	14
表 2-1 项目准备阶段减少移民影响的措施.....	19
表 2-2 项目移民影响范围一览表.....	22
表 2-3 受影响村组集体土地征地情况明细.....	25
表 2-4 征收集体土地影响分析表.....	27
表 2-5 实际占用国有土地（单位：亩）.....	29
表 2-6 实际临时占用土地情况（单位：亩）.....	30
表 2-7 地面附着物一览表.....	33
表 3-1 受影响乡镇/街道社会经济情况一览表（2022 年）.....	37
表 3-2 抽样调查样本分布结果情况.....	38
表 3-3 受拆迁影响人口生活条件统计.....	39
表 3-4 拆迁影响户居住环境情况.....	39
表 3-5 受征地影响农民家庭收入与支出结构.....	40
表 3-6 调查样本家庭收入分性别统计.....	41
表 3-7 调查样本受教育水平分性别统计.....	41
表 3-8 调查样本职业构成分性别统计.....	41
表 3-9 征地农户中女性安置意愿表.....	42
表 4-1 移民安置政策框架.....	44
表 4-2 项目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	47
表 4-3 项目村的土地补偿费和耕地年平均产值.....	48
表 4-4 青苗费补偿标准（单位：元/亩）.....	49
表 4-5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林果树木花卉）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49
表 4-7 征地的相关税费标准.....	52
表 4-8 移民权益表.....	53
表 5-1 受耕地征收影响收入损失及计划恢复表.....	61
表 5-2 地上附着物补偿信息表.....	62
表 5-3 项目影响区的技术培训计划.....	63
表 6-1 移民机构人员配置.....	68
表 6-2 移民安置实施培训计划表.....	69
表 6-3 移民实施时间表.....	70
表 7-1 移民安置信息公开和协商的主要活动.....	72
表 7-2 项目公众参与计划.....	74
表 7-3 移民安置抱怨与申诉登记表.....	76
表 7-4 接待受影响人口抱怨和申诉机构和人员信息.....	76
表 8-1 移民投资计划.....	78
表 9-1 征地拆迁进度样表.....	81
表 9-2 资金使用进度样表.....	81
表 9-3 监测报表样本.....	82
表 9-4 移民监测与评估报告安排.....	84

图目录

图 2-1 焦作市市政工程子项目工程位置图.....	21
图 2-2 焦作市水利工程子项目地理区位分布图.....	21
图 2-3 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地上青苗现状.....	34
图 6-1 移民组织管理机构框图.....	68
图 8-1 本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图.....	79

1 项目概述

1.1 项目背景和描述

1.1.1 项目背景

焦作市位于河南省西北部，北邻太行，南接武陟，东邻修武，西靠博爱。现辖解放区、山阳区、马村区、中站区、高新区五个区。焦作市分属黄、海两大水系，流域面积在 1000km² 以上的河道 5 条，除黄河、沁河两条大型河道外，还有丹河、大沙河、新蟒河三条中型河道，流域面积在 100km² 以上的小型河道有 18 条。

2021 年 7 月，焦作市遭遇了历史罕见的连续强降雨天气及上游山洪的冲击，其中，7 月 11 日降雨量为 117mm，7 月 18 日到 23 日焦作城区降雨量为 574.9mm、北部山区降雨量为 690mm，日降水量、连续降水量均突破历史极值。虽经全市上下携手同心，共同抗洪，焦作市基础设施受损仍非常严重，经济损失 19.6 亿元。

暴雨造成焦作水利设施多处损坏，境内 20 个中小型水库由于暴雨引起护坡塌方、坝体损毁、防汛道路、管理房后损坏等；大沙河、蟒改河、山门河等 20 余条大小河流因暴雨引起的堤防坍塌、边坡冲毁、堰坝受损、路桥冲垮等；多处防洪闸损坏、淤地坝损毁、水文设施损毁。公路交通方面，市域内多县区国道、省道、县道、乡道、村道受塌方、沉陷、滑坡、泥石流影响严重，道路阻断，多处桥梁、涵洞损毁。暴雨也造成城区瓮涧河、群英河、白马门河、田涧沟、小张河、李河、黑河水等河道挡墙塌方、河底损毁、河道周边绿化破坏，河道配套截污设施、护栏、人行道、工具房、拦水坝出现不同程度损坏，严重影响社会经济法发展及居民的生产生活和生命安全。

为快速消除暴雨洪涝灾害影响，恢复社会经济发展和人民群众正常生产生活，焦作市提出“亚投行紧急优惠贷款支持河南郑州等地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焦作子项目”，项目聚焦焦作市交通设施、水利设施、市政设施、应急管理等领域，通过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的建设实施，促进水利、市政等重大基础设施基本功能至少恢复到灾前水平，防洪减灾能力有效改善，应急管

理能力逐步提升，增强城市韧性，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长治久安。

1.1.2 工程组成

项目实施范围分布在焦作市区、修武县等受灾区域，主要进行水利基础设施灾后重建及提升、市政基础设施灾后重建及提升、应急能力建设、机构能力加强等，包括河道疏浚及清淤、堤防修复及防护、岸坡整治及生态修复、桥梁涵闸及沿河附属设施修复重建、道路及附属设施修复、排水设施修复完善，建设智慧水利、智慧水环境（防汛）、监测预警应急指挥平台，购置相应的设备设施以及加强项目管理等。

1) 水利基础设施灾后重建及提升：主要针对焦作市域内城区外水毁严重的河道进行修复提升，包括河道疏浚和清淤、堤防工程、岸坡整治工程、生态修复工程、建筑物工程、桥梁工程、涵闸工程、防汛道路工程等内容。

2) 市政基础设施灾后重建及提升：主要针对城区内水毁河道、水毁城市道路及附属设施、桥梁及排水设施进行修复提升等。水毁河道主要包括河道恢复、河道疏通、沿河附属设施修复等；水毁城市道路及附属设施重建主要包括道路修复、市管排水设施及排水泵站修复、道路局部积水点改造及路灯修复；城区阻水桥梁主要包括桥梁检测以及桥梁加固维修等；排水设施改造提升工程主要包括雨污水管网及截洪沟修复提升等。

3) 应急能力建设：建设焦作市智慧水利平台、智慧水环境（防汛）平台、监测预警应急指挥平台等。

4) 机构能力建设：包括项目管理和咨询服务、专业技术培训服务、项目技术支持、外部移民监测评估、外部环境监测评估和项目管理软件系统（MIS 系统）的采购与应用等。

目前本项目涉及到土建的共有 21 个子项目。项目建设期拟定 4 年，从 2022 年 12 月至 2026 年 12 月。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其分布，参见下表 1-1、图 1-1 和图 1-2。

表 1-1 项目建设内容

序号	实施机构	合同包号	子项目名称	子项目内容	备注
1	焦作市水利局	JZTJ101A	焦作市大沙河水质修复工程（出山口-南水北调倒虹吸段）	<p>（1）河道治理工程：河道疏浚长 27.9km，岸坡防护长 10.128km，堤防填筑 1.99km（其中出山口~南水北调倒虹吸段 1.123km，南水北调倒虹吸~中原路段马道口 0.867km），漫水路修复 2 条，维修水闸 5 座。</p> <p>（2）桥梁工程：桥梁 1 座，拆除现状南张路漫水路，将其改建为桥梁，即南张路桥，桥长 400m，宽 10m。</p> <p>（3）生态修复工程：出山口至南水北调倒虹吸段进行河滩整治、水形梳理，形成多样生境，增加生态护岸，修复运维道路，恢复水毁死亡苗木及水生植物；南水北调倒虹吸至中原路在河道疏浚的基础上恢复滩涂生境、浅水区生境及深水区生境，为鸟类、鱼类、两栖类提供的无障碍生物廊道。</p> <p>工程概算总投资为 31910.15 万元。</p>	与初设一致
		JZTJ101B	焦作市大沙河水质修复工程（南水北调倒虹吸-蒋沟河入口段）		
2	修武县水利局	JZTJ102	修武县大沙河水质修复工程	<p>（1）清淤疏浚主河槽 18.025km；（2）按 20 年一遇洪水标准整修加固现状右岸堤防，其中堤防标准化治理 2km，堤坡防护 5.245km，新建右岸堤顶防浪墙 3.2km；（3）按 10 年一遇标准对左岸现状围村堤进行维修加固 6.504km；（4）硬化现状堤顶防汛道路 9.705km；</p> <p>（5）拆除重建桥梁 5 座，穿堤涵闸 5 座，节制闸 1 座，排涝泵站 1 座，更新排涝泵站 2 座；</p> <p>（6）上游县界起点至人民路段右岸堤顶增加行道树和路灯，常桥闸以下右岸堤顶增加路灯，绿化节点 3 处，面积共计 0.84hm²。</p> <p>工程概算总投资 12223.76 万元。</p>	与初设一致
3		JZTJ103	修武县山门河水毁修复工程	<p>河道清淤整治 5.3km，加高加固右岸堤防 4.9km，加高加固郜屯围村堤 1.73km；岸坡护砌长度 3.8km；新建右岸堤顶路 4.9km，新建郜屯村围村堤顶路 1.73km；拆除重建箱涵桥 4 座，拆除重建水闸 2 座；拆除重建水涵 4 处。</p> <p>工程概算总投资为 3637.00 万元。</p>	与初设一致

序号	实施机构	合同包号	子项目名称	子项目内容	备注
4	马村区农业农村局	JZTJ104	焦作市马村区山门河水毁恢复重建项目	本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疏浚、岸坡防护及排水涵等工程。其中河道疏浚长 8.15km，岸坡防护长度 12.73km（其中左岸 8.15km，右岸 4.58km），排水涵 2 座。 工程概算总投资为 14504.82 万元。	与初设一致
5		JZTJ105	瓮涧河（北环路—山阳路）灾后恢复工程	（1）河道防护工程恢复工程：恢复瓮涧河被冲毁 6 处二级护坡和 2525 米河道护底。 （2）河道设施恢复提升工程：恢复沿河生态绿地 12651m ² ，橡胶坝 1 座，人行道约 9793m ² ，新建太阳能路灯 230 盏和工具房 2 座。 工程总投资为 3124.22 万元。	与初设一致
6	焦作市住建局	JZTJ106	群英河灾后恢复工程	（1）河道整治和修复工程：涉及河道整治和修复 4.578 公里，其中整治群英河（影视路—太行路段）水毁的现状河道，整治河岸和河底，共计 1.808 公里；修复群英河（工业路—新月铁路段、新安路—龙源路段）水毁的河底和河岸，共计 2.77 公里。 （2）橡胶坝修复工程：修复群英河（人民路—龙源路段）沿线的 3 座橡胶坝。 （3）路灯亮化修复工程：修复群英河（工业路—新月铁路段、新安路至龙源路段）沿线的灯带 5300 米及其附属设施，修复群英河（新安路至龙源路段）沿线的 120 套路灯及其附属设施。 （4）截污管道附属设施修复工程：修复沿群英河（影视路—太行路段、工业路—新月铁路段、新安路—龙源路段）河底敷设的截污管道所配套的检查井井筒和井盖 42 套，修复污水支管 0.15 公里。 工程总投资为 9525.81 万元。	与初设一致
7		JZTJ107	城区河道设施恢复工程	（1）小张河截污管道恢复工程：恢复小张河截污管道，起端自征云悦城小区西北角，末端至至汇源小区东南角，全长 784m。 （2）群英河再生水泵站恢复工程：对群英河二级和三级再生水泵站进行恢复提升。其中：二级泵站位于塔南路与天河北路交叉口西北角，三级泵站位于三级泵站位于解放路与群英河交汇处东北角。	与初设一致

序号	实施机构	合同包号	子项目名称	子项目内容	备注
				(3) 黑河恢复提升工程: 工程西至民主路, 东至山阳路, 全长 3202 米。工程总投资为 1358.55 万元。	
8		JZTJ108	城区排水管网检测修复工程	(1) 排水管渠清淤工程: 对工程范围内排水管道进行清淤, 工程共疏通排水管渠总长度约 173.19km。 (2) 排水管网排查检测工程: 排查及检测市政排水管道并完成管道缺陷的分类和分级, 工程共排查检测排水管网约 173.19km, 并完成工程范围内排水管网地理信息数据库制作。 (3) 排水管网修复工程: 根据排查结果, 对存在缺陷的管道进行修复。工程共修复排水管道约 7077m, 其中: 非开挖整体修复 (CIPP 紫外光固化法) 管道约 990m, 原位固化内衬法修复管道约 180 处, 不锈钢双胀环法修复管道约 50 处, 开挖修复 6087m。 (4) 排水管网混错接改造工程: 根据排查结果对混错接管网进行改造, 工程共新建和改造排水管道约 4345m。 工程总投资为 7925.87 万元。	与初设一致
9		JZTJ109	城市道路零星水毁恢复工程	(1) 积水点整治工程: 对 16 处积水点进行整治。共新建及修复雨水管道 0.11 公里, 新建及修复污水管道 0.145 公里, 新建及修复雨水联络管 0.605 公里, 新建及修复雨水口 40 座, 疏通雨水管道 0.15 公里, 修复路面 180 平方米。(2) 道路修复工程: 修复人民路 (东经路-东海大道段) 水毁路面 3492 平方米; 改造污水管道 0.898 公里;(3) 路灯亮化修复工程: 修复政一街、政二街、新园西路 (普济路-牧野路段)、新华街 (太行路-影视路段)、南通路 (建设路—站前路段)、中原路 (人民路-新车管所段) 沿线的中华灯 62 套, 双臂路灯 100 套, 单臂路灯 36 套, 投光灯 4 套, LED 灯头 76 套。 工程总投资为 2288.54 万元。	与初设一致
10		JZTJ110	城区截洪沟过洪能力提升及新建工程	(1) 南水北调北侧截洪沟过洪能力提升工程: 对现状南水北调干渠左岸截洪沟进行疏浚和衬砌, 治理长度约 9.27 千米, 按 10 年一遇防洪标准设计、30 年一遇城市内涝治理标准校核, 堤防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 3 级, 护	与初设一致

序号	实施机构	合同包号	子项目名称	子项目内容	备注
				岸等次要建筑物级别为 4 级，临时性建筑物级别为 5 级，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疏浚、边坡护砌等。 (2) 海河路雨水行泄通道新建工程：新建海河路（文昌路-东湖段）雨水行泄通道，主通道长度 330 米。 工程总投资为 4566.09 万元。	
11		JZTJ111	城区河道桥梁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本项目主要包含桥涵工程、引道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本次改造丰收路瓮涧河桥设计范围西起瓮涧河桥西侧 113.539m，东至瓮涧河桥桥头东侧 87.787m，引道全长 235.526（含桥梁 34.2m），红线宽 67m；交叉口南北两侧与现状文汇路顺接。 工程总投资为 3240.29 万元。	与初设一致
12		JZTJ112	北环路（普济路~塔北路）恢复工程	(1) 道路工程：拓宽现状道路，优化断面布局，全段两侧利用建筑退让一并实施非机动车道、人行道及树池带，实现机非分离。北环路（普济路-健康路）现状车行道依据规划线位破除新建；北环路（健康路-民主路）车行道修复并拓宽；北环路（民主路-塔北路）现状车行道修复，群英河桥加宽。全段机动车道厚度 64.8cm，非机动车道厚度 47.6cm，并采用旧路废料对路床进行处理。人行道按海绵城市要求新建透水铺装。 (2) 桥梁工程：对北环路跨群英河现状桥梁进行拼宽，两侧各加宽 7.5m，采用 1x20m 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板结构。 (3) 排水工程：对现状排水管线进行检测和修复，并对局部排水能力不足段进行改造提升，共改扩建污水管道约 3.354km；改扩建雨水管道 1.939km。 (4) 照明工程：对灯具及其附属装置统一进行更换。路灯电源维持现状。 (5) 绿化工程：北环路（普济路-健康路）段两侧种植行道树国槐，分车绿带中白皮松与垂丝海棠交叉种植。北环路（健康路-塔北路）段两侧种植行道树国槐，分车绿带中保留原乔木国槐，端头 5m 内种植地被石竹，中间部分两侧 0.4m 内种植鸢尾，内部选用绿篱海桐。 (6) 交通工程：全段道路标线及附属设施，新增北环路-健康路、北环路-	与初设一致

序号	实施机构	合同包号	子项目名称	子项目内容	备注
				岭南路交叉口信号灯，对沿线学区出入口进行专项交通组织设计。 工程总投资为 8441.11 万元。	
13		JZTJ113	山阳路（太行路～建设路）恢复工程	山阳路（建设路～解放路）段修复水毁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山阳路（解放路～太行路）段修复非机动车道及部分沉降处机动车道。对全段排水能力不足的雨水污水管道进行改造。重建老化照明灯具及线路。 工程总投资为 5791.17 万元。	与初设一致
14		JZTJ114	龙源路（民主路～山阳路）恢复工程	（1）道路工程：对龙源路（民主路～迎宾路）段道路两侧人行道、龙源路（迎宾路～山阳路）段道路南侧人行道破除新建，新建 34cm 厚透水砖人行道结构，对龙源路（民主路～山阳路）非机动车道原沥青面层铣刨后加铺 3cm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AC-10C+粘层油+4cm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AC-13C+0.6cmES-2 稀浆封层、透层油，对局部水毁严重路段的非机动车道挖除水毁路面结构，新建 47.6cm 厚沥青路面结构，对龙源路（迎宾路～建业森林半岛小区）段机动车道破除新建，新建 64.8cm 厚沥青路面结构，对龙源路与山阳路交叉口处交通岛改造。 （2）排水工程：对龙源路现状排水管线进行检测提升，共检测排水管线约 6.252km，改造混错接管道约 1.85 公里，同时对现状窨井盖、雨水篦子进行治理提升。 （3）交通工程：更新交通标线。 （4）绿化工程：龙源路与山阳路交通岛景观提升。 工程总投资为 4533.12 万元。	与初设一致
15		JZTJ115	丰收路道路恢复工程	（1）道路工程：中间双向四车道路况较好路段利用现状石灰土底基层，破除现状损坏路面至底基层顶面，恢复新建面层及基层厚度 48.8cm。原道路拓宽部分（最外侧机动车道）及中间双向四车道损坏严重路段破除现状损坏路面至路床顶面，恢复新建路面结构厚度 68.8cm。非机动车道按 55.6cm 恢复重建，路床采用旧路废料处理。人行道按海绵城市要求新建透水铺装。 （2）排水工程：对排水系统进行改造提升，包含更换井盖、雨水篦子，局	与初设一致

序号	实施机构	合同包号	子项目名称	子项目内容	备注
				<p>部雨污合流改造，共新建排水管道约 120 米。</p> <p>(3) 照明工程：对灯具及其附属装置统一拆除进行更换。路灯电源维持现状。</p> <p>(4) 绿化工程：分车绿带端头部分补植与现状相同的小龙柏绿篱；丰收路与普济路交叉口的交通岛中的两侧分别种植大小两种造型油松，共计 16 株；补植行道树法桐。</p> <p>(5) 交通工程：新增丰收路-天河北路交叉口信号灯，实施全段道路标线，对沿线学区出入口进行专项交通组织设计。</p> <p>工程总投资为 4590.43 万元。</p>	
16		JZTJ116	民主路道路恢复工程	<p>(1) 道路工程：现状车行道路面结构破除重建，恢复路面结构厚度 63.8cm，对道路两侧人行道下现状合流制管渠废除后，管道回填并重建人行道结构，人行道结构厚度 34cm。</p> <p>(2) 排水工程：对民主路现状排水系统进行改造提升，满足雨水收集排放要求并实现雨污分流，共新建污水管道约 1.783km，管径为 DN400-DN900，新建雨水管道 1.584km，管径为 DN500~DN1000。</p> <p>(3) 照明工程：更换现状老旧照明设施。</p> <p>(4) 交通工程：更新标志标线，增设部分路口信号灯，提高交通安全性。</p> <p>工程总投资为 2550.36 万元。</p>	与初设一致
17		JZTJ117	工业路道路恢复工程	<p>(1) 道路工程：工业路（民主路-群英河）段挖除该段车行道水毁路面结构，修复建设 64.8cm 厚车行道沥青路面结构；工业路（焦东路-山阳路）段挖除该段车行道、人行道水毁路面结构，修复建设 64.8cm 厚机动车道沥青路面结构，并对现状人行道进行改造提升，采用人非共板断面形式，修复建设 47.6cm 厚非机动车道沥青路面结构，34cm 厚人行道结构。</p> <p>(2) 桥梁工程：本次设计拟采用拆除新建桥梁方案，新建 1-20m 空心板桥。桥梁上部结构采用 1x20m 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板，下部结构采用桩柱式桥台，钻孔灌注桩基础。</p> <p>(3) 排水工程：工业路（民主路-群英河）段，污水管道位于工业路北侧</p>	与初设一致

序号	实施机构	合同包号	子项目名称	子项目内容	备注
				<p>车道距离路沿石 1m 处，管径 DN400-DN500，全长 269m。雨水管道位于工业路南侧车道距离路沿石 8m 处，管径 DN500-DN1200，全长 334m。对工业路（民主路-群英河、焦东路-山阳路）进行雨污水混错接改造和现状管线进行检测提升。对工业路万基商城停车场门口与工业路和中州路交叉口东侧两个积水点进行改造。</p> <p>（4）照明工程：对工业路（民主路-群英河、焦东路-山阳路）水毁部分照明设备进行更换。</p> <p>（5）交通工程：对工业路（民主路-群英河、焦东路-山阳路）交通标线进行更新。</p> <p>工程总投资为 6213.73 万元。</p>	
18		JZTJ118	焦武路道路恢复工程	<p>（1）道路工程：对车行道加铺 18cm 水泥稳定碎石后摊铺 4cm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AC-13C+5cm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 AC-16C，新建人行道透水砖结构。对水毁严重部位进行破除旧路面及路基，新建车行道结构。</p> <p>（2）交通工程：需完善交通设施设计，焦武路与天河北路交叉口增设交通信号灯。</p> <p>（3）排水工程：焦武路无现状雨管道，需新建雨管道 811m，管径 DN300-DN1000，恢复道路排水能力。</p> <p>（4）照明工程：现状路灯老化缺失严重，需重建照明设施。</p> <p>（5）绿化工程：补栽行道树。</p> <p>工程总投资为 744.12 万元。</p>	与初设一致
19		JZTJ119	建设路道路恢复工程	<p>（1）建设路（电厂二号院-焦武路）段修复方案主要为：对该路段人行道进行恢复重建，提升人行道结构为透水结构，人行道结构厚度 34cm。</p> <p>（2）建设路（焦东路-山阳路）段修复方案主要为：对焦东路-翁涧河路段人行道进行恢复重建，提升人行道结构为透水结构，人行道结构厚度 34cm，挖除该段道路水毁机动车路面结构，修复建设 64.8cm 厚机动车道沥青路面结构，对建设路（成丰路-瓮涧河）段道路南侧不均匀沉降非机动车道进行修复，对机动车道修复部分的交通标线进行恢复重建。</p>	与初设一致

序号	实施机构	合同包号	子项目名称	子项目内容	备注
				<p>(3) 建设路（焦东路-山阳路）段损毁路灯进行更换。</p> <p>(4) 对建设路（电厂二号院-焦武路）段、建设路（焦东路-山阳路）段进行雨污水混错接改造改造管道全长 121m；进行管线检测提升。对建设路和成丰路交叉口东北角慢车道、山阳区民政局胡同内两处进行积水点整治。工程总投资为 2799.87 万元。</p>	
20		JZTJ120	解放东路道路恢复工程	<p>(1) 道路工程：对现状机动车道原沥青面层铣刨后加铺 18cm 水泥稳定碎石，然后加 4cm 细粒式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粘层油+8cm 粗粒式沥青混凝土+0.8cmES-3 稀浆封层、透层油，对局部水毁严重路段的机动车道挖除水毁路面结构，新建 68.8cm 厚沥青路面结构。挖除现状水毁非机动车道，新建 55.6cm 厚沥青路面结构。挖除现状水毁人行道，新建 34cm 厚透水砖人行道结构。</p> <p>(2) 排水工程：对现状排水管线进行改造提升，共新建雨水管道约 4.345km，管径为 DN600~DN2200；新建污水管道约 3.205km，管径为 DN400~DN600，并对解放东路（铁路-中兴路段）南侧保留雨水管道进行检测修复，治理提升病害窰井设施。</p> <p>(3) 交通工程：更新交通标线，完善解放东路与永兴路、颐春路交叉口交通信号灯系统。</p> <p>(4) 照明工程：对灯具及其附属装置统一拆除进行更换，新建双臂路灯 110 套（含基础），单臂路灯 2 套（含基础），投光灯 11 套（含基础），照明线路 5200 米，路灯电源维持现状。</p> <p>(5) 绿化工程：局部新建绿化带及解放东路与中兴路交通岛景观提升。工程总投资为 9824.42 万元。</p>	与初设一致
21		JZTJ121	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	<p>(1) 水利工程</p> <p>①河道开挖疏浚工程：范围为影视路~普济路，桩号 0+000~6+785 段，其中电厂段调整工程，不计入本次工程设计中。本次河道开挖疏浚长 6596m。</p> <p>②岸坡防护工程：治理段河岸防护型式采用砼挡墙，防护工程总长 6678m。</p>	与初设一致

序号	实施机构	合同包号	子项目名称	子项目内容	备注
				<p>③建筑物工程：穿紫荆路、田涧阳光雅苑交通路、解放西路、新园路、建设西路五座桥涵拆除重建。</p> <p>(2) 截污管道工程</p> <p>①新建截污管道工程：范围为影视路~跃进路段，田涧沟截污干管沿河道两岸敷设。管道自北向南敷设，起点位于影视路和田涧沟交汇处终点位于田涧沟和跃进路交汇处，末端汇入跃进路南侧已建成截污干管，左岸管径 DN400，总长度 1482m，右岸管径 DN400~DN500，总长度 1427m。截污管道总长度 2909m。</p> <p>②跃进路~普济路段截污管道改线工程长 1660m。</p> <p>工程总投资 17478.32 万元。</p>	

1.1.3 项目影响

在移民专家和移民计划编制小组的协助下，通过访谈、问卷调查、实地测量与勘察的方法，焦作市项目办、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修武县水利局等复核与确认，本项目的移民影响主要是由河道治理项目涉及的集体土地征收引起，不涉及房屋拆迁。项目征地影响焦作市的山阳区、解放区、中站区、修武县和马村区，共计影响 25 户 106 人。其中受永久征收集体土地影响为 18 户 70 人，受临时占用集体土地影响 7 户 36 人。主要移民影响如下：

- 1) 本项目涉及集体土地征收 73.2285 亩，影响焦作市解放区、中站区、山阳区、马村区的 6 个街道 11 个村，影响 18 户 70 人。其中，田润沟河道治理工程的河道开挖疏浚工程、岸坡防护工程、建筑物工程建设涉及征收解放区和中站区的 4 个街道 9 个村集体土地共 31.4985 亩，影响 18 户 70 人。群英河灾后恢复工程中群英河（新月铁路～新安路）段综合治理工程的河道整治的建设涉及征收山阳区定和街道小庄新村集体土地 5.14 亩，为村集体土地，不影响到户。焦作市马村区山门河水毁恢复重建项目的河道疏浚、岸坡防护及排水涵等工程的建设涉及征收安阳城街道山底村集体林地 36.59 亩，不影响到户。目前田润沟河道治理工程已获得土地预审文件，群英河（新月铁路～新安路）段综合治理工程设计方案正在细化，土地预审文件正在筹划办理，预计 12 月底办理完成。
- 2) 本项目涉及占用国有土地 1080.146 亩。按地类分，占用现有道路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交通运输用地、公共基础设施用地等）360.6 亩，现状为道路和路边空闲地。占用既有国有未利用地（河道、河流水面、河滩地）719.546 亩。不涉及影响人口。按子项细分的国有土地占用情况详见表 2-5。
- 3) 本项目共涉及临时占地 905.11 亩，其中涉及临时占用国有土地 862.11 亩；临时占用集体土地 43 亩，影响 7 户 36 人。其中，国有土地主要为河滩地、原有道路、河道及道路两旁的空地以及未利用地；集体土地主要为水浇地/旱地、乔木林地和集体建设用地。

具体影响详见表 1-2。

表 1-2 项目移民影响综述

项目	区	集体土地征收					涉及集体土地征收的建设内容	国有土地占用数量(亩)	临时占地数量(亩)					备注
		街道/乡	社区/村	数量(亩)	影响人口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户数	人数				数量	影响人口			
											人数	户数		
JZTJ101-焦作市大沙河水毁修复工程	/	/	/	/	/	/	/	240	/	/	/	其他子项目不涉及新增占地与房屋拆迁		
JZTJ102-修武县大沙河水毁修复工程	修武县	城关镇	/	/	/	/	877.9	226	/	/	/			
		郟封镇												
		五里源乡												
		周庄镇												
JZTJ103-修武县山门河水毁修复工程	修武县	城关镇	/	/	/	/	100.07	71.9	/	/	/			
		五里源乡												
		周庄镇												
JZTJ104-焦作市马村区山门河水毁恢复重建项目	马村区	/	/	36.59	/	/	河道疏浚、岸坡防护及排水涵等工程的建设	/	155.49	43	7		36	
JZTJ105-瓮涧河灾后恢复工程	/	/	/	/	/	/	/	/	7.5	/	/		/	
JZTJ106-焦作市群英河(新月铁路~新安路)段综合治理工程	山阳区	定和街道	小庄新村	5.14	/	/	河道整治	/	9	/	/	/		
	解放区	/	/	/	/	/	/	16.8		/	/	/		
	山阳区	/	/	/	/	/	/	31.33		/	/	/		
JZTJ107-城区河道	/	/	/	/	/	/	/	/	7.5	/	/	/		

设施恢复工程													
JZTJ108-城区排水管网检测修复工程	/	/	/	/	/	/	/	/	7.5	/	/	/	
JZTJ109-城市道路零星水毁恢复工程	/	/	/	/	/	/	/	/	2.25	/	/	/	
JZTJ110-城区截洪沟过洪能力提升及新建工程	/	/	/	/	/	/	/	/	5.25	/	/	/	
JZTJ111-城区河道桥梁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山阳区	/	/	/	/	/	/	38.05	1.8	/	/	/	
JZTJ112-北环路（普济路~塔北路）恢复工程	/	/	/	/	/	/	/	/	7.5	/	/	/	
JZTJ113-山阳路（太行路~建设路）恢复工程	/	/	/	/	/	/	/	/	3.3	/	/	/	
JZTJ114-龙源路（民主路~山阳路）恢复工程	/	/	/	/	/	/	/	/	3.75	/	/	/	
ZTJ115-丰收路道路恢复工程	/	/	/	/	/	/	/	/	3.75	/	/	/	
JZTJ116-民主路道路恢复工程	/	/	/	/	/	/	/	/	2.25	/	/	/	
JZTJ117-工业路道路恢复工程	/	/	/	/	/	/	/	/	5.4	/	/	/	
JZTJ118-焦武路道路恢复工程	/	/	/	/	/	/	/	/	3	/	/	/	
JZTJ119-建设路道	/	/	/	/	/	/	/	/	2.25	/	/	/	

路恢复工程													
JZTJ120-解放东路道路恢复工程	/	/	/	/	/	/	/	/	4.2	/	/	/	
JZTJ121-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	解放区	上白作街道	田涧村	0.57	2	8	河道开挖疏浚工程、岸坡防护工程、建筑物工程	9.573	92.52	/	/	/	
			春林村	5.2275	2	9							
			小庄村	10.7715	4	15							
			马涧村	0.075	1	4							
	王褚街道	士林村	2.25	1	3								
		西王褚村	11.082	4	13								
	中站区	李封街道	紫荆社区	0.297	1	4							
			许衡街道	李封三村	0.8145	2		9					
				李封一村	0.411	1		5					
合计				73.2285	18	70	/	1080.146	862.11	43	7	36	

备注：本报告的移民影响已根据本项目提交亚投行审核通过的最新初步设计报告（截止 2022 年 8 月 21 日），进行了复核和修改。

1.2 项目社会效益

本项目受益面比较大，受益人群涉及焦作市解放区、山阳区、中站区、马村区、修武县和大沙河沿线、山门河沿线、瓮涧河沿线的乡镇/街道和村庄等，直接受益人口约 114.18 万人。

修复和重建水灾冲毁的道路、河道和桥梁，疏浚河道改善行洪条件，保障沿线居民生命财产安全；加固既有堤防，满足行洪和通行需要；提升河道设施，补齐河道排水防涝短板，消除灾后安全隐患；提升大沙河、山门河和瓮涧河河道景观，增加市民休憩娱乐场所，保障市民出行及相关安全。

改造、修复和新建部分焦作市水毁污水设施，检查和修复城区排水管网，确保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和雨水的排放顺畅；对小张河截污设施、黑河生态湿地、群英河补水设施进行恢复提升，巩固黑臭水体治理效果，保证焦作市水环境质量；提升改造截洪沟和新建雨水截留沟，有效解决道路沿石下方排水渠淤堵问题，有效提升道路雨水收集能力，减弱下游积水风险；修复路灯及其附属设施，提升路段照明度，减少犯罪行为，保障居民出行安全。

恢复城区受损人行道，完善焦作市城市人行道道路无障碍措施，便利居民出行，保障沿线居民生命财产安全；破除重建城区机动车道和非机动车道，消除城区部分路段的病害（路面裂缝、坑槽增加、路基沉陷等），消除受灾道路隐藏的安全问题；更新交通标线，推进绿色交通，保障交通安全；建立焦作市智慧水利平台，提升焦作市对重大灾害防控的能力，提升城市应急能力，恢复城市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因受水灾影响严重，沿线居民群众迫切希望项目尽快实施建设，以解决水患和保障生命财产安全。

1.3 移民投资估算及实施计划

项目移民安置费用估算为 1998.53 万元，包括永久征地补偿费、青苗补偿费、地面附着物补偿费、管理费、移民规划监测费、培训费用、相关税费及不可预见费等。移民基本费用为 771.93 万元（占总预算的 38.62%），其中永久征地补偿费用 564.59 万元（占总预算的 28.25%），青苗补偿费 4.25 万元（占总预算的 0.21%），临时占地补偿费 12.35 万元（占总预算的 0.62%），地面附着物补

偿费 190.74 万元（占总预算的 9.54%）。不可预见费用 77.19 万元（占总预算的 3.86%）。项目移民补偿安置预算见附件 7。

项目建设期拟定 4 年，从 2022 年 12 月至 2026 年 12 月。

2 项目影响

2.1 避免或最大限度减少征地拆迁措施

2.1.1 项目设计及选址原则

在工程设计阶段，考虑征地动迁尽可能最小，主要原则如下：

- 避开或尽量减少占用现有和规划中的居民住宅区；
- 避开或尽量减少占用优质耕地；
- 利用现有国家和地方道路通到拟定的施工区；
- 避开或尽量减少占用环境敏感地区。

2.1.2 减少征地相关措施

(1) 注重河道整治方案比选工作。工程涉及河道里程长，地质条件复杂，确定河道平面时，进行多方案比选，在满足堤防护岸轴线布置和技术标准前提下，沿线构筑物设计、堤防护岸设施布置均尽量避免永久用地占用集体土地、国有土地，避免征拆。

(2) 通过进一步优化河道纵断面的走向设置以及耕地密集河段的横断面设计，降低堤防工程占地，减少占用农用地数量。

(3) 修复堤防、堰坝、水闸等构筑物尽量选择节省土地的设计方案及实施方式。

本项目所有减少征地相关措施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2-1 项目准备阶段减少移民影响的措施

子项目	方案 1	方案 2	优选方案	减少的移民影响
JZTJ106-焦作市群英河（新月铁路~新安路）段综合治理工程	涉及 4 家企业或单位 2050 m ² 非住宅房屋拆迁。	在方案优化后，避免 4 家企业或单位 2050 m ² 非住宅房屋拆迁。	方案 2	减少移民影响 4 家企业或单位 2050 m ² 非住宅房屋拆迁
修武县山门河水毁修复工程	山门河截弯取直影响涉及征收农村集体土地 24 亩，影响 8 户 30 人。	取消山门河截弯取直，避免征收农村集体土地 24 亩，避免影响 8 户 30 人。	方案 2	减少移民影响征收农村集体土地 24 亩，减少影响 8 户 30 人。

JZTJ104-焦作市马村区山门河水毁恢复重建项目	新增永久占地 178 亩	在方案优化后，涉及新增永久占地 36.59 亩。	方案 2	减少永久占地 141.41 亩。
JZTJ121-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	涉及 42 亩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影响 30 户 124 人。	在方案优化后，涉及征收农村集体土地 31.4985 亩，影响 18 户 70 人。	方案 2	减少移民影响征收集体土地 10.5015 亩，减少影响 12 户 54 人。

2.2 征地拆迁影响调查范围

根据本项目的推荐比选方案，本项目在各子项目的项目设计范围内进行线状土地征收，项目移民影响共涉及部分集体土地征收、国有土地占用、临时占地等移民影响，不涉及房屋拆迁。其中：

(1) 集体土地：共涉及集体土地征收 73.2285 亩，影响焦作市解放区、中站区、山阳区、马村区的 6 个街道 11 个村，影响 18 户 70 人。其中，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的河道开挖疏浚工程、岸坡防护工程、建筑物工程建设涉及征收解放区和中站区的 4 个街道 9 个村集体土地共 31.4985 亩，影响 18 户 70 人。群英河灾后恢复工程中群英河（新月铁路～新安路）段综合治理工程的河道整治的建设涉及征收山阳区定和街道小庄新村集体土地 5.14 亩，为村集体土地，不影响到户。焦作市马村区山门河水毁恢复重建项目的河道疏浚、岸坡防护及排水涵等工程的建设涉及征收安阳城街道山底村集体林地 36.59 亩，不影响到户。目前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已获得土地预审文件，群英河（新月铁路～新安路）段综合治理工程设计方案正在细化，土地预审文件正在筹划办理，预计 12 月底办理完成。

(2) 国有土地：共涉及永久占用国有土地 1080.146 亩。按地类分，占用现有道路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交通运输用地、公共基础设施用地等）360.6 亩，现状为道路和路边空闲地。占用既有国有未利用地（河道、河流水面、河滩地）719.546 亩。拟占用国有土地均属各项目实施单位自有土地（包括市住建局的国有道路建设用地和公共基础设施用地等；市/县水利局的国有河道、河滩地等），不涉及划拨和转让，不涉及补偿工作。不涉及移民影响。按子项细分的

国有土地占用情况，详见表 2-5。

(3) 临时占地：共涉及临时占地 905.11 亩，其中涉及临时占用国有土地 862.11 亩；临时占用集体土地 43 亩，影响 7 户 36 人。其中，国有土地主要为河滩地、原有道路、河道及道路两旁的空地以及未利用地；集体土地主要为水浇地/旱地、乔木林地和集体建设用地。

焦作市市政工程子项目工程位置图见图 2-1，焦作市水利工程子项目地理区位分布图见图 2-2。项目影响及调查范围见表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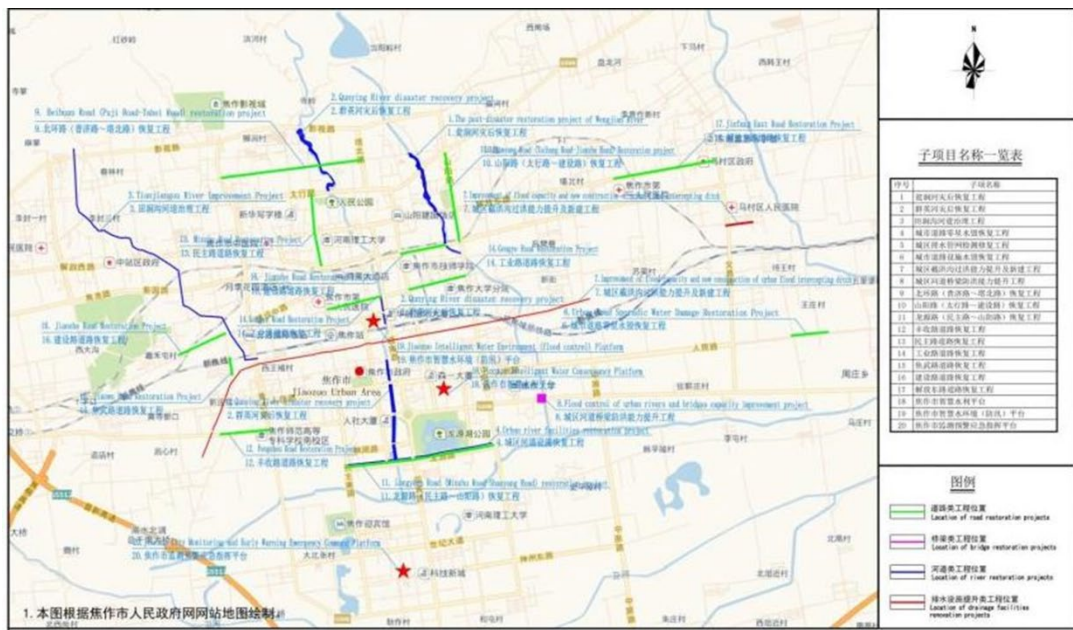


图 2-1 焦作市市政工程子项目工程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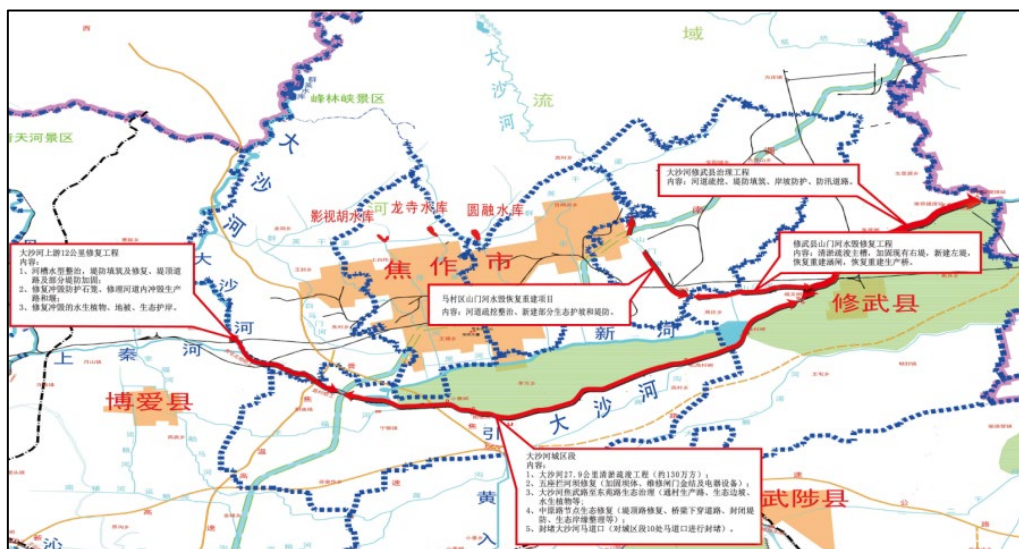


图 2-2 焦作市水利工程子项目地理区位分布图

表 2-2 项目移民影响范围一览表

项目	被征地单位			影响类型	土地预审文件	备注
	区/县	乡镇/街道	村			
JZTJ101-焦作市大沙河水毁修复工程	/	/	/	/	/	在现状河道占地范围内实施，不涉及新增永久占地。
JZTJ102-修武县大沙河水毁修复工程	/	/	/	/	/	不涉及新增永久占地。
JZTJ103-修武县山门河水毁修复工程	/	/	/	/	/	不涉及新增永久占地。
JZTJ104-焦作市马村区山门河水毁恢复重建项目	马村区	安阳城街道	山底村	征地	/	征收集体土地 36.59 亩，不影响到户。临时占用国有未利用地 155.49 亩，集体土地 43 亩，影响 7 户 36 人。
JZTJ105-瓮涧河灾后恢复工程	/	/	/	/	/	在现状河道占地范围内，不涉及新增永久占地。
JZTJ106-群英河灾后恢复工程	山阳区	定和街道	小庄新村	征地	正在办理中	征收集体土地 5.14 亩，不影响到户。
JZTJ107-城区河道设施恢复工程	/	/	/	/	/	在现状河道及道路占地范围内，临时占用河滩地；不涉及新增永久占地。
JZTJ108-城区排水管网检测修复工程	/	/	/	/	/	在现状道路占地范围内，临时占用道路，不涉及新增永久占地。
JZTJ109-城市道路零星水毁恢复工程	/	/	/	/	/	在现状道路占地范围内，临时占用道路，不涉及新增永久占地。
JZTJ110-城区截洪沟过洪能力提升及新建工程	/	/	/	/	/	在现状截洪沟占地范围内，不涉及新增永久占地。
JZTJ111-城区河道桥梁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	/	/	/	已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获得	桥梁拓宽的用地在现有国有道路范围内，不涉及新增永久占地。
JZTJ112-北环路（普济路~塔北路）恢复工程	/	/	/	/	/	在现状道路占地范围内，不涉及新增永久占地。
JZTJ113-山阳路（太行路~建设路）恢复工程	/	/	/	/	/	在现状道路占地范围内，占用现有道路，不涉及新增永久占地。
JZTJ114-龙源路（民主路~山阳路）恢复工程	/	/	/	/	/	在现状道路占地范围内，不涉及新增永久占地。
JZTJ115-丰收路道路恢复工程	/	/	/	/	/	在现状道路占地范围内，不涉及新增永久占地。
JZTJ116-民主路道路恢复工程	/	/	/	/	/	在现状道路占地范围内，不涉及新增永久占地。
JZTJ117-工业路道路恢复工程	/	/	/	/	/	在现状道路占地范围内，不涉及新增永久占地。
JZTJ118-焦武路道路恢复工程	/	/	/	/	/	在现状道路占地范围内，不涉及新增永久占地。
JZTJ119-建设路道路恢复工程	/	/	/	/	/	在现状道路占地范围内，不涉及新增永久占地。
JZTJ120-解放东路道路恢	/	/	/	/	/	在现状道路占地范围内，不涉

复工程						及新增永久占地。
JZTJ121-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	解放区	上白作街道	田涧村	征地	已于 2022 年 2 月 7 日获得	征收农村集体土地 31.4985 亩，影响 18 户 70 人。
			春林村			
			小庄村			
			马涧村			
		王褚街道	士林村			
		西王褚村				
	中站区	李封街道	紫荆社区			
			李封一村			
		许衡街道	李封一村			
			李封三村			

目前 JZTJ111-城区河道桥梁防洪能力提升工程和 JZTJ121-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已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和 2022 年 2 月 7 日获得了用地预审。JZTJ106 中群英河（新月铁路~新安路）段综合治理工程的设计方案正在细化，用地预审文件正在筹划办理中，预计 12 月底办理完成。焦作市水利局出具了焦作市大沙河水毁修复工程不需新增占地的说明，焦作市住建局出具了相关市政项目不需新增占地的说明，马村区农业农村局出具了马村区山门河综合治理工程不需新增占地的说明，修武县自然资源局出具了修武县大沙河水毁修复工程和修武县山门河水毁修复工程不涉及新增占地的说明。相关项目建设不涉及新增占地的情况说明与已有的用地预审文件，详见附件 1。

2.3 调查方法及过程

2022 年 2 月 17 日-19 日和 6 月 9 日-16 日、8 月底，移民安置计划编制调查小组（简称“调查小组”，下同）对项目影响区的社会经济状况及项目移民影响进行了初步摸底调查。同时，对受影响户的社会经济状况进行了抽样调查，调查内容主要包括家庭人口、征地影响、家庭经济状况及补偿安置意愿等。在调查过程中，调查小组先后召开了 13 场座谈会（详见附件 8），同时听取了项目影响乡镇/街道办事处及社区居民对征地及移民安置的意见，并进行了广泛的协商。调查小组还对焦作市城乡建设局、焦作市水利局、修武县水利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焦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关街道办事处，移民影响单位、社区/村组和个人等进行了 13 场座谈、453 人访谈和相关资料的收集，了解了焦作市子项目的土地征收和移民安置的政策及实践，并进行了深度讨论交流。

在调查过程中，调查人员还充分听取了焦作市山阳区、解放区、中站区、

修武县等相关街道办事处及社区居民关于土地征收和安置方式的意愿，并进行了广泛的咨询。通过沟通咨询，主要的发现如下：

- 所有的受影响户及受影响村村民都知道项目即将开始建设，并支持本项目的建设。
- 本项目主要涉及永久征收集体土地，还涉及少量基础设施及地面附属物的影响，希望按照政策的高标准进行补偿与安置。
- 基本上所有的受影响移民认为土地征收对其影响很小。受影响移民经济收入来源主要是外出打工，土地征收后，对他们经济收入水平影响不大。
- 补偿款应及时支付、透明的支付，直补到户，村集体不做提留，尽量减少支付的中间环节。

2.4 项目征收集体土地影响

2.4.1 项目永久征收集体土地

项目共需永久征收集体土地 73.2285 亩，涉及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群英河灾后恢复工程中群英河（新月铁路～新安路）段综合治理工程、焦作市马村区山门河水毁恢复重建工程 3 个子项目河道开挖疏浚工程、岸坡防护工程、排水涵建设等；影响焦作市解放区、中站区、山阳区、马村区的 6 个街道 11 个村，影响 18 户 70 人。从土地类别来看，水浇地/旱地 30.52 亩（一般农用地），占 41.68%，均不涉及基本农田；园地 3.528 亩，占 4.82%；其他园地 1.341 亩，占 1.83%；乔木林地 37.79，占 51.61%；集体未利用地 0.0495 亩，占 0.07%。乔木林地、集体未利用地均未分配到户，不涉及到户补偿工作。

按具体项目来看，其中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涉及征收解放区和中站区的 4 个街道 9 个村集体土地共 31.4985 亩，影响 18 户 70 人。群英河灾后恢复工程中群英河（新月铁路～新安路）段综合治理工程涉及征收山阳区定和街道小庄新村集体土地 5.14 亩，为村集体土地，不影响到户。焦作市马村区山门河水毁恢复重建项目涉及征收安阳城街道山底村集体林地 36.59 亩，不影响到户。

本项目受影响村组集体土地征地情况详见表 2-3。

表 2-3 受影响村组集体土地征地情况明细

子项目名称	被征地单位			征收集体土地数量						影响人口			
	区	街道/乡镇	社区/村	农用地					集体未利用地	合计	影响户数	影响人数	
				水浇地	旱地	园地	其他园地	乔木林地					
JZTJ121-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	解放区	上白作街道	田涧村	0.57	/	/	/	/	/	0.57	2	8	
			春林村	1.437	0.681	1.7685	1.341	/	/	5.2275	2	9	
			小庄村	9.735	0.375	0.612	/	/	0.0495	10.7715	4	15	
			马涧村	/	0.075	/	/	/	/	0.075	1	4	
		王褚街道	士林村	/	2.25	/	/	/	/	2.25	1	3	
			西王褚村	3.288	6.7395	1.0545	/	/	/	11.082	4	13	
	中站区	李封街道	紫荆社区	0.297	/	/	/	/	/	0.297	1	4	
			许衡街道	李封三村	/	0.8145	/	/	/	/	0.8145	2	9
				李封一村	/	0.318	0.093	/	/	/	0.411	1	5
JZTJ106-群英河灾后恢复工程	山阳区	定和街道	小庄新村	3.94	/	/	/	1.2 (灌木丛)	/	5.14	/	/	
JZTJ104-焦作市马村区山门河水毁恢复重建项目	马村区	安阳城街道	山底村	/	/	/	/	36.59	/	36.59	/	/	
合计				19.267	11.253	3.528	1.341	37.79	0.0495	73.2285	18	70	
比例				26.31%	15.37%	4.82%	1.83%	51.61%	0.07%	100.00%	/	/	

2.4.2 项目征收集体土地影响分析

本项目中，征收集体土地涉及影响解放区、中站区、山阳区的 6 个街道的 11 个社区/村。根据社会经济调查，对受影响村征地前后的耕地数量等情况作了对比分析。本项目征地后，各村组人均耕地变化较小。

根据调查与测算，在受征地影响的 11 个村/社区中，征地损失率均低于 15%，其中最高的是王褚街道西王褚村，征地率为 14.78%；最低为紫荆社区，征地率为 0.27%。由上分析可知，本项目征收集体对受影响村的耕地资源的影响总体上不大，土地损失率较小。

通过对本项目受征地影响生产小组的年收入损失进行测算，结果表明本项目人均收入损失最高为 831.15 元（王褚街道西王褚村），最低为 22.5 元（上白作街道马涧村）。11 个受影响村/社区中人均损失占人均总收入的比重最高为王褚街道西王褚村，收入损失率为 3.40%；上白作街道马涧村收入损失率最低，为 0.07%。

征收集体土地影响分析情况见表 2-4。

表 2-4 征收集体土地影响分析表¹

区/县	乡镇	村/社区	征地前				征地影响				征地后 人均耕地 (亩)	征地影响率			收入损失(元)			
			总户数 (户)	总人口 (人)	耕地 (亩)	人均耕地 (亩)	影响户 数(户)	影响人 口(人)	耕地 (亩)	户数比 (%)		人口比 (%)	征地率 (%)	年损失	户均损失	人均损 失	占人 均总 收入 比重 (%)	
解放区	上白作街 道	田涧村	602	1982	164	0.083	2	8	0.57	0.100	0.34%	0.47%	0.34%	684	342	85.5	0.28%	
		春林村	586	1700	170	0.100	2	9	5.2275	0.080	0.33%	0.45%	3.19%	6273	3136.5	697	2.32%	
		小庄村	800	3000	80	0.020	4	15	10.722	0.016	0.50%	0.50%	13.4%	12866.4	3216.6	804.15	2.85%	
		马涧村	745	2872	180	0.063	1	4	0.075	0.063	0.13%	0.14%	0.04%	90	90	22.5	0.07%	
	王褚街 道	士林村	1230	5166	220	0.043	1	3	2.25	0.042	0.08%	0.06%	1.02%	2700	2700	675	2.99%	
		西王褚村	713	2382	75	0.029	4	13	11.082	0.025	0.56%	0.55%	14.78%	13298.4	3324.6	831.15	3.40%	
中站区	李封街 道	紫荆社 区	1342	4700	110	0.023	1	4	0.297	0.023	0.07%	0.09%	0.27%	356.4	356.4	89.1	0.30%	
	许衡街 道	李封三 村	567	1892	130	0.069	2	9	0.8145	0.053	0.21%	0.32%	0.54%	977.4	488.7	108.6	0.36%	
		李封一 村	960	2800	150	0.054	1	5	0.411	0.068	0.18%	0.26%	0.32%	493.2	493.2	98.64	0.33%	
山阳区	定和街 道	小庄新 村	187	710	40	0.038	/	/	5.14	0.031	/	/	12.58%	6168	/	/	/	
合计			7732	27204	1281	0.047	18	70	36.589	0.046	0.23%	0.26%	2.86%	43906.8	2439.27	627.24	2.09%	

¹2021年焦作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30076元。

根据对受影响的 11 个村/社区的征地户的影响分析发现，基于本项目大多是线性工程，并且大多是在原有河道上扩建、改建，因此征地对每个受影响户产生的影响较小。

受影响村庄/社区农业种植作物主要是小麦、玉米、零星蔬菜；部分村的村集体建设用地租赁给了一些小微企业做仓储使用，以获得年租，增加村集体收入。因靠近焦作市区，受影响户主要收入来源为当地务工、外出打工，单纯依靠农业种植收入的家庭几乎没有。且由于本项目是线性工程，而且大部分工程是在原有河道、道路上进行修建，占用每户的土地面积较小，受影响户损失土地面积较小，人均耕地在征地前后变化不大，因此大部分征地户受影响程度较低。综上分析，项目的土地征收对受影响社区、居民的经济收入影响较小。

2.5 项目永久占用国有土地影响

本项目共需永久占用国有土地 1080.146 亩。按地类分，占用现有道路范围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交通运输用地、公共基础设施用地等）360.6 亩，现状为道路和路边空闲地。占用既有国有未利用地（河道、河流水面、河滩地）719.546 亩。

按项目分，焦作市群英河（新月铁路～新安路）段综合治理工程占用解放区、山阳区国有土地 48.13 亩，田涧沟河河道治理工程占用国有土地 15.996 亩，城区河道桥梁防洪能力提升工程占用国有土地 38.05 亩，修武县大沙河水质修复工程占用国有土地 877.9 亩，修武县山门河水毁修复工程占用国有土地 100.07 亩。

经与项目实施机构、市县自然资源局、财政局等确认，拟占用国有土地均属各项目实施单位自有土地（包括市住建局的国有道路建设用地和公共基础设施用地等；市/县水利局的国有河道、河滩地等），不涉及划拨和转让，不涉及补偿工作。不涉及移民影响。

实际占用国有土地情况见下表 2-5。

表 2-5 实际占用国有土地（单位：亩）

项目	区/县	国有土地占用数量								合计	备注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交通运输用地	公共设施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砂石路用地	其他设施用地	河流水面	内陆滩涂	其他草地		
JZTJ106-焦作市群英河（新月铁路~新安路）段综合治理工程	解放区	0.61	0.39	0.9	/	1.72	13.18	/	/	48.13	其他项目均在原有河道或原有道路上建设，不涉及新增占用国有土地。
	山阳区	1.14	0.16	4.96	/	5.84	17.88	/	1.35		
JZTJ121-田涧沟河河道治理工程	解放区	/	/	/	/	/	/	2.8635	6.7095	15.996	
	中站区	/	/	/	/	/	/	6.4230	/		
JZTJ111-城区河道桥梁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山阳区	37.36	0.19	0.15	0.35	/	/	/	/	38.05	
JZTJ102-修武县大沙河水质修复工程	修武县	9.72	/	/	/	252.07	614.94	/	1.17	877.9	
JZTJ103-修武县山门河水毁修复工程	修武县	40.33	0.02	/	0.02	4.67	55.03	/	/	100.07	
合计		89.16	0.76	6.01	0.37	264.3	701.03	9.2865	9.2295	1080.146	
比例 (%)		8.25%	0.07%	0.56%	0.03%	24.47%	64.90%	0.86%	0.85%	100.00%	

2.6 项目临时占地影响

本项目的临时占地影响因工程临时用地需要产生，主要包括施工营地、施工交通、弃土场等用地；用地范围线的划定根据各建（构）筑物的用地范围及开挖长度、开挖宽度、开挖深度等来确定。根据本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和施工布置成果，经统计，本工程临时占地面积约 905.11 亩。其中与永久占用国有土地 1080 亩的重叠部分为 324.696 亩，分别为 JZTJ106-焦作市群英河（新月铁路～新安路）段综合治理工程 9 亩，JZTJ121-田涧沟河河道治理工程 15.996 亩，JZTJ111-城区河道桥梁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1.8 亩，JZTJ102-修武县大沙河水质修复工程 226 亩，JZTJ103-修武县山门河水毁修复工程 71.9 亩。

因此在本阶段，通过鉴别调查发现，本项目临时占地影响共 905.11 亩，其中临时占用国有土地 862.11 亩；临时占用集体土地 43 亩，影响 7 户 36 人。其中，国有土地主要为河滩地、原有道路、河道及道路两旁的空地以及未利用地。国有土地占用均无偿使用；国有土地上有村民临时种植的青苗 8.46 亩，其中 JZTJ102-修武县大沙河水质修复工程的河滩地内有 4.13 亩的青苗，JZTJ103-修武县山门河水毁修复工程的河滩地内有 4.33 亩的青苗，已计入移民预算青苗补偿费用。这部分土地将在获得补偿后，由施工单位进行复垦和恢复。各子项目临时占地情况详见下表 2-6。

表 2-6 实际临时占用土地情况（单位：亩）

项目	临时占地数量								影响人口		备注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合计	影响户数		影响人数
	空闲地	道路	河滩地	未利用地	水浇地/旱地	乔木林地	集体建设用地					
JZTJ101-焦作市大沙河水质修复工程	/	/	210	30	/	/	/	240	/	/	施工营地临时占用未利用地 30 亩，弃土场占用河滩地 210 亩。	
JZTJ102-修武县大沙河水质修复工程	/	/	208	18	/	/	/	226	/	/	施工营地临时占用未利用地 18 亩，弃土场占用河滩地 208 亩。	
JZTJ103-修武县山门河水毁修复工程	/	/	71.9	/	/	/	/	71.9	/	/	工程施工交通占用河滩地 7.5 亩，弃土场占用河滩地 64.4 亩。	
JZTJ104-焦作市马村区山门河水毁恢复重建项目	/	/	/	155.49	43	/	/	198.49	7	36	临时道路、施工工厂及临时仓库临时占用集体土地 43 亩，影响 7 户 36 人；弃土场占地 155.49 亩，	

											弃土地点包括河道上游现状坑地、马界村东北边坑地，现状均为国有未利用地。
JZTJ105-瓮洞河灾后恢复工程	/	7.5	/	/	/	/	/	7.5	/	/	施工营地占地 7.5 亩，位于瓮洞河解放路北 260m 东岸
JZTJ106-群英河灾后恢复工程	/	9	/	/	/	/	/	9	/	/	施工营地占地 9 亩，位于群英河（影视路-太行路）东侧
JZTJ107-城区河道设施恢复工程	/	7.50	/	/	/	/	/	7.5	/	/	施工营地占地 7.5 亩，位于龙源路山阳路交叉口西南角
JZTJ108-城区排水管网检测修复工程	/	7.50	/	/	/	/	/	7.5	/	/	施工营地占地 7.5 亩，根据工程规划设计/划，与解放东路、山阳路、工业路等道路恢复工程施工营地临近建设
JZTJ109-城市道路零星水毁恢复工程	/	2.25	/	/	/	/	/	2.25	/	/	施工营地占地 2.25 亩，位于人民路（东经路-东海大道）北侧
JZTJ110-城区截洪沟过洪能力提升及新建工程	/	5.25	/	/	/	/	/	5.25	/	/	施工营地占地 7.5 亩，根据工程建设项目计划，与工业路、焦武路、建设路、丰收路等道路恢复工程施工营地临近建设
JZTJ111-城区河道桥梁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	1.8	/	/	/	/	/	1.8	/	/	施工营地占用已有道路 1.8 亩，位于丰收路瓮洞河西北侧绿化带内。
JZTJ112-北环路（普济路~塔北路）恢复工程	7.5	/	/	/	/	/	/	7.5	/	/	施工生产营地位于北环路-健康路西南侧，占用道路旁空闲地 7.5 亩。
JZTJ113-山阳路（太行路~建设路）恢复工程	/	3.3	/	/	/	/	/	3.3	/	/	施工生产营地占地 3.3 亩，位于现状山阳路道路内。
JZTJ114-龙源路（民主路~山阳路）恢复工程	/	3.75	/	/	/	/	/	3.75	/	/	施工生产营地占地 3.75 亩，位于现状龙源路道路内。
ZTJ115-丰收路道路恢复工程	3.75	/	/	/	/	/	/	3.75	/	/	施工生产营地占用道路旁空闲地 3.75 亩，位于丰收路南侧。
JZTJ116-民主路道路恢复工程	/	2.25	/	/	/	/	/	2.25	/	/	施工生产营地占地 2.25 亩，位于现状民主路道路内。
JZTJ117-工业路道路恢复工程	/	5.4	/	/	/	/	/	5.4	/	/	施工生产营地占地 5.4 亩，位于现状工业路道路内。
JZTJ118-焦武路道路恢复工程	3	/	/	/	/	/	/	3	/	/	施工生产营地占用道路旁空闲地 3 亩，位于焦武路东侧。
JZTJ119-建设路道路恢复工程	/	2.25	/	/	/	/	/	2.25	/	/	施工生产营地占地 2.25 亩，位于建设路现状道路内。

JZTJ120-解放东路道路恢复工程	4.2	/	/	/	/	/	/	4.2	/	/	施工生产营地占地4.2亩，位于解放路道路北侧租赁现状场地内。
JZTJ121-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	6	/	86.52	/	/	/	/	92.52	/	/	施工营地占用道路两边空闲地，施工道路和临时弃土场占用河滩地
合计	24.45	57.75	576.42	203.49	43	0	0	905.11	7	36	/
比例 (%)	2.70%	6.38%	63.69%	22.48%	4.75%	0.00%	0.00%	100.00%			/

2.7 房屋拆迁影响

本项目建设不涉及住宅房屋和非住宅房屋拆迁。

2.8 项目影响人口

2.8.1 综述

本项目共影响人口 18 户 70 人，均为受永久征收集体土地影响，均为农村居民。

2.8.2 项目影响的弱势群体

依照亚投行《环境与社会框架》和国内相关政策实践，本项目中弱势群体的含义为残疾人、五保户¹、女户主家庭、低保户²和少数民族。

经鉴别调查发现，本项目的受影响人口中不涉及弱势群体。

2.8.3 项目影响的妇女群体

本项目受影响的妇女人口为 36 人，占征地受影响人数（70 人）的 52%。根据移民影响鉴别调查发现，受影响妇女享有与男子同样的法律权力，包括承包耕地、外出务工、接受教育、医疗保障、社会保障、参与选举等各项权利。被访问的妇女劳动力，大部分认为具有与男性相同的生产经营自主权，可以自主选择打工或做小生意等。随着农村劳动力流动，家庭中男性和女性劳动力在就业时间分配上结果表现了典型的“男主外，女管钱”。妇女承担了更多的家务

¹对于缺乏劳动力或者完全丧失劳动力、生活没有依靠的老、弱、孤、寡、残疾的村民，在生产上和生活上给以适当安排和照顾，保证他们的吃、穿和生活的供应，保证年幼的受到教育和年老的死后安葬，使他们生养死葬都有依靠；项目区五保户的供养标准不低于 6864 元/年。

²项目区农村低保保障标准为 440 元/月。

及抚养孩子工作，同时承担较多的家庭副业工作（如家庭养殖、果树种植等），往往选择在本地打工。从工作时间来看，妇女一般为男性的 1.2 倍（含家务劳作时间）。就教育而言，男孩和女孩的教育机会是均等的，如果孩子学习刻苦努力，父母总是竭尽所能供养子女上学。从行业来看，妇女在工业批零餐饮业社会服务业、服装加工等行业中女性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而在建筑业、交通运输业上则处于劣势。

本项目对农村受影响妇女收入的影响主要来源于征用耕地造成的农业生产的减少，但由于征用耕地上无规模或成片种植，所以影响较小。

根据调查，妇女关心的问题与男性相同：（a）补偿标准按照国家法律和政策严格执行，并及时发放到位；（b）土地补偿资金直接发放给受影响农户。

有关性别差异中，妇女有以下不同于男性的需求；（a）妇女要求提供有关种植业、养殖业、手工制造业方面的培训；（b）大多数家庭中参与以男性居多，而妇女也希望参与到社区/村级管理中，补偿资金最好由夫妻双方同时签字认领。

2.9 项目影响的附属物及其基础设施

本项目影响的地上附着物主要零星乔木 31790 棵、和青苗 86.849 亩(部分河滩地内种植的玉米、大豆等)。共有 5 个子项目涉及地面附属物影响，其中，修武县大沙河水质修复工程中河道治理建设涉及影响零星乔木 18000 棵，青苗 4.13 亩；修武县山门河水毁修复工程中河道治理建设涉及影响零星乔木 13530 棵，青苗 4.33 亩；焦作市马村区山门河水毁恢复重建项目的河道疏浚、岸坡防护及排水涵等工程的建设涉及影响青苗 43 亩，零星乔木 38000 棵；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的河道开挖疏浚工程、岸坡防护工程、建筑物工程建设涉及影响青苗 31.45 亩，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地上附着物主要是玉米、灌木丛等，见下图 2-3；群英河灾后恢复工程中群英河（新月铁路～新安路）段综合治理工程的河道整治的建设涉及影响青苗 5.14 亩。详细情况见表 2-7。

表 2-7 地面附着物一览表

项目	区/县	镇	村	零星乔木 (株)	青苗 (亩)
JZTJ102-修武县大沙河水质修复工程	修武县	周庄镇	/	18000	4.13
		城关镇			
		五里源乡			
		郟封镇			

JZTJ103-修武县山门河水毁修复工程	修武县	/	五里堡村	2216	4.33
			张弓铺村	4507	
			皓屯村	6807	
JZTJ104-焦作市马村区山门河水毁恢复重建项目	马村区	/	白庄村	35	43
			待王村	20	
			马村街道直属	60	
			马界村	46	
			山底村	20	
			西韩王村	18	
			下马村	30	
小庄村	31				
JZTJ121-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	解放区	上白作街道	田涧村	/	0.57
			春林村		5.2275
			小庄村		10.722
			马涧村		0.075
	中站区	王褚街道	士林村		2.25
			西王褚村		11.082
		李封街道	紫荆社区		0.297
		许衡街道	李封三村		0.8145
			李封一村		0.411
JZTJ106-群英河灾后恢复工程	山阳区	定和街道	小庄新村	/	3.94
合计				31790	86.849



图 2-3 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地上青苗现状

3 社会经济特征

3.1 受影响地区的社会经济状况

3.1.1 焦作市社会经济概况

焦作位于河南省西北部，北依太行，南临黄河，辖解放区、山阳区、中站区、马村区、修武县、武陟县、温县、博爱县、沁阳市、孟州市等 6 县（市）4 区和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总面积 4071km²，总人口 377.89 万人，是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中国优秀旅游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全国水生态文明城市、全国创新驱动示范市、全国双拥模范城。

2021 年，全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 2761.1 亿元，比上年增长 8.0%。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49.8 亿元，增长 4.2%；第二产业增加值 1480.2 亿元，增长 8.7%；第三产业增加值 1131.2 亿元，增长 7.5%。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76827 元。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 5.5:53.9:40.6 变化为 5.4 : 53.6 : 41.0，第三产业比重比上年提高 0.4 个百分点。

全年全市城镇新增就业人员 7.38 万人，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 2.30 万人，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 0.71 万人，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2.87%。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2.54 万人。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6.47 亿元，比上年增长 7.5%，其中：税收收入 109.59 亿元，增长 7.2%，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 70.0%。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7.60 亿元，增长 10.6%，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长 17.2%，公共安全支出增长 3.4%，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增长 7.6%，城乡社区支出增长 58.4%。

3.1.2 受影响区/县

（1）山阳区社会经济概况

山阳区，隶属于河南省焦作市，焦作古称山阳大地，山阳区是焦作市的核心城区，北依太行山与山西接壤，南临黄河，与郑州、洛阳隔河相望，是焦作市经济、文化、金融和商业中心。山阳区总面积 65.7 平方公里，辖 9 个街道，19 个行政村，35 个社区。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截至 2020 年 11 月 1 日零时，山阳区常住人口 303222 人。

截至 2021 年年底，山阳区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202.3 亿元，居五城区第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跃居五城区第一，税比达 85%；居民可支配收入，连续三年年均增长 9.2%，居全市第一；公众安全感全省排名上升 43 位，居五城区第一。焦作市分量最重的“改革创新奖”，2017 年设立以来的三届评选，山阳区分别获得一等奖、二等奖、一等奖；2018、2019 年度连续荣获全市重点项目暨产业转型攻坚观摩先进单位。在焦作市 2020 年第三季度重点项目暨产业转型攻坚观摩评价活动中山阳区荣获城区组第一名。

（2）解放区社会经济概况

解放区，是河南省焦作市下辖区，地处河南省西北部，太行山南麓。地理中心坐标为东经 113° 14'，北纬 35° 12'。东至群英河与山阳区毗邻，西到上白作乡田涧村、春林村与中站区相衔接，南至丰收路南与修武县李万乡相连，北达太行山南麓浅山地区，分别与修武县、中站区相接壤。南北长 15.05 千米，东西宽 8.08 千米，辖区总面积达 67 平方千米，其中城区面积为 20.5 平方千米。

[1]

截至 2021 年解放区下辖 9 个街道，共 19 个行政村、32 个社区。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截至 2020 年 11 月 1 日零时，解放区常住人口 347382 人。以汉族为主，有回族、满族、蒙古族、壮族、朝鲜族、等 16 个少数民族。全区 GDP 达 135.7 亿元，支柱产业是第三产业，占 GDP 比重超过 90%。

（3）中站区社会经济概况

中站区，隶属于河南省焦作市，位于焦作市区西部，太行山南麓，西北与山西省晋城市泽州县接壤，东北、东南与修武交界，东与解放区毗邻，西与博爱县隔河相望，总面积 162 平方千米。2021 年，中站区下辖 10 个街道。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截至 2020 年 11 月 1 日零时，中站区常住人口为 107281 人。

2021 年，中站区地区生产总值 118.2 亿元，比上年增长 9.9%。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0.6 亿元，增长 4.0%；第二产业增加值 82.2 亿元，增长 9.8%；第三产业增加值 35.4 亿元，增长 10.2%。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109718 元。三次产业结构比重由 2018 年的 0.6:69.9:29.5（经普调整后）变化为 0.5:69.5:30.0，第三产业比重比上年提高 0.4 个百分点。

(4) 马村区社会经济概况

马村区，隶属于河南省焦作市，位于河南省西北部，焦作市区东北部。北依太行，南眺黄河。马村区幅员总面积 122 平方千米。其中耕地面积 6133.33 公顷。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截至 2020 年 11 月 1 日零时，马村区常住人口为 120560 人。

2021 年，马村区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59 亿元，同比增长 5%；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8.9 亿元，同比增长 12%；三产增加值完成 24 亿元，同比增长 10.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 27.8 亿元，同比增长 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21.2 亿元，同比增长 11.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5 亿元，同比增长 10%；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完成 27000 元，同比增长 8.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完成 16400 元，同比增长 9%。

(5) 修武县社会经济概况

修武县，隶属河南省焦作市，位于河南省西北部、焦作市东部，东邻新乡市获嘉县、辉县市，南接焦作市武陟县，西连焦作市区，北靠山西省晋城市、泽州市和陵川县。辖区面积 611 平方千米，下辖 5 个镇、3 个乡。截至 2020 年 11 月，修武县常住人口为 24.85 万人。

修武县是千年古县、全国生态示范区、全国绿化模范县、国家园林县城、河南省双拥模范县、国家卫生县城。郑焦城际铁路、荷宝高速公路、郑焦晋高速公路、郑云高速公路过境而过。

2021 年，修武县地区生产总值 150.7 亿元。第一产业增加值 9.9 亿元，第二产业增加值 69.4 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 71.3 亿元，人均生产总值 58850 元。三次产业结构由 2018 年的 7.3:46.0:46.7 调整为 6.6:46.1:47.3。

3.1.3 受影响乡镇（街道）的社会经济状况

项目移民影响涉及 4 个区的 6 个街道，它们的具体社会经济情况，参见下表 3-1。

表 3-1 受影响乡镇/街道社会经济情况一览表（2022 年）

区	街道/乡	行政村（个）	总人数（人）	土地总面积（平方公里）
解放区	上白作街道	11	35000	32
	王褚街道	13	123000	16.03
中站区	李封街道	4	30000	6
	许衡街道	9	44000	32

山阳区	定和街道	4	27630	4.8
马村区	安阳城街道	24	24600	45

数据来源：项目办协助调查统计获得（2022年数据）。

3.2 受影响人口的社会经济特征

项目征地影响人口共计 18 户，70 人。项目抽样调查了 18 户 70 人，抽样比例为 100%。抽样户均为受征地受影响户，均为农村居民。抽样调查分布详见表 3-2。

表 3-2 抽样调查样本分布结果情况

移民影响	区/县	乡/街道	影响户(户)	样本		户数抽样比例 (%)
				户数	人口	
征地	解放区	上白作街道	10	10	40	100
		王褚街道	4	4	15	100
	中站区	李封街道	1	1	4	100
		许衡街道	3	3	11	100
合计			18	18	70	100

3.2.1 民族及性别分析

调查的 18 户 70 人，均为汉族。总劳动力 46 人，平均家庭人口约为 4 人。其中妇女人数为 36 人，占总人数的 52%，妇女主要从事农业种植、家务劳动以及外出务工服务业等生产活动。

3.2.2 年龄组成结构

在调查的 18 户 70 人，16 岁以下的未成年人 14 人，占 19.56%；17~60 岁人口 46 人，占 66.7%；60 岁以上 10 人，占总人口数的 13.78%。

3.2.3 教育程度

在调查的 18 户 70 人中，小学及以下文化程度的 18 人，占 26.6%；初中文化程度的 31 人，占 44.47%；高中/中专文化程度的 13 人，占 18.43%；大专及以上学历的 8 人，占 12.42%。

3.2.4 居住条件

在抽样调查的 18 户 70 人中，其房屋结构均为砖混结构。居住面积方面，每户的平均房屋面积为 108.54 m²，人均住房面积 27.39 m²。室内水电广播等设施均齐全。详见表 3-3。

表 3-3 受拆迁影响人口生活条件统计

房屋情况				室内有线电视拥有率 (%)	照明用电接入率 (%)	电话 (手机) 拥有率 (%)	饮用水	
房屋结构	房屋面积 (m ²)	户均 (m ² /户)	人均 (m ² /人)				取水方式	比例 (%)
砖混	2930.58	108.54	27.39	100	100	100	自来水	100

3.2.5 居住区基础条件

在调查的受征地影响的 18 户 70 人中，每户距离市中心平均距离为 3.47 公里，距离最近学校的平均距离为 1.37 公里，距离最近医院平均距离为 2.71 公里，距离最近车站的平均距离为 1.95 公里。详见表 3-4。

表 3-4 拆迁影响户居住环境情况

居住环境	平均距离
距离市中心 (Km)	3.47
距最近学校 (Km)	1.37
距最近医院 (Km)	2.71
距最近车站 (Km)	1.95

3.2.6 耕地资源

在调查的受征地影响的 18 户 70 人中，耕地面积 57.4 亩，人均耕地约 0.82 亩，户均耕地 3.19 亩，种植作物以零星蔬菜、小麦、玉米为主。

3.2.7 家庭财产

在调查的 18 户 70 人中，平均每户拥有彩电/黑白电视 1.2 台，冰箱/空调 1.1 台，音响 0.5 台，固定电话和手机 5.1 部，自行车/摩托车/汽车 1.4 辆，拖拉机/抽水泵 0.6 辆。从家庭拥有的财产来看，受影响户生活水平基本处于中等水平。

3.2.8 家庭收入与支出

1) 家庭收入情况

在调查的 18 户 70 人中，家庭人均年收入 28572.2 元，其中，农业收入 1257.18 元，占总收入的 4.40%，养殖业收入 2228.63，占 7.8%，工资性收入 8883.10 元，占 31.09%，外出务工收入 14860.40 元，占 52.01%，政府补贴 371.44 元，占 1.3%，其他非农收入 674.30 元，占 2.36%，财产性收入 297.15 元，

占 1.04%。

2) 家庭支出情况

家庭人均年总支出 18410.24 元，其中，家庭经营费用支出 10862.04 元，占 59%，生活消费支出 6811.79 元，占 37%，其他支出 736.41 元，占 4%。

农村家庭收入支出结构见表 3-5。

表 3-5 受征地影响农民家庭收入与支出结构

项目		户均 (元/户)	人均 (元/人)	比例 (%)
家庭年收入	农业收入	4889.02	1257.18	4.4
	养殖业收入	8666.90	2228.63	7.8
	职工工资性收入	34545.38	8883.10	31.09
	外出劳务收入	57790.45	14860.40	52.01
	政府补贴	1444.48	371.44	1.3
	其他非农业收入	2622.29	674.30	2.36
	财产性收入	1155.59	297.15	1.04
小计		111114.11	28572.20	100
家庭年支出	家庭经营费用	42241.27	10862.04	59
	生活消费	26490.29	6811.79	37
	其他	2863.82	736.41	4
	小计	71595.38	18410.24	100
纯收入 ^①		39518.73	10161.96	/

3.3 社会性别抽样调查分析

为了更好的了解项目区内受影响妇女的基本情况，调查小组采取入户访谈、发放问卷、组织妇女座谈会等方式，调查了项目影响区域内的妇女情况。调查小组先后召开了 13 场座谈会（详见附件 8），因本项目移民影响较小，故对所有的征地受影响户 18 户和 36 位女性进行了访谈和问卷调查（占受影响户的 100%）。在受影响移民中，未发现丧偶、离婚、被遗弃等原因造成的单身女性劳动力为主的家庭户。

3.3.1 收入分析

妇女从事的职业限制了她们的经济收入，在人们看来，在农村种地、家务劳动、照料家人是不算作经济收入的，只有男人外出务工挣的钱才算作是经济收入。调查结果显示：男性收入占家庭收入比重（70.31%），远大于女性收入占

^①纯收入=家庭年收入-家庭年支出

家庭总收入的比重（29.69%）。因此，妇女收入的隐性化阻碍了她们在家庭中经济地位的提升。家庭收入分性别统计情况详见表 3-6。

表 3-6 调查样本家庭收入分性别统计

类别	家庭收入
男性（%）	70.31
女性（%）	29.69
合计	100

3.3.2 教育程度

根据社会经济调查的结果显示，项目区内女性受教育程度明显低于男性。例如，具有高中/中专文化程度的男性比例（20.30%）高出女性（15.35%）4.95个百分点；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文化程度的女性（5.45%）低于男性（6.46%）1.01个百分点。而小学及以下文化程度的女性（36.1%）明显高于男性（21.15%）。受教育水平情况详见表 3-7。

表 3-7 调查样本受教育水平分性别统计

教育水平	女性（%）	男性（%）
小学及以下文化程度	36.1	21.15
初中文化程度	43.1	52.09
高中/中专文化程度	15.35	20.3
大专及以上学历文化程度	5.45	6.46
合计	100	100

3.3.3 职业构成

从妇女从事的职业来看，她们主要从事农村种地、就近务工、家庭照料等。受传统认知的影响与制约，项目影响区妇女外出打工的现象较少，未外出务工的妇女中：负责照料家人的占 42.1%，从事农业生产的占 9.2%，在当地打工的占 38.1%，少数妇女跟随丈夫、亲属外出务工，占 10.6%。相较之下，男性在家照料家人的较小，占 8.81%；务农占 8%；当地务工占 48.07%，外出务工占 35.12%。调查样本职业构成分性别统计详见表 3-7。

表 3-8 调查样本职业构成分性别统计

职业构成	女性（%）	男性（%）
照料家人	42.1	8.81
农业生产	9.2	8
当地务工	38.1	48.07
外出务工	10.6	35.12

合计	100	100
备注：女性日常主要承担照顾家人和务农的工作，因此职业构成中二者所占比重有可能出现重合		

3.3.4 安置意愿调查分析

货币补偿是每个被征地影响户都愿意且可以获得的安置方式。在获得货币补偿后，被征地户可以选择农业安置和非农业安置（包括就业培训后，外出打工，经营小生意等）方式，从妇女的安置意愿调查发现，大部分女性更倾向于农业安置（占 72.22%），非农安置所占比重为 27.78%，这与她们的目前所从事的主要职业、家庭分工等都密切相关。同时，符合相关乡镇/街道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的政策的影响户可以自愿选择参加养老保障。征地农户中女性安置意愿情况详见表 3-9。

表 3-9 征地农户中女性安置意愿表

区	乡/街道	村/社区	影响户数（户）	影响人口（人）	其中：女性		安置意愿选择（户）			
					户	人	货币补偿	农业安置	非农安置	社会保障
解放区	上白作街道	田涧村	2	8	2	4	4	3	1	4
		春林村	2	9	2	5	5	4	1	5
		小庄村	4	15	4	7	7	4	3	7
		马涧村	1	4	1	2	2	2	/	2
	王褚街道	士林村	1	3	1	1	1	1	/	1
		西王褚村	4	13	4	9	9	6	3	9
中站区	李封街道	紫荆社区	1	4	1	2	2	2	/	2
	许衡街道	李封三村	2	9	2	4	4	3	1	4
		李封一村	1	5	1	2	2	1	1	2
比例（%）							100.00	72.22	27.78	100.00

3.4 小结

调查小组调查发现：1）本项目的河道、道路建设涉及的土地征收和国有土地占用，基本属线状零星征地，对受影响户总体影响不大。2）受影响村/组种植业等农业收入在总收入中所占比例不大，外出务工收入为主要收入，所以征收土地所造成的农业收入损失相对较小，不会影响其正常收入水平；3）项目影响中的大多数村民和居民认为本项目利国利民，只要补偿合理公正及时，愿意征地拆迁并支持项目建设。

4 法律框架和政策

本项目移民安置工作的实施，将严格按照移民安置行动计划制定的有关政策进行，在实施过程中如有变化将需事先征得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的同意。

4.1 移民安置目标

根据《环境与社会框架》、ESS2《非自愿移民》规定，本项目移民安置政策目标为：

- (a) 在可行的情况下避免非自愿移民；
- (b) 通过优化项目方案，尽量减少非自愿移民；
- (c) 在无法避免非自愿移民的情况下，相对于项目前水平，提高或至少恢复所有失去房屋和土地的人的实际生计水平，并提供移民安置援助；
- (d) 了解并解决非自愿移民的性别相关风险和差异影响；
- (e) 改善失去房屋和土地的穷人和其他弱势群体的整体社会经济地位；
- (f) 将移民安置活动作为可持续发展计划进行构思和实施，提供足够的资源，使因项目而失去房屋和土地的人能够分享项目利益。

4.2 主要原则

依据移民计划的目标，制定了一系列的安置及恢复原则：

1) 生计恢复

至少通过以下方式恢复项目安置的所有人员的生计：

- (a) 在可行的情况下，如果受影响的生计是以土地为基础的或土地是集体所有的，则采取以土地为基础的安置策略；或土地重置价值的现金补偿，包括过渡性成本，前提是土地损失不影响生活；
- (b) 立即用价值相等或更高的资产替换资产；
- (c) 对无法恢复的资产立即全额补偿；
- (d) 能力建设项目，以支持改善生计资源的使用，并增加获得替代生计来源的机会。为所有受项目影响的人提供平等的帮助，并以适合其各自需求的方式，协助改善或恢复，如技能培训、获得信贷、创业和就业机会，以及改善现有农业活动，包括交易成本和确定补偿。根据项目的性质和目标，审查通过利

益分享提供额外收入和服务的机会

2) 移民安置援助

为因项目而失去住房和土地的人提供所需的帮助，包括以下内容（如适用）：

(a) 如果有移民安置，则至少保证受影响群体对安置地（或其他资产，如适用）的土地或其他资产拥有的同样的财产权保障，在安置点提供足够的住房，具有可比的就业和生产机会，将被安置者在经济和社会上融入其所在社区，并将项目福利扩展到所在社区，以使安置过程合理化；

(b) 过渡性支持和发展援助，如住房和发展、信贷设施、培训或就业机会；

(c) 必要的公民基础设施和社区服务；

(d) 对女性户主家庭和弱势家庭的生活水平提供特别援助。

3) 提高生活水平

提高低收入人群和其他因项目而失去土地或房屋的弱势群体的生活水平，包括妇女、儿童和残疾人，至少达到国家最低标准，包括农村地区的社会保护制度，为他们提供合法和负担得起的土地和资源，在城市地区，为他们提供适当的收入来源，以及合法且负担得起的充足的住房。

4) 补偿和权利。

在项目下发生任何相关的身体或经济变化之前，支付补偿并提供其他非自愿重新安置权利。在国家法律和财产权制度不承认妇女持有或交换财产的权利的情况下，在确定和支付补偿并提供其他权利时，考虑性别问题，尽可能让女性获得终身职位的保障，包括项目实施期间解决生计问题的规定。

4.3 政策框架

亚投行紧急优惠贷款支持河南郑州等地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项目一焦作子项目的移民安置政策框架，详见表 4-1。

表 4-1 移民安置政策框架

部门	政策文件	生效时间
国家 与中 央部 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修订）	2020 年 1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743 号）	2021 年 9 月 1 日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国发[2004]28 号）	2004 年 10 月 21 日
	《关于完善征地补偿安置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土资发[2004]238 号）	2004 年 11 月 3 日
	《国务院关于加强土地调控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6]31 号）	2006 年 8 月 31 日
	《征用土地公告办法》（国土资源部令 第 10 号）	2002 年 1 月 1 日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务院令 第 590 号）	2011 年 1 月 21 日
	《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有关	2021 年 11 月 27 日

部门	政策文件	生效时间
	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66号)	
	《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临时用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规〔2021〕2号)	2021年11月4日
河南省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豫政〔2012〕39号)	2012年4月16日
	《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豫政[2016]48号)	2016年9月1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农用地地区片综合地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政〔2020〕16号)	2020年5月6日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对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补贴的意见》(豫人社〔2019〕1号)	2019年7月1日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2021年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用最低标准的通知》(豫人社办〔2021〕49号)	2021年7月1日
焦作市	《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我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焦政〔2020〕29号)	2021年1月6号
	《关于印发焦作市实施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补贴办法》(焦人社〔2019〕127号)	2019年12月30号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环境与社会框架》、ESS2《非自愿移民》	2019年2月

4.4 亚投行政策和中国法律的主要区别

总体来看，亚投行非自愿性移民安置政策与中国征地拆迁政策具有高度的相似性，这主要体现在：

- (1) 在项目规划和设计过程中应当尽量避免或者减少移民影响；
- (2) 要尽快使受影响人口生活水平得到恢复和提高；
- (3) 移民安置政策应该是公开和透明的；
- (4) 移民安置过程中应强调公众的知情和参与；
- (5) 移民安置补偿标准的制定和实施应该依法确定和执行。

不过，中国的征地拆迁政策与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的非自愿性移民安置政策在若干方面还存在一定程度的差异，这主要体现在：

(1) 土地的安置补偿

区别：亚投行政策要求补偿应该足够抵消任何的收入损失，恢复长期的创收潜力。中国的标准是基于平均年产值，但可能与收入恢复的成本无关。

解决：提供替换土地并不实用。现金补偿是多数人的首选，尽管他们不能保证合理运用这些补偿金。因此，土地补偿费支付给村民小组为被征地农民

（失地农民）缴纳养老保险费，以保证受影响人口长期的收入。同时，进一步将由地方政府提供技术支持协助收入恢复严重影响家庭。

（2）脆弱群体的安置补偿

区别：亚投行的政策要求给予脆弱群体特殊的补偿，特别是这些面临贫困化的严重影响家庭。中国的规定不需要进行社会分析，因此补偿仅仅基于损失的数量。

解决：特别的资金被提供来帮助脆弱群体，他们将在详细测量调查期间被确定。各种措施将在涉及此类群体影响的移民安置计划中规定。

（3）协商和公布

区别：亚投行的政策要求受影响人员能全面知情、并与他们尽早协商。中国的规定已经改善了通知和补偿的透明度。但是，受影响人员在项目决策方面的作用不强，通常公布期太短暂。

解决：协商在早期（技术援助前和技术援助期间）已经开始。焦作市亚投行项目办及各子项项目办同意按照亚投行的要求公布移民安置计划给相关的受影响人员。

（4）缺少法定权利

区别：亚投行的政策要求对于所有被拆除的建筑，不管他们是合法的或不合法的，都要按照相同的标准得到补偿。按照中国法律，无当地户口的人可能没有和当地人具有相同的补偿权利。此外，现在的中国法律对于征用不合法拥有者的土地和房屋不进行补偿。

解决：对于亚投行贷款项目，所有合法的和不合法的受影响人，无论具有的是所有权还是使用权，都将得到保护。按照亚投行的要求，将给予相同标准的补偿。这个项目预计不会遇到这样的问题。

（5）移民安置监测、评价和报告

区别：亚投行要求进行内部和外部的移民安置监测。但中国的法律除了对水库、水电项目以外，没有这样的要求。

解决：所有亚投行贷款的项目都建立了内部和外部的移民安置监测系统，这些都写在了移民安置计划中。内部和外部报告要求在移民安置计划中有具体规定。

4.5 移民安置政策和补偿标准

4.5.1 集体土地征收安置政策和补偿标准

根据亚投行 ESS2 和项目区土地补偿政策，本项目土地征收补偿及移民安置的补偿原则、补偿标准、土地征用程序及监督机制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20年1月1日施行）、《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9月1日）、《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务院令 第590号）、《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国发〔2004〕28号）、《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豫政〔2016〕48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政〔2020〕16号）、《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我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焦政〔2020〕29号）及该项目所影响的区/县相关政策制定，符合重置价原则。如果今后当地政府在移民安置实施阶段出台更高的补偿标准，新标准将适用于所有受影响户。

本项目涉及到的县区其集体土地征收补偿政策将继续参照《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豫政〔2016〕48号），具体参见2020年5月6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政〔2020〕16号）相关规定。项目征收农用地的区片综合地价标准，见下表4-2，焦作市征收农用地的区片综合地价标准，详见附件3。

表 4-2 项目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

区片编号	征地补偿安置费		社保费用	区片范围描述	
	元/亩	万元/公顷		乡镇名称	行政村
4108010101	155000	232.5	按照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公布标准执行	中心城区	解放区、山阳区建成区
4108010202	100000	150		上白作街道	田涧村（中心城区建成区以外）、马涧村（中心城区建成区以外）
4108010203	100000	150		王褚街道	士林村（中心城区建成区以外）
4108010205	100000	150			西王褚村飞地
4108010401	58000	87		许衡街道	中站建成区、李封一村、李封三村
4108010602	38000	57		上白作街道	春林村
				安阳城街道	山底村

补偿标准的评估：调查发现，项目区村庄耕地的年平均产值在 800 元至 1,500 元/亩之间。在项目区，第二轮 30 年土地合同是在 1998 年左右签订到

2028 年结束，因此还有 6 年的时间。根据 38,000 元/亩或 155,000 元/亩的土地补偿费，如果用最低补偿价 38,000 元/亩除以最高年均产值 1,500 元/亩来计算，将可以向受影响户支付至少 25.3 年的年均产值补偿 1,500 元/亩。因此，土地补偿高于土地的剩余产出。

表 4-3 项目村的土地补偿费和耕地年平均产值

乡镇名称	行政村	补偿标准 (元/亩)	耕地年平均产 值 (元/亩)	可补偿年限
中心城区	解放区、山阳区等建成区 村庄 和社区	155000	1265	122.5
上白作街道	田涧村（中心城区建成区 以外）、马涧村（中心城 区建成区以外）	100000	1265	79
王褚街道	士林村（中心城区建成区 以外）			
许衡街道、上 白作街道	中站建成区、李封一村、 李封三村	58000	1207	48
安阳城街道	山底村	38000	1155	32.9

4.5.2 国有土地永久占用政策

本项目的国有土地永久占用参照河南省实施《土地管理办法》第九条：城市市区的土地属于国家所有。单位和个人依法使用的国有土地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登记核发《国有土地使用证》确认使用权。本项目不涉及占用国有农用地，拟占用国有土地均属各项目实施单位自有土地（包括市住建局的国有道路建设用地和公共基础设施用地等；市/县水利局的国有河道、河滩地等），不涉及划拨和转让，不涉及补偿工作。不涉及移民影响。

4.5.3 临时占用土地政策和补偿标准

项目施工导致的临时占地，临时用地申请人根据土地权属，与县（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或者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签订临时使用土地合同，明确临时用地的地点、面积和现状地类，以及临时使用土地的用途、使用期限、土地复垦标准、补偿费用和支付方式、违约责任等。临时占地补偿费用包括地上附着物、青苗的补偿费和土地复垦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补偿费归所有者所有；土地复垦费列入施工预算中，由施工单位在施工完成后用于土地复垦和田间设施建设。

本项目共需临时占用土地 905.11 亩，其中国有土地 862.11 亩，与永久占用

国有土地 1080 亩的重叠部分为 324.696 亩，分别为 JZTJ106-焦作市群英河（新月铁路～新安路）段综合治理工程 9 亩，JZTJ121-田涧沟河河道治理工程 15.996 亩，JZTJ111-城区河道桥梁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1.8 亩，JZTJ102-修武县大沙河水质修复工程 226 亩，JZTJ103-修武县山门河水毁修复工程 71.9 亩。临时占用集体土地 43 亩。国有土地上有村民临时种植的青苗 8.46 亩，其中 JZTJ102-修武县大沙河水质修复工程的河滩地内有 4.13 亩的青苗，JZTJ103-修武县山门河水毁修复工程的河滩地内有 4.33 亩的青苗，已计入移民预算青苗补偿费用。由各项目施工方负责占地结束后的恢复工作。

4.5.4 青苗及地面附属物补偿标准

青苗补偿费及附着物根据《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我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焦政〔2020〕29 号）执行，具体参见表 4-4，**附件 4**。对《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我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焦政〔2020〕29 号）中未做规定的其它附着物，在征地过程中应结合实际情况进行补偿。

表 4-4 青苗费补偿标准（单位：元/亩）

作物名称	补偿标准（元/亩）	备注
粮食作物（包含小麦、玉米、水稻、谷子、高粱等）	800	山区
	1000	丘陵地区
	1200	平原地区
经济作物（包含大豆、棉花、油菜籽、芝麻、花生、红薯等）	1200	山区
	1500	丘陵地区
	2000	平原地区
菜地	2800	山区
	3500	丘陵地区
	4000	平原地区

表 4-5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林果树木花卉）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类别	名称	单位	规格	补偿标准（元/株）	说明
用材类乔木	杨树、桐树、椿树、楝树、桑树、构树、柳树、榆树等。	株	胸径 5cm 及以下	4-8	1. 国家、省级重点保护植物级珍稀树木，一般不得移植砍伐，确需移植砍伐的，价格另议；2. 种植密度每亩地最高不得超过 111 棵；3. 树木胸径从距地面 1.3 米处计算。
			胸径 6-10cm	10-15	
			胸径 11-15cm	20-30	
			胸径 16-20cm	40-50	
			胸径 21-25cm	50-60	
			胸径 26-30cm	60-70	
			胸径 31-35cm	150-180	
			胸径 36-40cm		
胸径 41-50cm					

				胸径 51cm 以上		
经济林	零星果木类	苹果树、桃树、李子树、杏树、梨树、樱桃树、无花果、枣树、山楂树、柿树、核桃树、板栗等。	株	地径 1cm 以下幼苗	5-10	1. 零星类果树是指种植在房前、屋后或院落内、田间地头非成片种植；2. 地径至地面 30 公分处计量；3. 未嫁接、未定植的树木按照低限补偿；4. 抢栽、抢种树木不予补偿；5. 移栽（3 年以内）按幼树最低标准补偿。
				地径 1-3cm	30-50	
				地径 4-5cm	60-120	
				地径 6-8cm	180-280	
				地径 9-12cm	300-400	
				地径 12cm 以上	450-550	
	葡萄树	株	地径 1cm 以下幼苗	5	1. 零星类果树是指种植在房前、屋后或院落内、田间地头非成片种植；2. 地径至地面 30 公分处计量；3. 未嫁接、未定植的树木按照低限补偿；4. 抢栽、抢种树木不予补偿；5. 移栽（3 年以内）按幼树最低标准补偿。	
			地径 1-3cm	20		
			地径 4-5cm	100		
			地径 6cm 以上	160		
成片定植果木类	苹果树、梨树、李子树、杏树、葡萄树、樱桃、无花果、山楂树等	株	1. 产量按《河南省林业厅关于征收农用地经济林补偿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执行；2. 补偿价格按当年或上年市场价格进行补偿。			葡萄等已经成片上架的每亩地最高不得超过 666 株，其余成片定植类果树，每亩地种植密度在 111 株以内。
药材类	银杏、杜仲、辛荑、山茱萸、怀山药、怀地黄、怀菊花、牛膝等	株				
常绿类乔木	大叶女贞、枇杷树、松柏、白皮松、棕榈树、雪松等	株	胸径 1cm 及以下	6	1. 树木胸径从距地面 1.3 米处计算；2. 冠径指从距地面 80 公分计算。	
			胸径 2-3cm	25		
			胸径 4-5cm	70		
			胸径 6-7cm	150		
			胸径 8-9cm	260		
			胸径 10-15cm	360-500		
			胸径 16cm 以上	750		
落叶类乔木	玉兰、楸树、白蜡、法桐（青铜）、国槐、重阳木、合欢树、垂槐、垂柳、栾树、榉树、黄（红）栌、朴树、水杉、七叶树、百日红、红枫、美人梅	株	胸径 1cm 及以下	6	1. 树木胸径从距地面 1.3 米处计算；2. 冠径指从距地面 80 公分计算。	
			胸径 2-3cm	12		
			胸径 4-5cm	40		
			胸径 6-7cm	120		
			胸径 8-9cm	240		
			胸径 10-15cm	360-400		
			胸径 16cm 以上	550		
造型球类	剑麻、石楠、小叶女贞、大（小）叶黄杨球、火棘、海桐球等	株	冠径 20cm 以下	6	1. 树木胸径从距地面 1.3 米处计算；2. 冠径指从距地面 80 公分计算。	
			冠径 21-50cm	25		
			冠径 51-80cm	60		
			冠径 81-100cm	80		
			冠径 101-120cm	130		
			冠径 121-150cm	160		
			冠径 150cm 以上	360		
花木	樱花、碧桃、紫薇、海棠、红叶李、桂花等	株	地径 3cm 及以下	10	1. 地径指距离地面 30 公分计算；	
			地径 4-5cm	50		

灌木类		株	地径 6-7cm	120	2. 冠径指从距地面 80 公分计算。
			地径 8-9cm	240	
			地径 10-15cm	400-500	
			地径 16cm 以上	600-800	
	紫荆、木槿、榆叶梅、花石榴、牡丹、芍药、月季等	株	冠径 20cm 及以下	6	
			冠径 21-50cm	25	
			冠径 51-80cm	40	
			冠径 81-100cm	70	
			冠径 101-120cm	100	
			冠径 121-150cm	150	
		冠径 150cm 以上	240		
地被绿篱类		m2	每平方米不超过 25 墩	35	
其他	竹子	株	地径 1cm 及以下幼苗	2	地径指距离地面 30 公分计算
			地径 1-3cm	8	
			地径 4cm 以上	20	
	花椒树	株	地径 1cm 及以下幼苗	2	地径指距离地面 30 公分计算
			地径 2-3cm	15	
			地径 4-5cm	40	
			地径 6-8cm	70	
			地径 9cm 以上	100	

4.5.5 房屋拆迁安置政策和补偿标准

本项目不涉及房屋拆迁。

4.5.6 弱势群体帮扶政策

本项目不涉及弱势群体。

4.5.7 妇女扶持措施

除了享受土地征收补偿的政策外，妇女还享受特殊的扶持政策。

(1) 优先获得用工机会，妇女优先获得非技术工的用工机会。

(2) 优先获得农业和非农技术培训，本项目将进行 4 次农业和非农技术培训，其中女性培训不少 50%。

(3) 受影响妇女可获得在安置过程中可获得相关信息，并且可以参与到公正咨询和移民安置中。

(4) 在移民安置实施中，召开专门的妇女座谈会介绍移民相关政策，从而提高妇女的意识。

(5) 补偿协议必须由夫妻双方签字。

4.5.8 其他费用标准

其他费用标准详见表 4-7。

表 4-6 征地的相关税费标准

序号	项目	税费标准	政策依据
1	耕地开垦费	耕地开垦费按占用耕地类型和面积征收。非农业建设项目占用耕地的，耕地开垦费按 9-13 元/平方米收取，其中占用望天田的按 9 元/平方米收取。占用旱地的按 11 元/平方米收取，占用水浇地、灌溉水田、菜地的按 13 元/平方米收取；非农业建设项目占用基本农田的，耕地开垦费按 18-22 元/平方米收取，其中占用望天田的按 18 元/平方米收取。占用旱地的按 20 元/平方米收取，占用水浇地、灌溉水田、菜地的按 22 元/平方米收取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土地调控严格土地管理的通知》规定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取消停止征收和调整有关收费项目的通知》（豫政[2008]52 号）
2	耕地占用税	16000 元/亩	《河南省〈耕地占用税暂行条例〉实施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 2009 年第 124 令
3	森林植被恢复费	6 元/ m ²	《关于调整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引导节约集约利用林地的通知》（财税〔2015〕122 号）
4	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	14 元/m ²	《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调整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政策等问题的通知》（财综[2006]48 号）
5	征地管理费	征地费用的 2.8%	河南省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厅关于贯彻《国家计委、财政部关于全面整顿住房建设收费取消部分收费项目的通知》的通知（豫计收费[2001]1019 号）
6	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用	58200 元/亩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 2021 年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用最低标准的通知（豫人社办〔2021〕49 号）

4.6 权益矩阵表

表 4-7 移民权益表

损失的类型	区/县	影响识别	有权利的人/组	有权利的人/组的数量	补偿政策	补偿权利
永久土地征用	解放区 山阳区 中站区 马村区	永久占用土地 1153.3718 亩，其中永久征收集体土地 73.2258 亩。占用国有土地 1080.146 亩。国有土地占用国有河道、河滩地不涉及划拨和转让，不涉及补偿工作，不涉及移民影响。	涉及 6 个街道	影响 18 户 70 人	(1) 土地补偿:全部支付给受影响者，确保他们的生计恢复或改善 (2) 就业:提供就业服务、公益性和项目性就业、小额创业贷款 (3) 为受影响人提供免费技能培训 (4) 享受当地社会保障政策规定的社会养老保险 货币补偿标准按《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豫政[2016]48 号)进行补偿，具体参见 2020 年 5 月 6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政〔2020〕16 号)相关规定。	对于受项目征地影响的家庭提供完全补偿。获得多样化的安置措施，保障生产生活水平得到稳定的恢复。补偿政策与补偿标准在与利益相关者协商公示后，进行明确。
临时占用土地	修武县 马村区 解放区 山阳区 中站区	临时占地共 905.11 亩，其中涉及临时占用国有土地 862.11 亩；临时占用集体土地 43 亩	影响 7 户 36 人	影响 7 户 36 人	(1) 临时占用土地的补偿，按占用期限直接支付给业主。 (2) 按市场价格赔偿农作物和苗木 (3) 在有限的时间内将土地恢复到原先水平或更好的质量 青苗补偿费及附着物根据《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我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焦政〔2020〕29 号)进行补偿。	获得青苗损失补偿 补偿政策与补偿标准在与利益相关者协商公示后，进行明确。
住宅房屋拆迁	/	/	不涉及拆迁	不涉及拆迁	/	实地调查时未发现，如果后期实施中有的话，据实参照住宅/非住宅补偿标准执行
非住宅房屋拆迁	/	/	不涉及拆迁	不涉及拆迁	/	实地调查时未发现，如果后期实施中有的话，据实参照住宅/非住宅补

损失的类型	区/县	影响识别	有权利的人/组	有权利的人/组的数量	补偿政策	补偿权利
						偿标准执行
非法建筑	/	/	/	不涉及非法建筑	/	实地调查时未发现，如果后期实施中有的话，据实参照住宅/非住宅补偿标准执行
地面附着物	修武县 马村区	树、机井、高压线、废弃通信线路等	/	/	按《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我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焦政〔2020〕29号）标准执行。 （1）地面附着物的补偿将按更换成本直接支付给业主 （2）从拆除的资产/构筑物中回收材料的权利 （3）将通知被征地人群，并至少提前30天通知他们移除树木，季节性作物和果树须提前三个月通知	/
弱势群体	焦作市	项目用地范围内	残疾、低保	不涉及弱势群体 实地调查时未发现	（1）增加对贫困家庭的一次性补助 （2）每个脆弱家庭的一名成年成员将有权获得技能发展 （3）在适当的情况下，弱势家庭可考虑在项目建设活动中就业	对符合政策条件的人口，优先考虑纳入到当地最低收入保障范围； 优先获得免费务工信息、技能培训、就业服务；
女性	解放区 中站区	受征地影响的女性	6个街道的11个村	36人	（1）非技术性工作首先提供给女性。 （2）妇女将在征地期间获得相关信息，并能够参与征地相关咨询。 （3）将举行一个特别的妇女专题小组讨论会，以介绍征地政策。 本项目中，技术培训等方面优先考虑受影响妇女劳力，以保证其经济地位不会受到损害。移民培训人数共184人	/

损失的类型	区/县	影响识别	有权利的人/组	有权利的人/组的数量	补偿政策	补偿权利
					次，其中妇女劳力不低于 92 人次（大于 50%）。同时将举行一个特别的妇女专题小组讨论会，以介绍征地政策。	
申诉	焦作市	补偿标准、补偿的支付、以及拆迁安置措施	对安置不满提出申诉的受影响者	对安置不满提出申诉的受影响者	受影响者提出拆迁安置问题的申诉所涉及到的各种费用及管理费应予以免交。 亚投行的受项目影响人反馈机制（PPM）。受项目影响人反馈机制（PPM）已由亚投行设立，目的是在受项目影响人认为亚投行项目未能实施其环境和社会政策（ESP）已经或可能会对他们产生不利影响，而他们的担忧无法通过项目申诉补偿机制（GRM）或亚投行管理机制为受项目影响人而发声时，为受项目影响人提交的反馈进行独立、公正的审查提供机会，相关信息可访问： https://www.aiib.org/en/policies-strategies/operational-policies/policy-on-the-project-affected-mechanism.html .	/

5 移民安置及收入恢复

5.1 移民安置目标

项目移民安置的目标为：为受项目影响的人员，制定出一个安置及恢复的行动计划，以保证他们在项目中受益，他们的生活水平得到改善，或者至少在项目完成后，生活水平可以得到恢复。

5.2 移民恢复计划的原则

(1) 移民安置计划的编制以对项目区内的社会经济调查和对受影响的实物指标统计为依据，以国家和地方的各项征地补偿法规、政策，以及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环境和社会框架》为原则。

(2) 优化工程设计，注意保护耕地，尽可能减少永久征地和临时占地影响范围，将非自愿移民减少到最小程度。施工中采用各种便民措施和减少扰民的方案。

(3) 对征收的土地及所造成的损失进行合理补偿。征收土地的补偿费用应当自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批准后逐步完成全额支付，并确保在项目土建工作开始前全部支付到位。

(4) 确保各类受影响人员能够在交出承包土地之前获得损失财产的全部补偿费，在征地结束之后，他们的生活水平、生产能力和收入水平恢复到征地前的水平甚至有所提高。

(5) 对超过截止时间进入项目区擅自占地、建房者不予以补偿安置。

(6) 在移民安置规划编制和实施过程中鼓励受影响人群积极参与，与他们进行有意义的磋商，告知所有移民他们的权利和可选择安置方案，保证他们能参与移民安置的规划、实施和监测评估。

(7) 保证那些没有土地权利或也无法被法律认可土地权利的受影响人能够获得安置帮助和对非土地资产的补偿。

(8) 重视受影响人员的抱怨和投诉，及时合理地帮助他们解决征地补偿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不便。

(9) 在批准项目之前，在合适的地点，用受影响人可理解的语言和方式，及时向受影响人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公布移民计划草案（含协商过程的表述）。向受影响人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公布最终的移民安置计划。

(10) 移民安置计划实施过程中，如有重大变化（包括调低补偿标准、改变工程征地拆迁的位置与规模、增加新的子项、某个子项改为国内投资项目等）都应事先报告亚投行。如有需要，可修改或另外准备移民安置规划。

(11) 在项目实施期间由实施机构对项目征地、占地补偿及移民安置实施情况实行内部监测，项目执行机构通过公开方式聘请合格的、有经验的第三方机构独立进行外部监测，定期向亚投行提交监测报告。全部活动完成以后进行移民安置工作的完工评价。

(12) 通过亚投行和项目执行机构监测和评估安置结果，考察它对受影响人群生活水平的影响，结合基底调查和监测结果，考察移民安置计划是否取得了的预期效果；公示移民安置监测报告。

5.3 集体土地征收影响及恢复计划

5.3.1 受影响户安置恢复计划综述

基于安置意愿调查，经过在社会经济调查时与受影响村和移民代表的充分协商，确定了不同的移民安置和收入恢复方案。具体的安置方式和恢复措施如下：

5.3.1.1 货币补偿及分配

本项目将对受征地影响的村组和受影响农户提供货币补偿，中心城区的解放区、山阳区建成区的综合地价为 155000 元/亩，上白作街道的田涧村（中心城区建成区以外）、马涧村（中心城区建成区以外）、士林村（中心城区建成区以外）、王褚街道的西王褚村飞地的综合地价为 100000 元/亩，许衡街道的中站建成区、李封一村、李封三村以及上白作街道的春林村的综合地价为 58000 元/亩，马村区的安阳城街道的山底村的综合地价为 38000 元/亩。青苗费按照《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我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焦政〔2020〕29 号）进行补偿，其标准参见附件 4。按补偿标准足额支

付到被征地村集体经济组织，由村民召开村民代表大会商定征地补偿费的分配方案。被征地的村在以往的征地活动中主要有以下分配方式：

(1) 安置补助费和土地补偿费全部发给征地受影响户，村组不再进行提留，同时受影响户将不再参与村组另行调地。

(2) 青苗、地上附着物补偿款为被征地农户个人所有。

(3) 如实施过程中，涉及临时占地补偿，将按照实际占用的农用地数量，占一年补一年，直接补偿到户。

5.3.1.2 农业安置措施

因受当地社会经济、自然环境等一系列条件的制约，受影响村组征地前人均耕地面积均小于 1 亩，征地影响率均低于 15%。同时由于本项目是线性工程，多属零星占地，且为原有河道治理、道路改扩建工程，因此，虽然征地前后受影响村组人均耕地面积有所变化，但是变化十分小。综上所述，受影响户还剩余有绝大部分土地。农业发展措施是促进被征地户实现生计恢复目标的途径之一。

在听取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焦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街道、村委会、受影响人的意见后，为本项目确定了以下农业生计恢复措施：无公害蔬菜种植和特色养殖。这两种高效农业模式预计可以将农业收入提高 20%。1) 无公害蔬菜种植主要是在无公害蔬菜基地的钢构大棚种植，据估计亩收入在 5000 元~1 万元不等；2) 特色养殖主要是发展规模化养殖，主要养殖种类为：猪、牛、羊等。预计收益为 2 万~3.5 万元/户/年。

5.3.1.3 就业安置措施

1) 就业引导

组织被征地农民就业进行就业培训咨询，提供农业富余劳动力就业服务；提供就业信息、劳动保障维权和法律咨询援助；协助被征地农民进行非农就业。

2) 本项目提供的就业机会及安排

根据测算，在项目实施期间（48 个月），将每年产生 505 个临时性就业机会，其中，技术性岗位 133 个，非技术工性岗位 372 个。

项目建设时，将优先考虑安排被征地农民，促进被影响人口就业。项目建成后的永久用工，如河道养护、道路养护、环卫等岗位也将优先考虑被征地农民，促进项目影响人口就业。

3) 技能培训措施

对受征地影响农民进行货币补偿基础上，制定焦作市亚投行项目失地农民技能培训计划，给具备基本文化素质的受征地影响农民提供技能培训的机会，本项目拟计划培训 184 人次。

(1) 培训对象

培训对象受土地征收影响，年龄在 18 周岁以上，具有一定文化程度的劳动力；技能培训合格者，由焦作市或相关乡镇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发放相关职业资格证书或转向能力证书，作为接受培训的凭证。

(2) 培训内容

根据剩余土地及土地经营方式、项目安置方案，在农业方面将开展精细化种植、管理、包装、储存、在线销售方面的培训。

在非农业方面，围绕相关区、乡镇的社会经济发展的特点及用工需求开展培训，主要包括厨师、缝纫、家政、汽车驾驶、电线电缆制造工等工种的培训，工业企业工人技术培训等。

同时，开展引导性培训。对外出务工就业的农民，开展以城市生活常识、权益保护、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知识及国家就业政策方面的培训。

(3) 机构安排

培训活动由实施机构、焦作市人社局和相关县区人社局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同时县区人社局及时成立了民生工程领导小组，统一组织协调实施被征地农民技能培训工作。

5.3.1.4 被征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 2021 年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用最低标准的通知》（豫人社办〔2021〕49 号）规定，社会养老将向 16 岁以上享有第二轮农村集体土地承包和经营权，以及由村集体会议决定并提出的注册失地农民提供保险。

根据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的最新标准，有资格获得养老保险费的受影

响人口将根据项目所在地土地的综合价获得每亩最低 58200 元的补贴。经自然资源局和社会保障局核定，社会养老金的粗略估算为 426.19 万元，占安置预算的 21.33%。实际享受社会养老金的人数和执行成本只能在实施阶段确认；并将接受监测评估，纳入监测报告。

5.3.2 受影响村/社区安置恢复计划

5.3.2.1 受影响村/社区安置恢复计划综述

本项目影响主要为永久征收集体土地，不涉及国有农用地占用。项目永久征收集体土地 73.2285 亩，影响焦作市解放区、中站区、山阳区、马村区的 6 个街道 11 个村，影响 18 户 70 人。从土地类别来看，水浇地/旱地 30.52 亩，占 41.68%，不涉及基本农田；园地 3.528 亩，占 4.82%；其他园地 1.341 亩，占 1.83%；乔木林地 37.79，占 51.61%；集体未利用地 0.0495 亩，占 0.07%。乔木林地、集体未利用地均未分配到户，不涉及到户补偿工作。乔木林地、集体未利用地均未分配到户，不涉及到户补偿工作。故影响涉及到户的主要为集体土地的征收，涉及 6 个街道的 11 个村。

由于本项目是线性工程，同时大部分工程是在原有河道、道路基础上改建，耕地的征地影响率较低，均低于 15%。同时，项目征地造成的受影响村组的人均耕地的变化均较小，所以项目征地造成的村民人均收入损失率相对较小，最高不超过 4%。因此，土地征收对农户农业生产及收入影响不大。

在受影响的村民组中，项目征地对受影响村的农业生产影响相对较小，人均收入损失均在 3% 以下。项目征地及具体的收入损失详见表 2-4。

在实地调查中，几乎所有的受影响农户对项目持欢迎态度。受影响户对于土地征收均要求货币补偿，移民获得补偿资金后，将主要投资于商业、种植业和养殖业以及技能的学习。该方式简单易操作，受影响农户可自由地将补偿款用于生产、生活的恢复。

项目建设征地对各村影响的大小各不相同。因此，恢复计划基于影响程度、剩余土地资源的可得性和受影响人员的意愿制订。经过在社会经济调查时与村民委员会和移民户的充分协商，确定了相应的经济恢复方案。

综上所述，根据项目征地影响程度及人均收入损失的大小，对受影响村直接进行货币补偿。

5.3.2.2 轻微受影响村组恢复计划

由于受影响的 11 个村所受影响较为轻微，实行货币补偿。补偿费用将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确定征地补偿标准和损失耕地的数量，及时将补偿金直接支付给全部受影响的移民户。具体补偿分配方式为：

(1) 征地补偿费按照《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豫政[2016]48 号）进行补偿，详见《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政〔2020〕16 号）相关规定。青苗费按照《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我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焦政〔2020〕29 号）进行补偿。

(2) 安置补助费和土地补偿费全部发给征地受影响户，村组不在进行提留，同时受影响户将不再参与村组另行调地。

青苗、地上附着物补偿款为被征地农户个人所有。

具体补偿分配方式由各村民小组召开村民代表大会商议决定。

表 5-1 受耕地征收影响收入损失及计划恢复表

区	街道/乡	社区/村	征收耕地影响			收入损失				可能的恢复措施	恢复结果		
			征地面积(亩)	影响户数	影响人数	年损失(元)	户均损失(元)	人均损失(元)	占人均总收入比重(%)				
解放区	上白作街道	田涧村	0.57	2	8	684	342	85.5	0.28%	1. 货币补偿 2. 提供被征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 3. 就业技能培训 4. 提供就业机会 5. 发展农业，如无公害蔬菜种植和特色养殖	达到或高于受影响前的生计水平		
		春林村	5.2275	2	9	6273	3136.5	697	2.32%				
		小庄村	10.722	4	15	12866.4	3216.6	857.76	2.85%				
		马涧村	0.075	1	4	90	90	22.5	0.07%				
	王褚街道	士林村	2.25	1	3	2700	2700	900	2.99%				
		西王褚村	11.082	4	13	13298.4	3324.6	1022.95	3.40%				
中站区	李封街道	紫荆社区	0.297	1	4	356.4	356.4	89.1	0.30%				
	许衡街道	李封三村	0.8145	2	9	977.4	488.7	108.6	0.36%				
		李封一村	0.411	1	5	493.2	493.2	98.64	0.33%				
山阳区	定和街道	小庄新村	5.14	/	/	6168	/	/	/				
合计			36.589	18	70	43906.8	2439.27	627.24	2.09%				

5.3.2.3 重点组恢复计划

根据项目征地拆迁影响及影响分析，无重点受影响小组。

5.4 房屋拆迁安置方案

本项目不涉及房屋拆迁。

5.5 基础设施及附属物恢复方案

本项目中影响的地上附属物为乔木与青苗，受影响的地面附着物将直接以货币补偿的形式补偿给受影响人/单位，由受影响单位或个人，根据需要自行组织恢复，以达到或高于受项目影响前的生计水平。

表 5-2 地上附着物补偿信息表

类别	补偿标准			可能的恢复措施	恢复结果
	名称	规格	补偿标准 (元/单位)		
用材类 乔木	杨树、桐树、椿树、楝树、桑树、构树、柳树、榆树等。	胸径 5cm 及以下	4-8	货币补偿 将直接补偿给受影响人/单位	达到或高于受项目影响前的生计水平
		胸径 6-10cm	10-15		
		胸径 11-15cm	20-30		
		胸径 16-20cm	40-50		
		胸径 21-25cm	50-60		
		胸径 26-30cm	60-70		
		胸径 31-35cm	150-180		
		胸径 36-40cm			
		胸径 41-50cm			
青苗	粮食作物（包含小麦、玉米、水稻、谷子、高粱等）	山区	800	货币补偿 将直接补偿给受影响人/单位	达到或高于受项目影响前的生计水平
		丘陵地区	1000		
		平原地区	1200		
	经济作物（包含大豆、棉花、油菜籽、芝麻、花生、红薯等）	山区	1200		
		丘陵地区	1500		
		平原地区	2000		
	菜地	山区	2800		
		丘陵地区	3500		
		平原地区	4000		

5.6 弱势群体扶助措施

根据调查，本项目移民影响不涉及弱势群体。

5.7 移民培训

培训需求决定于移民倾向于何种安置恢复方式，为确保移民改变传统的就业观念，树立正确的职业意识和掌握必要的劳动技术和技能，项目实施机构将协同相关县区劳动与社会保障部门及受影响街道/乡镇有关部门进行移民培训。

据调查发现，受影响户中的劳动力绝大部分都愿意参加技术培训，希望得到农机车辆的使用和维修、建筑工、烹饪、贸易、种植大棚蔬菜、家禽养殖、河蟹养殖等方面的培训。因此本计划制定相关县区亚投行项目失地农民技能培训专项方案，给具备基本文化素质的受征地影响农民提供技能培训的机会。

在项目执行期间，相关县政府将结合地方工业及服务发展情况，以及劳动力需求向受影响农民提供不同的培训课程。项目办将在地方政府的协助下组织受影响农民参与的讨论来了解受影响农民对就业技能提高的需求。所有培训课程免费向受影响农民提供。根据受影响农民的实际需求和受影响程度，他们将得到恢复生计的技术培训。培训能减少征地对农民的负面影响，增加其恢复生计的能力，至少恢复到征地前的水平。一个受影响家庭中至少有两名成员（如果可能的话是一男一女）参加培训。

受影响相关乡镇/区劳动与社会保障局及受影响乡镇劳动保障事务所将承担失地农民技能培训和再就业工作实施，制定培训方案，科学设置培训课程。培训工作实行半年报告制度，及时根据用工需求，调整培训计划。

本项目区域内的受征地影响人口均可参加由这些机构提供的免费技术与就业培训。根据目前的调查，项目受征地影响 70 人，其中劳动力 46 人。项目已准备了一个受影响户培训计划，详见表 5-3。

表 5-3 项目影响区的技术培训计划

区	街道	培训时间	培训对象	培训人数 (人次/年)	培训内容	责任单位
解放区 山阳区 中站区	6 个街道	2022.12	受影响人	46	发展部分大棚蔬菜	相关乡镇劳动保障事务所
		2023.3	受影响人	46	餐饮业厨师及服务人员	相关乡镇劳动保障事务所
		2023.12	受影响人	46	工业企业技能培训	相关乡镇劳动保障事务所
		2024.3	受影响人	46	家务保洁技能	相关乡镇劳动保障事务所

培训计划将会在受影响村中公布，由区、街道的劳动社会保障部门和城建局组织领导，培训费用将从培训预算中支付。

5.8 妇女权益保护方案

在移民计划准备阶段，调查小组组织妇女积极参与项目影响的调查，并征求她们对收入恢复计划的看法。妇女对项目建设持赞成态度，认为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减少发生洪涝灾害的风险，基础设施及环境质量能够得到改善，保护人民身体健康和财产安全。通过项目实施，妇女可获得项目用工机会以及农作物种植、养殖技术、工业企业技术及餐饮服务等方面的培训机会。

针对妇女的意愿，项目实施及维护管理时，非技术用工的机会将优先提供给妇女。同时，如果工作相同，女性将和男性一样获得相同的报酬，且禁止雇佣童工。

技术培训等方面优先考虑受影响妇女劳力，以保证其经济地位不会受到损害。移民培训人数共 184 人次，其中妇女劳力不低于 92 人次（大于 50%）。

受影响妇女可获得在安置过程中可获得相关信息，并且可以参与到公正咨询和移民安置中。

同时，在移民安置实施中，召开专门的妇女座谈会介绍移民相关政策，从而提高妇女的意识。

6 移民组织机构与实施进度

6.1 移民实施管理机构

6.1.1 机构设置

为保证移民安置工作进行并达到预期效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设置一套从上到下的组织机构，以便对移民安置活动的计划、实施、协调和监测。由于移民工作是一项覆盖范围很广的工作，需要各个部门协助与合作，因此，负责征迁的辖区政府应当从组织机构的建立和能力加强上来保证项目的准备和移民安置工作的顺利进行。2021 年 11 月以来，本项目陆续建立了移民安置工作的各相关机构和部门，明确了各机构或部门的职责。项目移民机构参见图 6-1。

- 焦作市亚投行应急贷款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焦作市项目办”）
- 项目实施单位（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修武县水利局）
- 焦作市自然资源局土地征收办
- 各受影响县区征迁办
- 相关辖区街道办事处/乡镇政府
- 受征地拆迁影响单位
- 项目设计机构
- 外部独立监测评估机构

➤ 焦作市亚投行应急贷款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焦作市项目办”）

焦作市项目办设在市财政局，设办公室主任 1 名，由市财政局局长兼任，副主任 4 名。下设综合协调组、招标采购组、执行管理组、财务支付组。焦作市项目办主要职责主要包括：

（1）参与项目立项研究论证，就项目内容、规模、技术等提供立项咨询意见；

(2) 按照国内及亚投行相关制度要求，统一组织项目实施单位进行项目准备，协调解决有关问题，开展政策指导和专项业务培训；

(3) 按照亚投行要求及国内相关制度规定，指导协调推进各子项目实施机构开展各项工作；

(4) 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及管理，总结推广项目先进技术、创新模式和管理经验；

(5) 配合协助亚投行及国内相关部门开展项目督导及检查等工作；

(6) 负责项目计划、资金、财务、采购、监测和文件资料等管理工作；

(7) 配合相关部门进行审计工作；

(8) 负责机构能力建设咨询服务机构选聘；

(9) 应当履行的其他职责。

➤ **项目实施单位（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修武县水利局）**

在焦作市项目办的领导下，由各子项目实施单位负责子项目的实施和管理，并接受亚投行、国内有关部门的监督和管理。本项目的实施单位为：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修武县水利局。实施单位职责有：

(1) 按照亚投行及国内相关制度要求，开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办理相关审核、审批手续，并按照财政部门要求提供担保或反担保；

(2) 按照法律文件和国内相关规定，落实项目配套资金，组织项目采购，开展项目活动，推进项目进度，监测项目绩效等；

(3) 制定并落实项目的各项管理规定，安全规范有效地使用资金；

(4) 按照亚投行及国内的各项规定，负责项目的招标采购工作；

(5) 及时编制和提交项目进度报告、财务报告和完工报告等，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项目进展情况；

(6) 建立风险应急处置机制和防控措施，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

(7) 配合和协助亚投行及国内相关部门开展项目检查、绩效管理和审计等

工作；

- (8) 负责项目实施期的合同管理、财务管理、提款报账和竣工验收等工作；
- (9) 应当履行的其他职责。

➤ **焦作市自然资源局土地征收办**

- (1) 协调相关部门制定移民计划的各项政策
- (2) 全面负责征地、拆迁的事务（含失地农民的社会保险）
- (3) 参与项目移民影响的调查
- (4) 监督移民安置活动的实施

➤ **各项目县区征迁办、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 (1) 参与实物量的调查
- (2) 参与计算受影响户的补偿资金
- (3) 参与受影响人员补偿资金的发放
- (4) 参与处理安置过程中移民的抱怨与申诉
- (5) 负责受影响人员就业措施的落实

➤ **项目设计机构**

- (1) 通过优化设计减少工程移民影响
- (2) 确定征地拆迁影响的范围

➤ **外部独立监测评估机构**

项目办将聘请独立的富有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项目工作经验的外部监测机构，由其在移民安置计划和实施的过程中，负责移民安置工作的外部监测，向焦作市项目办和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提供移民安置进度报告及监测报告。焦作市项目办委托的外部监测评估机构作为移民外部监测评估单位，其主要职责为：

(1) 作为独立的监测评估机构，在移民安置行动计划启动后，观察移民安置计划和实施的各个方面，对移民搬迁安置工作和实施效果以及移民的社会适应性进行监测评估，并通过焦作市项目办向亚投行提供移民安置监测评估报告。

(2) 在数据调查与移民安置活动方面向焦作市项目办提供技术咨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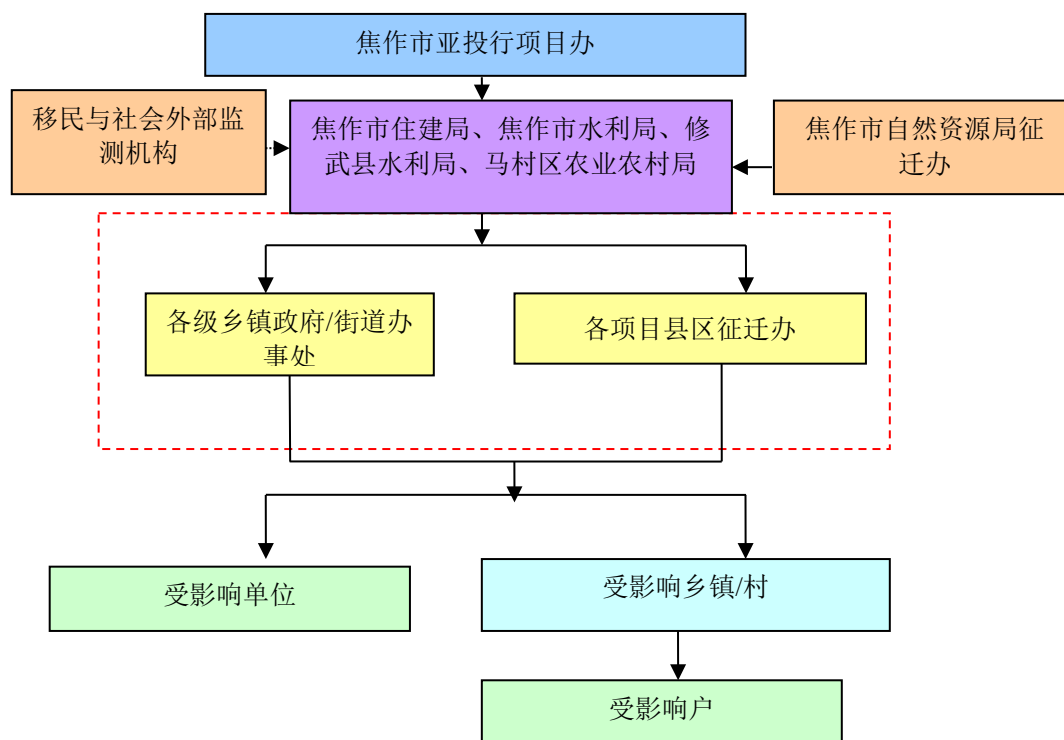


图 6-1 移民组织管理机构框图

6.2 人员配备及设施配置

6.2.1 人员配置

为使移民安置工作得以顺利进行，项目各级移民机构均配备了专门的工作人员，形成了上下畅通的信息传输渠道。各级移民机构主要由行政管理技术人员组成，人员为 1-6 人不等，均具备一定的专业水平及管理素质，并有相当的征地拆迁移民安置工作经验。本项目移民机构人员配置详见表 6-1。

表 6-1 移民机构人员配置

机构名称	人员配备（人）	人员构成
河南省项目办	1	公务员
焦作市项目办	1	工作人员
焦作市水利局	3	工作人员
焦作市住建局	1	工作人员
修武县水利局	1	工作人员
马村区农业农村局	1	工作人员
焦作市自然资源局征收办	2	工作人员
各辖区政府征迁办	4	工作人员
受影响街道/街道办事处	6-8	行政事业单位人员
外部监测机构	若干	移民专家

6.2.2 设施配置

本项目市、县区级移民机构配置均利用现有资源，已经配备了基本的办公设备、交通设备和通讯设备，包括办公桌椅、电脑、打印机、电话、传真机、交通工具等设备资源。

6.2.3 机构培训计划

为了移民安置实施工作的顺利开展，必须对移民及移民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制订培训计划，该培训计划由焦作市项目办组织。

进行移民机构的人员培训和人力资源开发。培训工作拟采取专家讲座、各单位设技术培训班、去其它移民工程进行参观学习以及技术与管理人员现场培训等多种形式。培训计划详见表 6-2。培训内容包括：

- 亚投行移民政策及原则
- 亚投行政策及中国政策的差异性
- 移民实施规划设计及实施管理
- 移民安置实施过程中注意的问题
- 移民监测评估

表 6-2 移民安置实施培训计划表

时间	地点	培训方式	培训对象	培训内容	经费安排 (万元)
2022 年 12 月	焦作市	集中讲座	移民安置工作人员	各项移民业务培训	1.5
2023 年 3 月	焦作市	学习观摩	移民办骨干人员	实地参观世行、亚投行移民实施项目	5
2023 年 9 月	焦作市	交流讲座	移民安置工作人员	就移民安置中的经验及存在的问题进行交流讨论	1.5
2024 年 6 月	亚投行同类项目地	学习观摩	移民办骨干人员	实地参观亚投行移民实施项目	5

另外，本项目还采取以下措施来完善移民机构的能力：

- (1) 明确各移民机构组织的责任和职责范围，加强监督和管理；
- (2) 逐步充实各移民机构力量，特别是专业技术力量，各类人员必须具备一定专业水平及管理素质，并加强其技术装备如电脑、监测设备、交通工具等；
- (3) 严格选拔工作人员，加强业务技术培训，对各移民机构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培训，以提高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 (4) 适当配置妇女干部，发挥妇女在移民实施过程中的作用；

(5) 建立数据库，加强信息反馈，使其从上到下、从下到上的信息畅通，重大问题由项目领导小组决策解决；

(6) 加强报告制度，强化内部监测，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7) 建立外部监测评估机制，建立预警系统。

6.3 实施进度

根据项目实施进度的计划安排，本项目征地拆迁移民安置进度计划将与项目建设计划安排相衔接，征地拆迁与移民安置的主要工作计划从 2022 年 12 月至 2024 年 8 月结束。

进度安排的基本原则如下：(1) 征地拆迁及移民安置工作完成时间至少应在项目开始建设之前 1 个月完成，以便使受影响的人有充分的时间进行生产安置与收入恢复计划的准备；(2) 安置过程中，受影响人应有机会参与到项目中。在项目开工建设之前，将征地范围予以公告，发放移民安置宣传手册，做好公众参与相关工作；(3) 各类补偿将在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批准之日起 3 个月内直接全额支付给财产所有权人，任何单位及个人不得代表他们使用财产补偿费，在发放中也不得因任何原因打折扣。

根据项目建设征地拆迁与移民安置准备与实施活动进度，拟定本项目移民安置总进度计划。具体实施时间可能会因项目整体进度有偏差而作适当调整，详见表 6-3。

表 6-3 移民实施时间表

序号	移民活动	时间安排	进展情况
1	准备移民计划阶段		
1.1	成立移民安置办公室	2022 年 2 月	已完成
1.2	委托移民计划编制单位	2022 年 2 月	已完成
1.3	实施详细的社会经济调查	2022 年 2-6 月	已完成
1.4	编制移民计划	2022 年 6 月	本报告
2	信息公开及公众参与		
2.1	向有关部门及移民咨询意见	2022 年 2 月	已完成
2.2	向移民公开移民计划草案及信息册	2022 年 8 月	已完成
2.3	在亚投行网站公布移民计划	2022 年 9 月	待完成
3	移民安置计划批准	2022 年 10 月	待完成
4	建设用地程序		
4.1	土地预审	2022 年 2-12 月	部分完成
4.2	批准用地	2022 年-2023	待完成
5	实施阶段		
5.1	签订土地移民安置协议、支付资金	2022 年 12 月~2024 年 12 月	待完成
5.2	征收土地、房屋拆迁	2022 年 12 月~2024 年 12 月	待完成

序号	移民活动	时间安排	进展情况
6	监测与评估		
6.1	基线调查	2022年12月	待完成
6.2	内部监测	2022年12月~2024年12月	待完成
6.3	外部监测与评估	2022年12月~2024年12月	待完成

7 公众参与及抱怨申诉

7.1 公众参与

为了把亚投行紧急优惠贷款支持河南郑州等地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焦作子项目的移民安置工作建立在切实可靠的基础之上，维护占地和被拆迁地单位的合法权益，减少不满和争议，本项目十分重视移民的参与和协商，在项目准备和实施期间都重视公众参与。

7.1.1 项目准备期间的参与

从项目实施以来，在技术援助咨询专家的指导下，焦作市项目办、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修武县水利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焦作市自然资源局征收办、各乡镇/街道办事处、项目设计单位及移民安置计划编制调查小组已经进行了一系列的社会经济调查及公众意见咨询（包括约 30%的妇女参加）。

在项目准备期间，焦作市项目办、项目实施机构、各街道办事处及项目设计单位对项目的征地拆迁及移民安置进行了广泛的协商。2021 年 10 月，为了减少移民影响，减少对集体耕地的占用，避免群众不必要的损失，焦作市项目办组织各实施单位、征迁办、各乡镇/街道办事处等人员进行了项目设计方案的优化。自 2022 年 2 月起，焦作市项目办组织各实施单位、征迁办、各乡镇/街道办事处以及受影响人口，对移民影响量进行了确认，并多次召开座谈会讨论征地政策及补偿标准，在遵守亚投行 ESS2 和国家相关政策的基础上，充分尊重受影响户的安置意愿，最终决定采用以货币补偿为主，并提供养老补贴、技能培训等安置方式，最大程度减少对于受影响的损失。2022 年 6 月公布了本项目的移民政策及标准，未收到任何反对意见与申诉抱怨。

项目准备期间的参与活动详表 7-1。公众参与会议纪要详见附件 8。

表 7-1 移民安置信息公开和协商的主要活动

序号	时间	组织者	参与者	参与者人数 (人)	公众参与和协商 的内容	主要发现
1	2021 年 10 月	焦作市 项目办	焦作市项目办、焦作市水利局、 焦作市住建局、修武县水利局、 马村区农业农村局、焦作市自然 资源局征收办、各辖区征迁办、 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及受影响人口	15	项目设计方案的 优化	受影响人要求最大限度地减少收入和生活带来的影响，提供合理足额的补偿，保持项目信息和安置政策透明。项目办与各建设单位优化设计方案，减少项目征地和移民影响。

序号	时间	组织者	参与者	参与者人数 (人)	公众参与和协商 的内容	主要发现
2	2022年2月	焦作市项目办	焦作市项目办、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修武县水利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焦作市自然资源局征收办、各辖区征迁办、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及受影响人口	16	移民影响初步调查	初步确定项目移民影响主要是由集体土地征收引起，不涉及拆迁。
3	2022年3月	焦作市项目办	焦作市项目办、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修武县水利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焦作市自然资源局征收办、各辖区征迁办、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及受影响人口	17	征地政策及补偿标准	根据亚投行政策与国家相关政策确定本项目的征地补偿政策及标准，受影响人口表达他们对焦作市土地和资产补偿标准的满意度。
4	2022年3月	焦作市项目办	焦作市项目办、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修武县水利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焦作市自然资源局征收办、各辖区征迁办、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及受影响人口	17	房屋拆迁补偿政策及标准	确定本项目不涉及拆迁影响
5	2022年3月	焦作市项目办	焦作市项目办、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修武县水利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焦作市自然资源局征收办、各辖区征迁办、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及受影响人口	17	项目社会经济及影响调查	本项目影响范围内的社会经济及影响状况
6	2022年3月	焦作市项目办	焦作市项目办、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修武县水利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焦作市自然资源局征收办、各辖区征迁办、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及受影响人口	17	安置方式和意愿	受影响人口有接受货币补偿的意愿，希望在征地之后提供有效的生计和生活恢复措施。移民安置计划中进一步明确收入恢复计划和措施，如增加就业安置，提供技能培训和社会保障。
7	2022年3月	焦作市项目办	焦作市项目办、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修武县水利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焦作市自然资源局征收办、各辖区征迁办、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及受影响人口	17	安置政策	确认本项目的安置方式以货币补偿为主，并提供养老补贴、技能培训等安置方式。受影响人口对安置方式表示满意。
8	2022年6月	焦作市项目办	受影响社区及受影响人口	/	公布移民政策及标准	向受影响社区及受影响人口公布移民政策及标准，未收到反对意见与申诉抱怨。
9	2022年10月	焦作市项目办	亚投行	/	网站公布移民计划	在亚投行网站公布移民计划

7.1.2 项目实施期间的参与计划

随着工程准备和实施工作的不断推进，项目实施机构还将开展进一步的公众参与。公众参与安排详见表 7-2。

表 7-2 项目公众参与计划

目的	方式	时间	单位	参与者	议题
征地公告	社区公告	2022年8月	焦作市项目办、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修武县水利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焦作市自然资源局征收办、各辖区征迁办、各乡镇/街道办事处	所有受影响人	公告拆迁范围、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等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社区公告	2022年8月	焦作市项目办、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修武县水利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焦作市自然资源局征收办、各辖区征迁办、各乡镇/街道办事处	所有受影响人	补偿费用及支付方式
移民影响范围确定	会议	2022年6月	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修武县水利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各辖区征迁办、RAP调查小组、各街道办事处	所有受影响人	确定红线范围，讨论补偿政策
移民影响复核	实地调查	2022年10月	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修武县水利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各辖区征迁办、各街道办事处	所有受影响人	1) 查漏补缺，确认最终的影响量 2) 移民被拆迁房屋及损失的资产明细表 3) 准备补偿协议基本合同
监测	社区居民参与会议	2022年12月~2024年12月	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修武县水利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各辖区征迁办、各街道办事处，移民外部监测机构，乡镇、村干部	所有影响人	1) 移民安置进度和影响 2) 补偿款支付 3) 信息公开 4) 生产生活恢复、拆迁房屋安置恢复

7.2 抱怨与申诉

7.2.1 抱怨申诉程序

(1) 本项目地方的抱怨申诉机制。在编制与实施移民计划的过程中，公众参与都是被鼓励的，因此，巨大的争议可能不会出现。但是整个过程中还将有一些不可预见的问题会发生。为了有效解决问题，保证项目建设和征地成功的实施，项目建立了一个透明而有效的抱怨与申诉渠道。基本的处理程序如下：

- 第一阶段（5天）：如果在施工或运营过程中出现问题，受影响的人可

以向承包商提出书面或口头投诉。承包商将：（1）确认问题后立即停止相关活动（例如现场施工对附近居民造成噪音影响）；（2）在投诉解决之前，不得恢复相关活动；（3）立即告知实施单位收到的投诉内容和拟采用的解决方案；（4）在两天内给受影响人提供明确答复；（5）尽可能在收到投诉后的五天内解决问题。

- 第二阶段（5 天）：如果承包商无法确定解决实施案，或者受影响的人不满意，项目实施单位将与主要利益相关方（包括承包商、受影响的人）组织一次会议。制定一项各方都能接受的方案，包括解决这一问题的关键步骤。承包商应立即执行该决议，并在 15 天内解决问题。所有的措施和结果都应记录在案。
- 第三阶段（15 天）：如果项目实施单位无法确定解决方案，或投诉人对建议的解决方案不满意，项目实施单位将在七天内组织一次利益相关方磋商会（包括投诉人，承包商，当地生态环境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城市环境管理局等相关监管部门）。会上应确定所有人都能接受的解决方案，包括明确的步骤。承包商将立即实施商定的解决方案，并在 15 个天内完全解决该问题。所有阶段的行动和结果将记录在案。在第三阶段结束时，项目实施单位将把结果告知亚投行。
- 第四阶段如抱怨者对项目实施单位的决定仍不满意，可以在收到决定后，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逐级向具有管辖权的行政机关申诉，进行仲裁。
- 第五阶段如抱怨者对仲裁决定仍不满意，在收到仲裁决定后，可以根据民事诉讼法，向民事法庭起诉。

（2）亚投行的受项目影响人反馈机制（PPM）。受项目影响人反馈机制（PPM）已由亚投行设立，目的是在受项目影响人认为亚投行项目未能实施其环境和社会政策（ESP）已经或可能会对他们产生不利影响，而他们的担忧无法通过项目申诉补偿机制（GRM）或亚投行管理机制为受项目影响人而发声时，为受项目影响人提交的反馈进行独立、公正的审查提供机会，相关信息可访问：

<https://www.aiib.org/en/policies-strategies/operational-policies/policy-on-the-project-affected-mechanism.html>.

7.2.2 抱怨与申诉的记录和跟踪反馈

在移民计划执行期间，各级移民机构要做好抱怨资料和处理结果资料的登记与管理，每月一次以书面材料形式报焦作市项目办。焦作市项目办将对抱怨处理登记情况进行定期检查。

为了完整记录受影响人口的抱怨与相关问题的处理情况，焦作市项目办、项目实施机构制定了受影响人口抱怨和申诉处理情况登记表。表格式样见表 7-3。

表 7-3 移民安置抱怨与申诉登记表

申诉人姓名	时间	地点	接受申诉单位反馈意见	项目办	外部监测单位建议	申诉事项解决进展	亚投行意见
申诉事由							
要求解决的方式							
拟解决方案							
实际办理情况							
责任人（签名）							
注：1) 记录人应如实记录申诉人的申诉内容和要求。2) 申诉过程不应受到任何干扰和障碍。 3) 拟解决方案应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申诉人。							

7.2.3 表达抱怨与申诉的联系方式

项目移民实施机构将安排主要负责人专门负责接待和处理受影响人口的不满和申诉。其负责人姓名、办公室地址和联系电话见表 7-4。

表 7-4 接待受影响人口抱怨和申诉机构和人员信息

机构/单位	联系人	地址	电话
焦作市项目办	吴海星	焦作市财政局	15903912281
修武县项目办	刘全顺	修武县七贤大道 515 号	13839159653

马村区项目办	王峰光	马村区建兴路 694 号	13782726590
焦作市水利局	杜长胜	山阳区焦东街道东南路 3226 号	13839119533
焦作市住建局	王坤	解放区焦南街道站前路 88 号建设大厦	18839188183
焦作市应急局	苗丽丽	山阳区神州路示范区管委会对面	13523368918
修武县水利局	刘俊丽	焦作市修武县七贤大道 515 号	13782658769
马村区农业农村局	陈卫东	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建兴路 694 号	15939153093

8 预算与资金来源

8.1 资金预算

总预算中移民直接费用包括永久征收土地补偿费用、受影响地面附属物的补偿费用，以及管理费、培训费、税费和不可预见费用等。

项目移民安置费用估算为 1998.53 万元，包括永久征地补偿费、青苗补偿费、地面附着物补偿费、管理费、移民规划监测费、培训费用、相关税费及不可预见费等。移民基本费用为 771.93 万元（占总预算的 38.62%），其中永久征地补偿费用 564.59 万元（占总预算的 28.25%），青苗补偿费 4.25 万元（占总预算的 0.21%），临时占地补偿费 12.35 万元（占总预算的 0.62%），地面附着物补偿费 190.74 万元（占总预算的 9.54%）。不可预见费用 77.19 万元（占总预算的 3.86%）。项目移民补偿安置预算见附件 7。

8.2 分年度资金使用计划

在项目建设前或实施过程中，为了不影响受征地农户生产和生活条件，投资计划分阶段进行，移民投资计划详见表 8-2。

表 8-1 移民投资计划

年份	2023	2024	小计
投资（万元）	1199.118	799.412	1998.53
比例（%）	60	40	100

8.3 移民资金的管理及拨付流程

8.3.1 移民资金的管理

移民安置资金的支出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征地相关法规及《移民安置计划》中的政策来执行，不得低于或者小于移民安置计划中所确定的补偿标准和范围。

项目移民实施执行机构办公室（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住建局、修武县水利局、马村区农业农村局）每月向焦作市项目办汇报施工进度计划。负责审核付款报表并由项目移民实施执行机构主要负责人签字认可，报焦作市财政局申请拨付资金。

土地征收补偿费、地面附属物补偿费等按照焦作市现行政策和亚投行 ESS2 标准实行。

焦作市项目办聘请专门咨询机构定期对移民安置办公室进行移民安置资金使用情况的内部核查。

相关乡镇/区财政、审计部门有权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进行监控和审计。

移民安置外部监测机构在外部监测过程中对受影响单位补偿资金落实情况进行专项跟踪监测。

8.3.2 移民资金的拨付

本项目移民安置资金的拨付将遵循以下原则实施：所有与拆迁有关的费用均将计入工程总概算中，由地方政府配套安排的项目资金、按补偿标准拨付，补偿资金由焦作市财政预算根据焦作市项目办、焦作市自然资源征迁复核结果，各辖区有关职能部门支付给征迁工作实施单位，再分配给受影响单位，其自行分配。拆迁补偿费在征地拆迁工作实施前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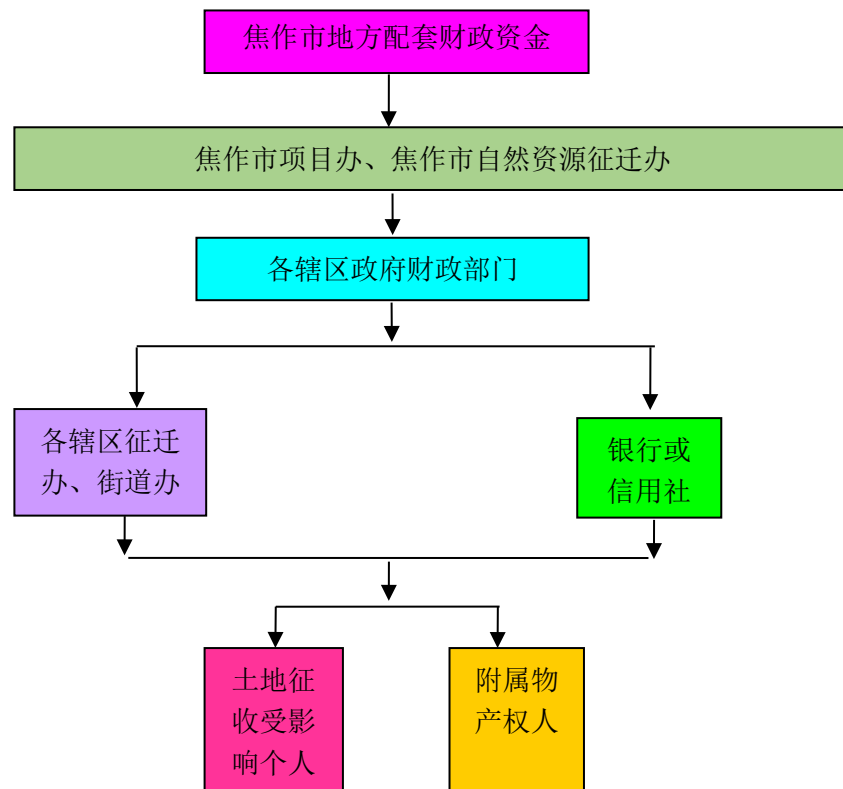


图 8-1 本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图

9 监测与评估

为了确保移民安置计划顺利实施，实现妥善安置移民的目标，本项目按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环境与社会框架》—ESS2《非自愿移民》、2021年10月已审查通过公示的《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框架》（ESMPF）制定的移民政策要求，将对征地拆迁和移民安置活动的实施进行定期监测和评估，监测分移民安置机构内部监测和外部监测两部分。第三方监测机构将由焦作市财政局亚投行项目办聘请。

9.1 内部监测的内容

内部监测将会根据项目影响覆盖如下内容：

（1）组织机构：移民实施及其相关机构的设置与分工，移民机构中的人员配备，移民机构的能力建设；

（2）移民政策与补偿标准：移民政策的制定与实施；各类影响损失（国有土地占用、企业单位拆迁等）的补偿标准实际执行情况。需特别说明是否按照移民计划中的标准执行，若有变化，需说明原因；

（3）征地拆迁与移民安置活动实施进度：总进度计划与年度计划，移民机构及人员配备进度，项目征地实施进度，房屋拆迁进度，其它移民活动进度。征地拆迁和移民安置的内部监测进度报告的格式见表 9-1。

（4）移民预算及其执行情况：移民资金逐级支付到位数量与时间情况，各级移民实施机构的移民资金使用与管理，补偿费用支付给受影响的财产（房屋等）产权人，土地所有权者（村、组等）及使用者的数量与时间，村级集体土地补偿资金的使用与管理，资金使用的监督、审计。资金使用进度的内部监测报告的格式见表 9-2。

（5）移民生产就业安置：移民安置的主要方式、人数、企业拆迁移民就业安置、安置的效果等；

（6）抱怨、申诉、公众参与、协商、信息公开与外部监测：包括抱怨与申诉的渠道、程序与负责机构，抱怨与申诉主要事项及其处理情况，公众参与和协商的主要活动、内容与形式，公众参与和协商的实施效果，移民信息手册与

信息公开，外部监测机构、活动与效果；

(7) 对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检查团备忘录中有关问题的处理；

(8) 尚存在的问题及其解决措施。

表 9-1 征地拆迁进度样表

单位: _____ 报告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年/月/日)

安置活动	单位	计划量	完成量	累积完成数量	占总量的比例 (%)
企业单位房屋	m ²				
土地补偿	万元				
房屋拆迁费支付	万元				
店铺的重建	m ²				
企事业单位房屋的重建	m ²				

报告撰写人: 负责人签字: 盖章:

表 9-2 资金使用进度样表

_____ 区 _____ 镇 (街道) _____ 村 (社区) 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年/月/日)

受影响单位	简要描述	数量 (单位)	需要的资金量 (元)	报告期间获得的补偿资金量 (元)	累积获得的补偿资金量 (元)	获得资金占总补偿资金的比例 (%)
企业单位	➤	➤	➤	➤	➤	➤
公共设施	➤	➤	➤	➤	➤	➤

报告撰写人: 负责人签字: 盖章:

9.1.1 内部监测方法

内部监测作为移民系统内部自上而下地对移民实施过程的监测活动，要求焦作市项目办、项目实施机构和相关移民实施机构之间建立起规范、通畅、自下而上的安置实施信息管理系统，跟踪反映移民安置实施工作进展情况，包括：移民安置实施的进度、资金、效果等信息；并对上述信息进行整理和分析。

本项目将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采取如下几种方法实施内部监测：

(1) 规范化的统计报表制度

焦作市项目办及移民实施机构将根据移民实施工作的需要，制定统一的报表。报表需反映移民资金拨款进度和征迁实物量完成情况。报表为定期月报，一般在月末拨款时自下而上报送，通过拨款情况表掌握工作进度。

表 9-3 监测报表样本

序号	类别		移民计	实际需	当期完	总计完	累计完
			划	要	成	成	成比例
			#	#	#	#	%
1	国土土地	面积（亩）					
2	临时占地	面积（亩）					
		受影响户					
		受影响人					
		面积（m ² ）					
3	企事业单位	家/个					
		人口					
		住宅（m ² ）					
4	房屋拆迁	非住宅（m ² ）					
5	移民资金（元）						

(2) 定期或不定期的情况反映

在移民机构和外部监测机构之间，采取多种形式，交换移民安置实施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及有关情况信息，并提出处理意见。

(3) 定期联系会议

项目移民安置实施期间，焦作市项目办将定期召开移民安置协调会，讨论和处理项目实施及移民安置存在的问题，或者交流工作经验，研究处理问题的措施。

(4) 检查

焦作市项目办将对实施机构及相关部门的移民安置工作进行常规检查和非常规专项检查，深入实地调查研究，现场处理征迁安置问题，核实工作进度和安置政策执行情况。

(5) 与外部监测机构进行信息交换

焦作市项目办及移民实施机构与外部监测机构保持经常性的联系和信息交流，将外部监测评估机构的发现与评估意见作为内部监测的参考依据。

9.1.2 内部监测的周期与报告

内部监测是连续的过程，在项目实施的第一年（移民补偿、搬迁安置等关键时期）每季度报告一次，作为独立文件，也作为项目实施报告的一部分，其后基于亚投行对 ES 相关措施实施的评估结果，移民内部监测可于第二年改为每半年一次，每半年向亚投行提供一期内部监测报告。

内部监测报告由各移民实施机构向项目实施机构及焦作市项目办报告。焦作市项目办及移民实施机构对相关数据及信息整理汇总后，按期向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提交一份内部监测报告。

9.2 外部监测

根据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环境与社会框架》—ESS2《非自愿移民》、2021年10月已审查通过公示的《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框架》（ESMPF）相关要求，焦作市项目办将聘请有资质的、独立的且有丰富亚投行项目等外资金融机构贷款项目经验的移民机构作为移民独立监测机构。外部监测机构工作人员应该具备如下素质有：

（1）从事外部监测的人员应该参加过类似工作，有丰富的社会经济调查经验，理解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关于非自愿性移民安置政策要求，掌握国家和地方在移民安置方面的相关政策法律。

（2）具有独立从事社会调查研究能力，良好的沟通和交流素质，能够吃苦耐劳。

（3）有一定比例的女性人员参与外部监测。

外部监测评估机构定期对移民安置的实施活动进行跟踪监测评价，对移民安置的进度、质量、资金进行监测，使移民计划与亚投行政策保持一致并提出咨询意见。对移民生产生活水平进行跟踪监测，向焦作市项目办和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提交监测与评估报告。

9.2.1 外部监测内容和方法

（1）定期监测评估

外部监测机构在移民实施期间，将根据项目移民影响对项目移民安置进行每年两次的定期跟踪监测，通过现场观察、样本户跟踪调查及对移民的随机访谈，监测下列活动：

- 补偿金的支付及其数额；
- 企事业单位补偿及安置
- 损失财产的补偿；
- 损失工作时间的补偿；

- 过渡补贴；
- 上述活动的时间表（任何时间能应用的）；
- 移民安置网络的组织机构；
- 劳动力就业收入增长情况；
- 受影响人是否从项目中受益。

（2）公众协商

外部监测机构将参加项目移民安置实施期间举行的公众协商会议。通过参与这些协商会议，外部监测机构评价公众参与的效果。

（3）抱怨问题

外部监测机构定期访问项目影响街道，并深入到接受抱怨的焦作市项目办及各移民机构和实施机构询问抱怨问题处理情况。同时，也将会见有抱怨的移民，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以便使移民安置实施过程更加有效。

9.2.2 外部监测报告

外部监测机构基于观察和调查所得到的资料，编写外部监测报告。其目的主要为：1）向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和项目业主单位客观地反映移民安置工作的进展和存在的问题；2）对移民安置的社会经济效果进行评价，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改进和完善移民安置工作。

常规监测报告的内容至少应该包括以下内容：1）本报告监测对象；2）移民安置工作进展；3）监测机构监测的主要发现；4）存在的主要问题；5）外部监测的基本评价意见和建议。

外部监测评估机构将在项目实施的每半年向亚投行及焦作市项目办提交 1 次外部监测评估报告，作为独立文件，也作为项目实施报告的一部分。外部监测报告提交安排详见表 9-4。

表 9-4 移民监测与评估报告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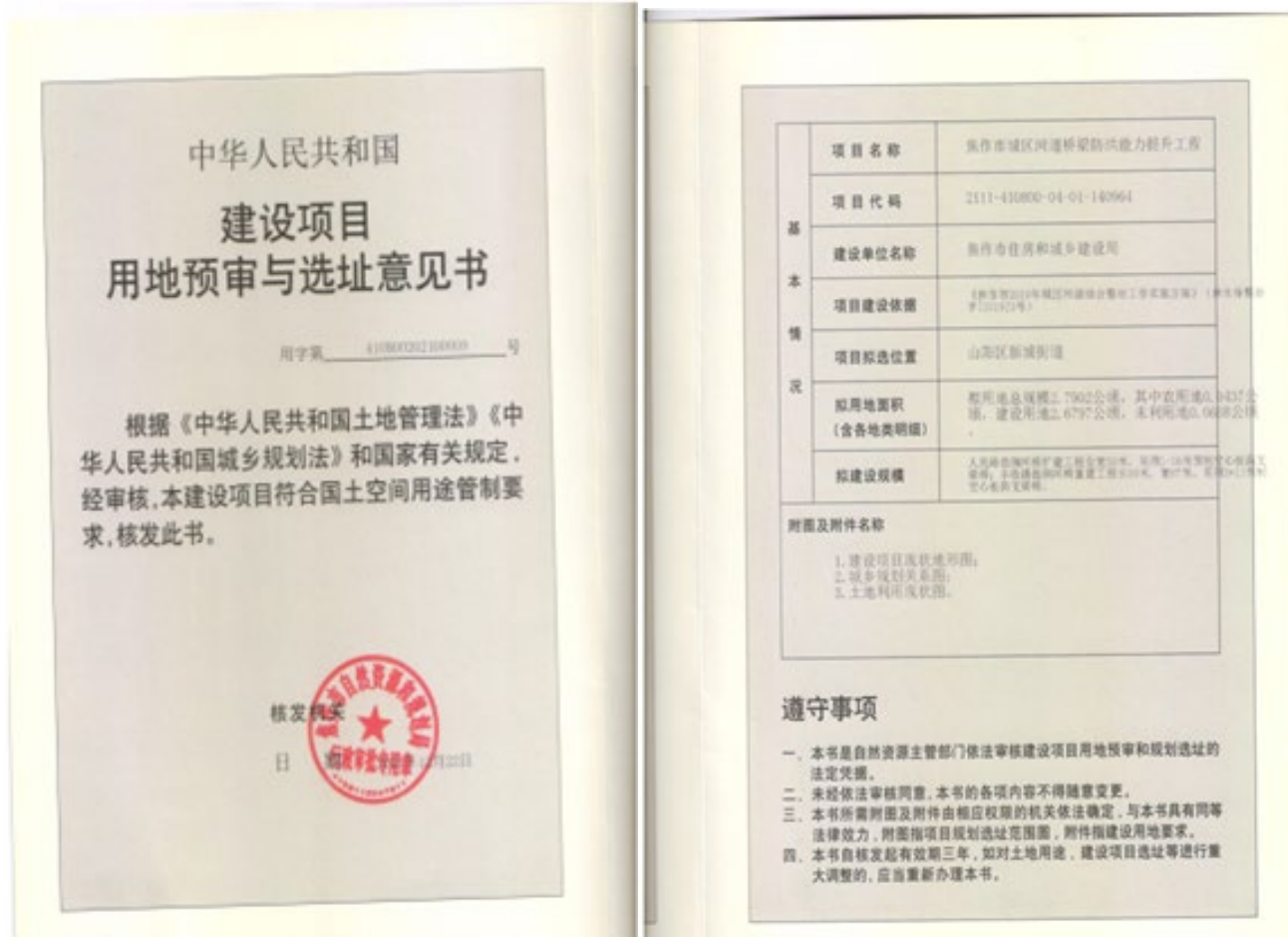
序号	移民报告	日期
1	社会经济基线调查报告	2022 年 12 月
2	第 1 期监测报告	2022 年 12 月
3	第 2 期监测报告	2023 年 6 月
4	第 3 期监测报告	2023 年 12 月
5	第 4 期监测报告	2024 年 6 月
6	第 5 期监测报告	2024 年 12 月

7	第9期监测报告	2025年6月
8	移民完工报告	2025年12月前

9.3 移民后评价

项目实施完成后，在监测评估的基础上，焦作市项目办（或委托外部监测单位）将运用项目后评价理论与方法对本项目移民安置活动进行评价。评价工作内容包括评价征地等方面的成功经验及值得吸取的教训，为以后移民安置提供可以借鉴的经验，并向亚投行提交移民后评价报告。

附件 1：土地预审文件及关于土地预审的情况说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项目
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用字第 41080020220000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项目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核发此书。



核发机关

日期



基 本 情 况	项目名称	焦作市田赋内（影视路-晋济河）治理工程
	项目代码	2111-410800-04-01-420535
	建设单位名称	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建设依据	《焦作市2019年城区河道综合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焦水体整治字【2019】3号）
	项目拟选位置	解放区 中站区
	拟用地面积 (含各地类明细)	总面积296844㎡，其中农用地43649㎡，建设用地256195㎡，未利用地0㎡

附图及附件名称

建设项目地形图、建设项目平面位置图、

遵守事项

- 一、本书是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规划选址的法定依据。
- 二、未经依法审核同意，本书的各项内容不得随意变更。
- 三、本书所需附图及附件由相应权限的机关依法确定，与本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图指项目规划选址范围图，附件指建设用地要求。
- 四、本书自核发起有效期三年，如对土地用途、建设项目选址等进行重大调整的，应当重新办理本书。

焦作市水利局

关于土地预审的情况说明

焦作市亚投行应急贷款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我局实施的亚投行紧急优惠贷款支持河南省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焦作子项目-焦作市大沙河水质修复工程，是修复和加强焦作市大沙河被洪水破坏的河道部分，主要工程包括堤防修复、河道疏浚、生态修复等。工程建设范围全部在堤防内进行，不需新增永久占地。

特此说明。



关于土地预审的情况说明

焦作市亚投行应急贷款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我局实施的亚投行紧急优惠贷款支持河南省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焦作子项目-马村区山门河综合治理工程，是修复和加强山门河马村段被洪水破坏的河道部分，主要工程包括堤防修复、河道疏浚、生态修复等。工程建设范围全部在堤防内进行，不需新增永久占地。特此说明。



焦作市水利局关于土地预审的情况说明与马村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土地预审情况的说明

修武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修武县山门河五里堡至大沙河段水毁修复
工程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的情况说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68号)、《河南省自然资源关于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的通知》(豫自然资规(2019)2号)的要求,我局受理了关于修武县山门河五里堡至大沙河段水毁修复工程项目用地预审与规划选址申请,初步审查形成如下意见:

一、本工程是对修武县山门河五里堡至大沙河段进行河道疏浚治理,总长度8.35km;山门河堤防加固长度4.9km;对山门河6+805以后的河槽进行护砌,长度2.955km;山门河右堤防汛道路硬化4.9km,邮屯围村堤顶防汛道路硬化1.73km。本项目均在原址上进行修复加固不涉及新增占地,符合《修武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和《城乡总体规划》。

二、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文件的规定,项目单位要认真做好补偿工作,确保补偿资金足额到位,并及时办理其他相关手续。

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的规定,要求项目单位在下步方案设计中,严格按照规划要求设计执行。



修武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焦作市修武县大沙河水毁修复工程项目
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的情况说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68号)、《河南省自然资源关于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的通知》(豫自然资规(2019)2号)的要求,我局受理了焦作市修武县大沙河水毁修复工程项目用地预审与规划选址申请,初步审查形成如下意见:

一、本工程治理范围为修武县大沙河全段18.6km河道。主要建设内容:(1)清淤疏浚主河槽18.6km;(2)按20年一遇洪水标准整修加固现状右岸堤防6.93km,新建右岸堤顶挡墙2.37km;(3)按现状防洪能力对左岸现状围村堤进行维修加固6.10km,新建挡墙0.55km;(4)硬化现状堤顶防汛道路9.50km;(5)拆除重建桥梁5座,穿堤涵闸4座,节制闸1座;(6)绿化主要节点6处,面积共计0.51hm²。本项目均在原址上进行修复加固不涉及新增占地,符合《修武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和《城乡总体规划》。

二、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文件的规定,项目单位要认真做好补偿工作,确保补偿资金足额到位,并及时办理其他相关手续。

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的规定,要求项目单位在下步方案设计中,严格按照规划要求设计执行。



修武县自然资源局关于修武县山门河与大沙河水毁修复工程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的情况说明

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土地预审的情况说明

焦作市亚投行应急贷款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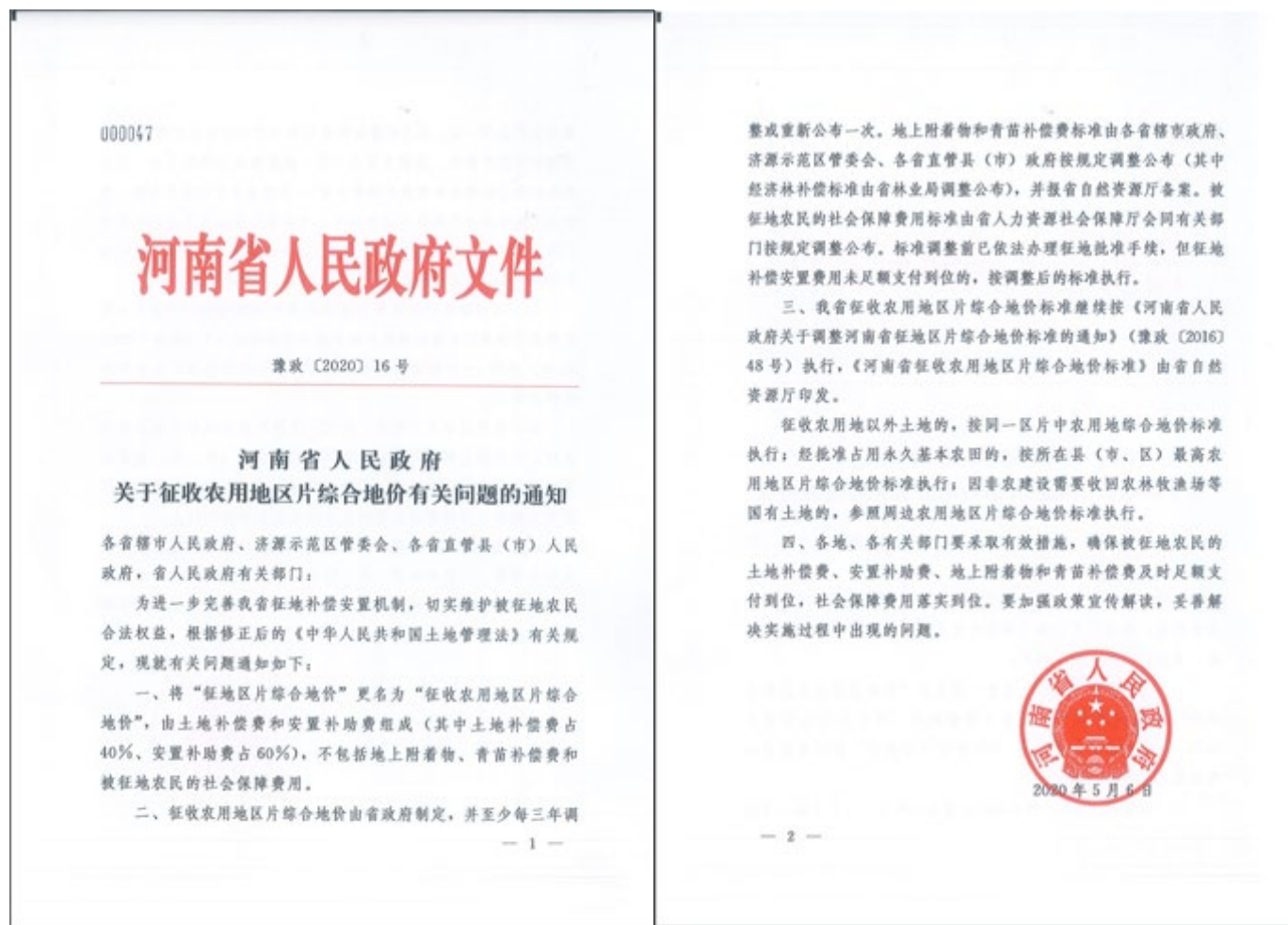
我局实施的亚投行贷款河南郑州等地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焦作子项目—1.党河（北环路—山阳路）灾后恢复工程、2.群英河灾后恢复工程、3.城区河道设施恢复工程、4.城区排水管网检测修复工程、5.城市道路设施水毁恢复工程、6.城区截洪沟过洪能力提升及新建工程、7.北环路（普济路~塔北路）恢复工程、8.山阳路（太行路~建设路）恢复工程、9.龙潭路（民主路~山阳路）恢复工程、10.丰收路道路恢复工程、11.民主路道路恢复工程、12.工业路道路恢复工程、13.焦武路道路恢复工程、14.建设路道路恢复工程、15.解放东路道路恢复工程，均是在现有河道和道路范围内的灾后修复工程，不需要新增永久占地。

特此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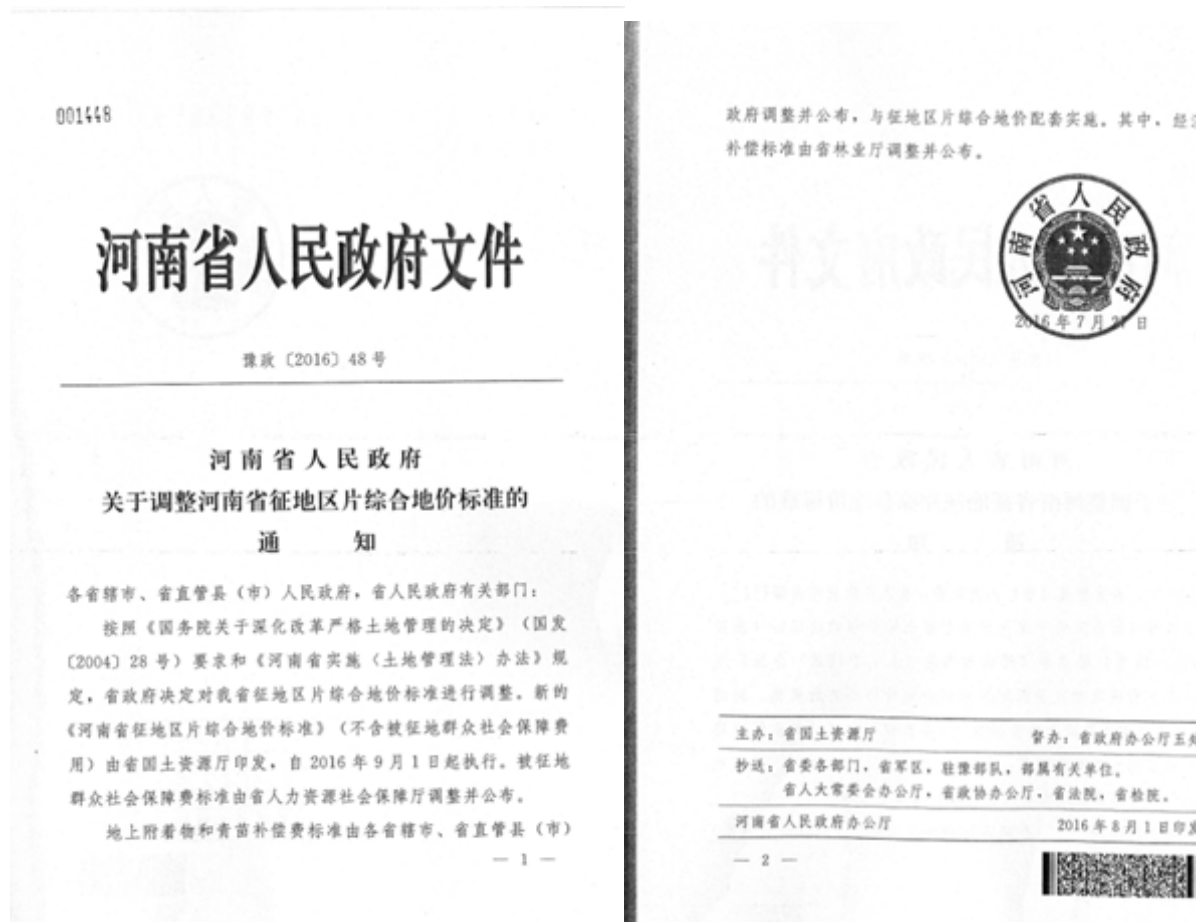


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土地预审的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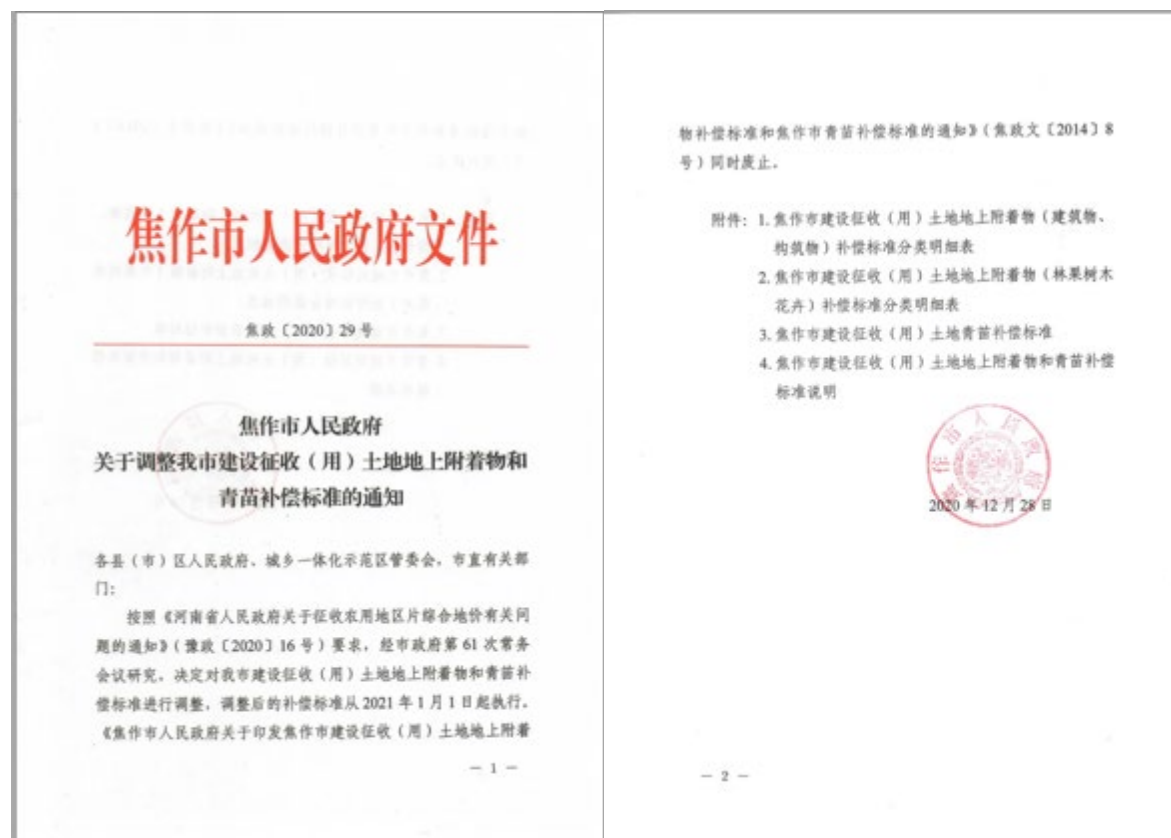
附件 2:《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政〔2020〕16号)



附件 3:《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豫政[2016]48 号)



附件 4:《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我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焦政〔2020〕29号)



附件 1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建筑物、构筑物)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分类	单位	建筑物特征	补偿标准 (元)	说明
平房	土木结构	土坯墙、木结构、瓦顶。	500-600	1.地下室、半地下室应按其结构外面积水平面积计算补偿,结构层高在2.20m及以上的,应计算全面积补偿;结构层高在2.20m以下的,应按1/2面积计算,按照房屋层数和层数计算; 2.木结构全墙、门窗、粉刷、硬化、水电的每少一项减10元/平方米; 3.二三层以上楼层按层数,每层在2.2-2.8米按标准补偿价格的80%补偿,层高在2.8米及以上按标准补偿价格计算;层高不足2.2米的按夹层计算; 4.房屋上的预制凉棚按280-300元/平方米补偿; 5.房屋前后不靠面积,有挑架、柱柱和房屋一体的走廊按全面积计算; 6.37度坡地上层10%、12度坡地上层20%; 7.房屋结构材料缺少折算,构造每少一项扣减10元/平方米。
	砖木结构	砖墙、木结构、瓦顶。	600-700	
	砖混结构	砖墙承重,瓦顶土屋面,构造柱、预制板或现浇板。	700-800	
	框架结构	承重结构由梁柱构成,现浇墙、现浇板。	1100-1200	
二层及以上房屋	土木结构	砖墙、木结构、瓦顶。	600-700	1.地下室、半地下室应按其结构外面积水平面积计算补偿,结构层高在2.20m及以上的,应计算全面积补偿;结构层高在2.20m以下的,应按1/2面积计算,按照房屋层数和层数计算; 2.木结构全墙、门窗、粉刷、硬化、水电的每少一项减10元/平方米; 3.二三层以上楼层按层数,每层在2.2-2.8米按标准补偿价格的80%补偿,层高在2.8米及以上按标准补偿价格计算;层高不足2.2米的按夹层计算; 4.房屋上的预制凉棚按280-300元/平方米补偿; 5.房屋前后不靠面积,有挑架、柱柱和房屋一体的走廊按全面积计算; 6.37度坡地上层10%、12度坡地上层20%; 7.房屋结构材料缺少折算,构造每少一项扣减10元/平方米。
	砖混结构	砖墙承重,瓦顶土屋面,构造柱、预制板或现浇板。	700-800	

注:1.标准房屋是指房屋所有权人不得随意进入独立的封闭空间,包括别墅、公寓、宿舍等村庄居民区非标准房屋;
2.标准房屋条件:层高2.8米以上,独立封闭空间,内墙饰面涂料,地面硬化,水卫门、铝合金、水电齐全,24墙。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建筑物、构筑物)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分类	单位	建筑物特征	补偿标准 (元)	说明
其它房屋	砖木结构	24墙,木结构,瓦顶。	240-320	1.12°坡按同层标准的70%进行补偿; 2.木结构全墙、门窗、粉刷、硬化、水电等每少一项减10元/平方米; 3.在征地区划或拆迁通告发布后新建建筑物不予补偿; 4.经过司法冻结房屋价格上浮10%,已冻结的房屋按照下浮10%。
	砖混结构	24墙,预制板或现浇板。	300-420	24墙,预制板或现浇板。
其它构筑物、构筑物	篱舍	砖混水泥抹面,占地面积和圈墙面积。	80-150	室外棚架,水泥抹面。
	配套设施	磨房柱、隔墙、排水沟、水窖、粪坑、取便设施。	10-10	以房屋用途的建筑面积计算,每减少一项,补偿标准减少10元/平方米。
	其他结构	砖墙、彩钢瓦顶,石棉瓦顶,复合板顶。	260-360	棚架按面积,无物折算面积;层高高于4米时每增高一米补偿标准增加10元/平方米。
	房屋层	杂屋、石棉瓦等简易材料顶。	180-220	
其它房屋	土木结构		220-280	
	砖木结构	砖墙、木结构、瓦顶。	280-360	
	砖混结构	砖墙、预制、混泥土顶。	340-460	层高高于4米时,每增高一米补偿标准增加10元/平方米。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建筑物、构筑物)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分类	单位	建筑物特征	补偿标准 (元)	说明
其它房屋	独层独户	砖混或可砌墙型户	400-540	层高高于4米时每增高一米补偿标准增加10元。
	非独层独户(楼房房)	砖混平房、彩钢瓦顶、彩钢瓦顶。	240-280	复合板顶房屋,非彩钢瓦顶房屋,层高高于4米时每增高一米补偿标准增加10元/平方米。
	入门过道	有顶盖楼梯、预制板。	110-160	楼梯瓦顶及其它轻质材料顶按80%计算。
	构筑物	承重结构由梁柱构成,现浇墙、现浇板,铝合金或塑钢窗,本地地面(或地毯、木地板)。	1000-1000	层高高于2米时,每增高一米,补偿标准+10%,室内有停车位,补偿上浮10%。
其它构筑物、构筑物	构筑物	房屋厂房,高4-12米,3.2米以下砌柱、钢柱,3.2米以上彩钢顶、钢架结构房屋。	800-900	层高每增高一米,补偿标准+10%,复合板顶房屋和房屋,补偿标准增加10元/平方米。
	构筑物	钢架结构,石棉瓦等轻质材料顶,顶无挑檐。	80-100	顶,无挑檐等按80%计算,层高增加一米每增加10元/平方米。
	构筑物	构筑物承重,彩钢瓦顶高2.5-4米。	120-160	
	构筑物	构筑物承重,彩钢瓦顶高4-6米。	200-240	
		构筑物承重,彩钢瓦顶高6米以上。	220-240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建筑物、构筑物)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分类	单位	建筑物特征	补偿标准 (元)	说明
其它房屋	平地村庄	层高2.5米以上,27°坡顶	300-420	24墙每层下浮10%。
	土质村庄	层高2.5米以上,37°坡顶	240-320	
	土质村庄	层高2.5米以上	240-280	
	土质村庄	层高2.5米以上	180-220	
	土质村庄	层高2.5米以上	100-120	
其它构筑物、构筑物	石灰窑		320-360	
	红砖窑	高1-2米,窑底1000-2000斤	280-360	
	红砖窑	高3-5米,窑底2000-4000斤	500-600	
	红砖窑	高5-8米,窑底2000-4000斤	6-12	18公分以下按标准,18公分以上按高限。
地窖、凉亭	砖墙地窖		20-30	半壁按标准,全壁按高限。
	水泥地窖		40-60	
	砖墙地窖		40-60	每层厚度3公分以下按标准,3公分以上按高限。
	水泥地窖	厚度3公分及以下	18-28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建筑物、构筑物)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分类	单位	建筑物特征	补偿标准(元)	说明
其它建筑物、构筑物	地面、道板	水泥地面,厚度4-10公分	40-50	
		水泥地面,厚度11-20公分	60-80	
		水泥地面,厚度20公分以上	80-100	
	房屋地基	m ² 即用台或成空物,内部砌墙夯实	130-150	按地基外面积计算,有地梁的上浮10%
	炕	炕 一基一程,含灶基烟道,花柳,重新修葺等费用	2000-3000	每增加一程增加300元
	水浇地	m ² 砖砌或石砌,水泥抹面	80-100	
	门柱	m ² 砖砌或石砌,水泥抹面,有顶盖	140-200	
	水浇池	m ² 钢筋骨架,现浇土浇筑	300-350	含基础水泥柱
	界高河	m ²	3.5	
	大门楼	m ² 砖木结构	500-600	以上建筑面积,有院子的上浮10%,对门口楼具有历史价值的建议进行专业评估
m ² 土木结构		400-500		
m ² 砖混结构		700-800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建筑物、构筑物)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分类	单位	建筑物特征	补偿标准(元)	说明
其它建筑物、构筑物	院大门	m ² 厚度两公分以上的木门	150-300	
		m ² 厚度两公分以下的木门	100-150	
		m ² 有装饰,正偏的木门或合金门	150-300	
		m ² 铁门或铜铁门	130-150	铁门按高度,铜铁门按高度
	m ² 不锈钢伸缩门	450-550		
	围墙	m ² 土墙	60-80	
		m ² 砖墙	100-120	24墙按高度12墙按长度
		m ² 铁艺栏杆	140-200	带钢管柱或木立柱,下部有砖墙,无砖墙减50元/平方米
		m ² 彩钢板围墙	15-20	
		m ² 铁丝网围墙	5-10	带立柱按高度,不带立柱按长度
m ² 竹篱笆围墙		18-24		
厕所	座	简易厕所	400	砖墙,不修瓦或彩瓦瓦,无顶价每座10元/m ²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建筑物、构筑物)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分类	单位	建筑物特征	补偿标准(元)	说明	
其它建筑物、构筑物	厕所	m ² 砖混结构	700-800	带冲水或现浇板顶,有冲水设施,含化粪池,含配套设施或化粪池设施另加300元/个	
		m ² 公共厕所	700-800	地板砖,墙砖,冲水设施,洗手台等齐全	
	外楼梯	个	钢筋混凝土,一至,高3-5.5米,宽约1-1.3米	4000-6100	总数量方室外楼梯所设的楼层数减1计算补偿
		m ²	砖砌,水泥抹面	130-200	砖砌水泥抹面,塑料楼梯按高度,按投影面积计算
	渠	m ² 土渠	10-15	没有冲水防护加固设施,简易土渠	
		m ² 砖砌,水泥抹面	100-120	12墙按长度,24墙按高度	
	蓄水池	m ² 砖墙,水泥抹面	200-240		
		m ² 现浇土墙体,水泥抹面	360-400	地上按位置,地下按高度,带盖上浮3%	
		m ² 砖墙,水泥抹面	240-300		
	沼气池	m ² 现浇土墙体,水泥抹面	380-440	有配套供气设施按高度,无供气设施按长度	
m ² 砖墙,水泥抹面		300-400			
隔热层	m ² 砖墙,木屑骨架,保温玻璃瓦顶	500-600	层高1.5-2.2米之间,无法入住,主要用于住房上隔热或防水		
	m ² 其他类隔热层	10-70	层高1.5米以下,彩钢瓦或石棉瓦顶,彩钢瓦,水泥瓦或石棉瓦顶,没有架板顶,有架及柱按高度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建筑物、构筑物)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分类	单位	建筑物特征	补偿标准(元)	说明
其它建筑物、构筑物	砖砌圆柱式供水塔	m ² 砖砌,水泥抹面,防水	1000	
		m ² 砖砌圆筒	30-40	横断面0.3平方米以下取下限,0.3平方米以上取上限
	排水(沟)管道	m ² 铸铁排水管,陶瓷管	40-50	
		m ² φ400以内钢筋混凝土管	50-60	
零星构筑物	室内地面	m ² 地板砖	50-100	木地板,大理石和水晶石取高度,马赛克,普通地板砖取长度
		m ² 普通地板	5-10	地板革材质
	墙面装饰	m ² 室内壁纸	20-30	
		m ² 室内壁布	30-50	
		m ² 室内乳胶漆	10-15	水泥压光粉刷取高度
		m ² 外墙墙皮片(含空壁面)	30-40	
m ² 花岗岩墙面砖	100-120			
m ² 电瓷墙、壁炉、压边条、有造型	80-100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建筑物、构筑物)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分类	单位	建筑物特征	补偿标准(元)	说明	
零星装修类	玻璃幕墙	m ²	方管或型材骨架	300-600	方管按位置,型材按高度。
	幕墙	m ²	木墙裙,塑料墙裙	30-40	木墙裙按高度,塑料墙裙按长度。
			室内油漆墙裙,80CM高左右。	15-20	
	踢脚线	m		10-15	
	防护网	m ²	不锈钢防护网	70-80	
	吊顶	木吊顶		30-40	二级吊部分增1倍
		石膏板吊顶		30-40	
		塑料扣板吊顶		50-60	轻钢龙骨
		集成吊顶		140-150	铝镁合金衬底
	招牌	m ²	喷绘布招牌(不带钢架)	6-10	
m ²		喷绘布招牌(带钢架)	150-200		
m ²		铝塑板招牌	800-900		
	m ²	吊顶扣板铝塑板招牌(含钢架,字,扣板)	300-400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建筑物、构筑物)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分类	单位	建筑物特征	补偿标准(元)	说明	
零星装修类	固定墙柜	m ²		300-400	
	橱柜	m	不含煤气罩,洗碗池。	400-500	
	电话线、网线	套		150	
	监控	套	含1个摄像头,录像机,交换机,硬盘,电源,摄像头支架。	150	
	空调	合	柜机		300-350
			挂机		200-260
			窗机		150-180
	油烟机	个			180
	热水器	合	燃气热水器,电热水器。		180
		合	太阳能热水器		300
灶台	个	不锈钢灶台,可移动。		180	
		砖砌灶台,1-2灶。		500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建筑物、构筑物)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分类	单位	建筑物特征	补偿标准(元)	说明
电力通信类	木杆	钢管杆	20-30	
		直径16公分以上,高度5-8米。	120-160	
	路灯杆(不含电线)	高度5-6米,含灯臂,光源。	360-400	高度为5米时按下限,高度为6米时按上限。
		高度7-8米,含灯臂,光源。	500-600	高度为7米时按下限,高度为8米时按上限。
	水泥杆,电线杆	水泥杆高度6-8米,直径150mm。	150-200	高度为6米时按下限,高度为8米时按上限。
		水泥杆高度9-10米,直径150-190mm。	360-400	直径为150mm时按下限,直径为190mm时按上限。
		水泥杆高度12米-15米,直径190mm。	600-1000	高度为12米时按下限,高度为15米时按上限。
		水泥杆高度18米-21米,直径190mm。	2800-3200	高度为18米时按下限,高度为21米时按上限。
		水泥杆高度24米,直径190mm。	4800-5200	
农用设施类	压水井	眼	农村压水井	750
水空调机井	m	水泥管,内径30CM。	80-180	废弃不用按标准的30%补偿
		水泥管,内径40-60CM。	150-360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建筑物、构筑物)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分类	单位	建筑物特征	补偿标准(元)	说明	
农用设施类	机井	m	水泥管,内径30CM以内,深度60米以内	100-120	1.机井深度以测量深度为准,测量深度与打井深度有出入时,由所有权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根据相关证据能够证明测量深度小于打井深度的,测量深度按标准补偿,缺失部分按标准的70%补偿; 2.废弃不用按标准的30%补偿。
			水泥管,内径40-60CM,深度60米以内	200-220	
			水泥管,内径70-80CM,深度80米以内	220-240	
			水泥管,内径30CM,深井80-120米以内	200-220	
			水泥管,内径30CM,深井120-200米	250-260	
			水泥管,内径30-50CM,深井200米以上	300-320	
			钢管,外径32.5CM,200-300米	550-560	
			钢管,外径32.5CM,300米以上	600-750	
			山区,钢管,上部外径60CM,下部外径40CM,300米-500米	700-800	
			山区,钢管,上部外径60CM,下部外径40CM,600-800米	800-1000	
大口井	眼	砖砌井圈,内径1-2米,深度10米以内	4800-5000	深度每增减1米增减100元,废弃不用按标准的30%补偿。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建筑物、构筑物)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分类	单位	建筑物特征	补偿标准(元)	说明
房屋	土屋	设有可移动式加固设施, 简易土屋	10-15	横断面 0.5 平方米以下的按低限, 横断面 0.6-1 平方米的按中限, 1 平方米以上的按高限, 包含排灌河。
		砖、石砌水泥抹面, 两翼有护坡	50-60	横断面 0.5 平方米以下, 加水泥盖板, 每米增 10 元。
	棚盖房	砖、石砌水泥抹面, 两翼有护坡	70-80	横断面 0.6-1 平方米, 加水泥盖板每米增加 10 元。
		横断面 1 平方米以上, 加水泥盖板每米增加 10 元。	120-150	
管线	埋管	PVCΦ40	5	
		PVCΦ50	8	
		PVCΦ75	10	
		PVCΦ110	20	
		PVCΦ160	35	
		PVCΦ200	50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建筑物、构筑物)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分类	单位	建筑物特征	补偿标准(元)	说明
农业设施类	塑料电线	横截面积 0.5-6mm ²	1.5-2	铝芯聚氯乙烯电线
		横截面积 6-16mm ²	4-8	
		横截面积 1.5-6mm ²	0.6-1	铝芯聚氯乙烯电线
		横截面积 6-16mm ²	1.5-2	
	地埋线	横截面积 16mm ²	12-15	铝芯聚氯乙烯电线
		横截面积 25mm ²	16-20	
电规线	电规线	横截面积 15mm ²	25-35	铝芯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线(三相四线)
		横截面积 1.5-4mm ²	10-20	
		横截面积 6-16mm ²	30-42	铝芯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线(三相四线)
		横截面积 10-16mm ²	50-62	
		横截面积 2.5-10mm ²	6-8	铝芯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线(三相四线)
		横截面积 10-16mm ²	10-20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建筑物、构筑物)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分类	单位	建筑物特征	补偿标准(元)	说明
房屋	地膜	竹木骨架支撑, 铁杆, 高度 0-10CM, 塑料薄膜覆盖。	0.5-1	按地膜覆盖土地面积计算
	大棚	三面墙体, 高约 2-4 米, 简易木(竹)骨架, 水泥柱支撑, 顶部塑料薄膜加保温设施, 有浇水管。	80-100	1. 废弃的按标准的 30% 补偿; 2. 按顶棚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3. 无保温设施每平方米减少 10 元; 4. 无覆盖塑料, 保温及浇水设备, 每少一项减 10 元/平方米。
		三面墙体, 高约 2-4 米, 钢架型制管骨架, 水泥柱支撑, 顶部塑料薄膜加保温设施, 有浇水管。	130-150	
		三面墙体, 高约 2-4 米, 钢管架骨架, 顶部塑料薄膜加保温设施, 有浇水管。	120-140	
	鱼塘	无柱柱, 有铁管骨架, 顶部覆盖塑料及保温, 有浇水设备。	40-50	有一面墙体另加 10 元/平方米, 无覆盖塑料, 保温及浇水设备, 每少一项减 5 元/平方米。
		土塘	10-20	
井	地基, 地窖硬化。	25-35	配套设施不全的按高限, 不全的按低限, 征迁时有差价, 价格上浮 10%。	
	铁管泥砌土缸井铁板。	1200		
井	筒井	750	按横截面积计算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建筑物、构筑物)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分类	单位	建筑物特征	补偿标准(元)	说明
农业设施类	涵洞及涵管	石盖板涵, 跨径 < 2m	1000	按长度计算
		石盖板涵, 跨径 2-4m	1600	
		钢筋混凝土圆管涵, 跨径 < 2m	1200	
		钢筋混凝土圆管涵, 跨径 2-4m	2000	
其他类	机器设备(固定)	小型 1-2 吨	2000	搬迁运输费
		中型 2.1-5 吨	3000	
		大型 5 吨以上	5000	
水罐, 压力罐	m ³	水罐, 压力罐。	200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地上附着物(林果树木花卉)补偿标准分类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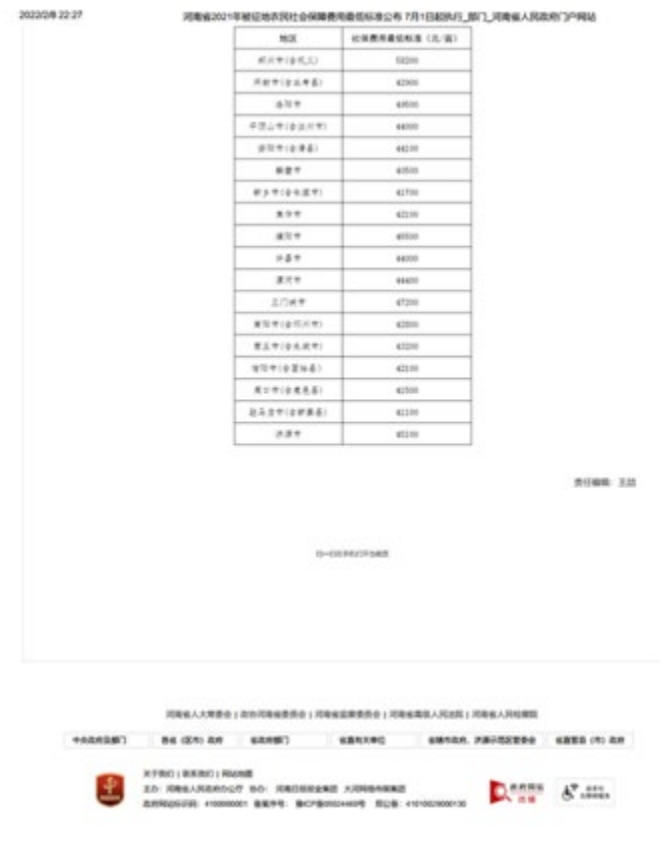
类别	名称	单位	规格	补偿标准 (元/株)	说明
其他	花楸树	株	地径 1cm 及以下树苗	2	地径指距离地面 30 公分计算
			地径 2-3cm	15	
			地径 4-5cm	40	
			地径 6-8cm	70	
			地径 9cm 以上	100	

附件 3
— 24 —

焦作市建设征收(用)土地青苗补偿标准

作物名称	补偿标准(元/亩)	备注
粮食作物 (包含小麦、玉米、水稻、谷子、高粱等)	800	山区
	1000	丘陵地区
	1200	平原地区
经济作物 (包含大豆、棉花、油菜籽、芝麻、花生、红薯等)	1200	山区
	1500	丘陵地区
	2000	平原地区
菜地	2800	山区
	3500	丘陵地区
	4000	平原地区

附件 5：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补贴



附件 6：项目区性别分析表

A—项目区农村妇女性别分析			
1 妇女的法律权益	依据中国的法律文件，尽管有些妇女没有意识到，但妇女与男性一样具有相同的法律权益。		
2 妇女的社会地位	项目区妇女地位较好的，家庭重大事项是由夫妻双方共同协商作出决定。男人是家里的主心骨，他们出席村里主要会议，但妇女对男人参加会议做出决定产生影响。		
3 土地及财产的权益	妇女具有相同的权利。项目区与中国的其他地区情况一样，自 1982 年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来，女儿出嫁时，她的土地留在母亲家里，只能分享丈夫家庭拥有的土，但是，如果受影响村进行了二轮土地承包（1999 年前后），这种情况已经得到了矫正。如果涉及征地拆迁及移民安置，妇女享有同等的补偿权益。		
4 集体财产权	妇女具有同等的权利		
5 生活及性别角色	没有性别角色的限制，但是，在中国农村地区妇女以家务劳动为主并一些力所能及的农业生产工作，男人多从事农业生产和外出打工。一般而言，妇女的工作时间是男人的 1.2 倍。同时，很多年轻的妇女也外出打工。		
6 对家庭收入的贡献	妇女的收入以农业及家庭副业为主，约占家庭收入的 25%。		
7 家庭地位	妇女具有同等的话语权，当男性远离家庭外出务工时，妇女自己决定很多事项		
8 教育水平	女孩和男孩的教育机会是均等的，如果孩子学习刻苦努力，父母总是竭尽所能供养子女上学。		
9 健康状况	妇女健康状况较好，与男性相比，没有明显的营养区别；但是医疗费用在家庭支出中所占比例成上升趋势，妇女负担有可能加重。		
10 村及政府机构	在村民委员会中，均有妇女代表。同时，在村及村组中，妇女具有良好的非正式网络。妇女可以参与村委会换届选举，具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地方政府非常重视妇女的发展，尤其是扶贫方面		
总体评价及主要风险	项目区妇女地位较好的，没有性别角色的限制；尽管妇女较少参与村集体公共事务的决定，但她们可以通过各种途径表达她们的观点（如家庭男性成员）。		
B—移民中的妇女性别分析			
性别问题	利害关系/风险	项目影响	减缓措施
1 土地、财产及补偿权	妇女将被剥夺土地或财产或没有补偿的权利	妇女和男性一样具有征地拆迁及移民安置，补偿等权利；项目不会对妇女产生明显不利的影响	（1）货币补偿或改善剩余土地质量，并进行种植结构调整
2 房屋拆迁及重建	妇女没有权利参与决策或补偿金使用	妇女享有房屋的产权；房屋的重建由家庭成员共同决定，因此，妇女可以参与宅基地选择，房屋建设及过渡房安排等	（2）妇女对重建的房屋享有产权
3 土地征收后，生产及收入恢复	妇女受到更为严重的影响，获得的援助较少	所有的受影响户只是部分失去土地，因此，受影响户只是失去部分收入。补偿金的使用由受影响户自己决定。只有严重受影响户才要改变收入来源。除现金补偿外，项目将提过辅助措施帮助受影响户恢复收入（如建设期间优先用工、技术培训及后期扶持等）	（1）妇女将获得土地征收补偿费； （2）在技术培训人数中，妇女至少占 50%； （3）项目建设、运行及管理期间，妇女优先获得项目用工的机会

A—项目区农村妇女性别分析			
4 增加性别不平等	移民导致妇女负担更重或机会更少	不会导致性别不平等，对大多数家庭来说，移民影响并不严重。土地损失及充足的补偿将帮助妇女改变种植结构（如种植更多的经济作物），这将增加妇女的收入	进行监测
5 社区网络系统	社会网络受到破坏	项目不会对社区网络产生严重影响。	没有影响
6 影响健康/增加社会问题	因移民压力导致健康问题或社会问题严重（暴力、艾滋病传播等）	项目不会对村产生严重影响。但是，一些严重受影响户及弱势群体遭遇困难	会同民政部门提供援助

附件 7：项目移民补偿安置预算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JZTJ121-田涧沟河道治理工程			JZTJ106-群英河灾后恢复工程			JZTJ102-修武县大沙河水电修复工程			JZTJ103-修武县山门河水毁修复工程			JZTJ104-焦作市马村区山门河水毁恢复重建项目			合计	比例
			补偿标准 (元/单位)	数量	预算费用 (万元)	补偿标准 (元/单位)	数量	预算费用 (万元)	补偿标准 (元/单位)	数量	预算费用 (万元)	补偿标准 (元/单位)	数量	预算费用 (万元)	补偿标准 (元/单位)	数量	预算费用 (万元)		
1	移民基本费用	元			349.65			80.14			108.99			82.22			150.92	771.93	38.62%
1.1	永久征地补偿费	元			345.88			79.67									139.04	564.59	28.25%
1.1.1	耕地	亩	58000	6.75	39.15													39.15	1.96%
		亩	100000	13.98	139.77													139.77	6.99%
		亩	155000	10.72	166.19	155000	3.94	61.07										227.26	11.37%
1.1.2	乔木林地	亩			155000	1.20	18.60							38000	36.59	139.04	157.64	7.89%	
1.1.3	集体未利用地	亩	155000	0.05	0.77													0.77	0.04%
1.2	青苗补偿费	亩	1200	31.45	3.77	1200	3.94	0.47										4.25	0.21%
1.3	临时占地补偿费	亩							2400	4.13	0.99	2400	4.33	1.04	2400	43.00	10.32	12.35	0.62%
1.4	地面附着物补偿费										108.00			81.18			1.56	190.74	9.54%
1.4.1	树	株							60	18000.00	108.00	60	13530.00	81.18	60	260.00	1.56	190.74	9.54%
2	管理费	基本费用	0.05	349.65	17.48	0.05	80.14	4.01	0.05	108.99	5.45	0.05	82.22	4.11	0.05	150.92	7.55	38.60	1.93%
3	移民规划监测费用	元	300.00														300.00	15.01%	
3.1	移民勘测设计费	元	80.00														80.00	4.00%	
3.2	移民监测测评估费	元	220.00														220.00	11.01%	
4	培训费用(包括移民及机构)	基本费用	0.01	349.65	3.50	0.01	80.14	0.80	0.01	108.99	1.09	0.01	82.22	0.82	0.01	150.92	1.51	7.72	0.39%
5	征地有关税费	元			318.80			47.91			0.00			0.00			436.39	803.09	40.18%
5.1	耕地占用税	亩	16000	31.45	50.32	16000	3.94	6.30	16000	0.00	0.00	16000	0.00	0.00	16000	0.00	0.00	56.62	2.83%
5.2	耕地开垦费	平方米	22	20966.10	46.13	22	2626.68	5.78	22	0.00	0.00	22	0.00	0.00	22	0.00	0.00	51.90	2.60%
5.3	新增建设用地使用费	平方米	14	20966.10	29.35	14	2626.68	3.68	14	0.00	0.00	14	0.00	0.00	14	0.00	0.00	33.03	1.65%
5.4	森林植被恢复费	平方米	6	0.00	0.00	6	0.00	0.00	6	0.00	0.00	6	0.00	0.00	6	36.59	219.54	219.54	10.99%
5.5	征地管理费	征地费用	0.028	345.88	9.68	0.028	79.67	2.23	0.028	0.00	0.00	0.028	0.00	0.00	0.028	139.04	3.89	15.81	0.79%
5.6	被征地社保费	亩	58200	31.50	183.32	58200	5.14	29.91	58200	0.00	0.00	58200	0.00	0.00	58200	36.59	212.95	426.19	21.33%
1~5项小计			989.43			132.86			115.53			87.15			596.36			1921.34	96.14%
6	不可预见费	基本费用	0.1	349.65	34.97	0.1	80.14	8.01	0.1	108.99	10.90	0.1	82.22	8.22	0.1	150.92	15.09	77.19	3.86%
7	合计		1024.40			140.87			126.43			95.37			611.46			1998.53	100.00%

附件 8：访谈记录

时间	2022 年 6 月
地点	修武县葛寺村
组织人	修武县水利局
参加人员	项目办刘俊丽、村支部李书记、项目区居民、河海大学
参与主题	修武县大沙河、山门河水毁恢复工程专题小组讨论
主要内容及结果	<p>1. 修武县在 2021 年 7 月的特大暴雨中受灾严重，县域内大沙河、山门河等多条河流存在堤防坍塌、边坡冲毁、堰坝受损、桥梁冲垮的问题。</p> <p>2. 居民表示，2021 年 7.20 洪涝灾害给他们造成了严重的财产损失。泄洪区粮食绝收，已无法种植。大沙河堤坝较低，对暴雨的抵挡能力较弱。同时，河道太窄，抵挡不住暴雨冲击。</p> <p>3. 修武子项目工程的居民知晓程度较高，同时居民非常支持项目的开展。居民认为项目工程应尽快开工建设。沿线居民表示修武子项目工程能为提升河道的防洪能力，提升河道沿线桥梁、护坡和河堤道路的安全性。</p> <p>4. 居民还表达了他们的需求：1) 对大沙河、山门河水毁恢复工程需求迫切，“我希望大沙河、山门河河道两岸能够尽快得到恢复，我们经常去大沙河两岸散步活动，现在大沙河河道两岸道路与桥梁损坏，我们出行不便。” 2) 有女性村民表示希望项目能为她们带来工作机会，“听说这个项目年前就开始施工了，我在家带孩子还没有工作，我希望这个项目能够为我们家庭妇女带来一些工作机会。我们愿意参加河道和道路的日常管理工作，比如保洁方面的工作，我们都愿意去干。”</p>
	

附件 9：现场图片

	
<p>访谈项目办与实施单位人员</p>	<p>实地考察群英河灾后恢复项目</p>
	
<p>实地考察水毁道路现状</p>	<p>实地考察桥梁重建工程现状</p>
	
<p>访谈市政项目受影响区居民</p>	<p>实地考察田涧沟现状</p>



实地勘察焦作市大沙河水毁情况



焦作市大沙河水毁现状



焦作市大沙河项目区居民问卷调查



访谈焦作市大沙河周边居民



访谈马村区山门河项目区居民



马村区山门河项目区居民问卷调查



实地勘察马村区山门河



马村区山门河现状



修武县大沙河项目区居民问卷调查



实地勘察修武县大沙河



修武县大沙河现状



修武县山门河现状



实地勘察修武县山门河



访谈修武县山门河项目区居民